

目 录

在市五届人大一次会议闭幕大会上的 讲话	邵革军(1)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5)
政府工作报告	(7)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达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 报告的决议	(25)
达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报告 (书面)	(26)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达州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 决议	(38)
达州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书面)	(39)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达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工作报告的决议	(48)
达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49)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 决议	(58)
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59)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达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68)
达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69)

达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22年
第一号
(总号:82)
1月18日出版

主办单位:达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地址:通川区永兴路2号
电话:0818-3090187
邮政编码:635002

达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22年
第一号
(总号:82)
1月18日出版

主办单位:达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地址:通川区永兴路2号
电话:0818-3090187
邮政编码:635002

关于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设置的决定	(80)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办法	(81)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人选办法	(84)
关于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代表提出议案和建议处理意见的报告	(85)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102)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	(103)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副秘书长名单	(104)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公告	(105)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公告	(106)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公告	(107)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公告	(108)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公告	(109)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名单	(110)
达州市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关于市四届人大六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的代表提出的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	(111)
达州市人大城乡建设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关于市四届人大六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的代表提出的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	(113)

达州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工作总结	(115)
达州市人大经济委员会工作总结	(120)
达州市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 工作总结	(124)
达州市人大城乡建设环境资源保护委员 会工作总结	(130)
达州市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工作总结	(136)
达州市人大法制委员会工作总结	(141)
达州市人大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委员会工作 总结	(146)
达州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工作总结	(153)
达州市人大预算委员会工作总结	(157)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议程	(162)

达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22年
第一号
(总号:82)
1月18日出版

主办单位:达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地址:通川区永兴路2号
电话:0818-3090187
邮政编码:635002

牢记重托 担当使命 奋力谱写打造战略支点时代华章

——在市五届人大一次会议闭幕大会上的讲话

(2021年10月23日)

市委书记 邵革军

各位代表、同志们：

经过全体代表和与会同志的共同努力，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即将胜利闭幕。大会开得很成功，是一次高举旗帜、风清气正，凝心聚力、催人奋进的大会。会议期间，全体代表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全局意识，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共商发展大计，共谋强市之策，展现出了过硬的政治素质和良好的精神风貌。会议审议批准了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各项报告，依法表决了相关决议，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市政府领导班子和市监察委员会主任、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表决通过了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在此，我代表市委，向大会的圆满召开、向新当选的同志们，表示热烈祝贺！向省委换届风气监督组、全体代表、与会同志、全体工作人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这次换届，由于年龄原因，胥健、胡兵、丰年、罗建4位同志不再担任市

人大常委会领导职务，市四届人大常委会中也有一些同志不再进入新一届人大常委会。这些同志在任职期间坚守初心、勇担使命，服务大局、勤勉履职，为全市发展和人大事业倾注了大量心血、付出了艰辛努力。特别是胥健同志，政治立场坚定、干事创业担当、严谨务实正派，18年如一日服务达州、奉献达州，尤其是自2011年担任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以来，团结带领市人大常委会一班人，在强法治、抓监督、促发展、惠民生等方面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获得了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的高度认可和全市上下的一致好评。我提议：让我们以热烈的掌声，向他们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各位代表、同志们：

过去五年，是达州锐意进取、攻坚克难的五年，是达州砥砺前行、满载荣光的五年。我们抢抓重大国家机遇，认真贯彻省委“一干多支、五区协同”战略部署，专注加快发展，持续固本夯基，积极培元蓄势，实现了发展体量和

质量“双提升”。我们坚持非常之时当有非常之举，全力打赢了疫情防控阻击战，毫不松懈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如期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实现了战疫脱贫“双胜利”。我们始终牢记初心使命，扎实解决一批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教育、医疗等社会事业协调发展，平安法治建设取得实效，实现了惠民利民“双增进”。我们全面从严管党治党，扎实开展系列主题教育，隆重举行系列庆祝活动，统筹推进思想建党、组织建党、制度治党，实现了班子队伍能力和作风“双加强”。这些成绩，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市上下团结奋斗的结果，也凝聚了各位人大代表的汗水和心血。五年来，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始终聚焦市委中心工作大局和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依法履行各项职能，推动经济发展有作为，保障民生改善有担当，加快法治建设有力度，促进代表履职有成效，为全市各项事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市委对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五年来的工作是充分肯定的，对四届人大代表的工作是高度认可和满意的。借此机会，我代表市委，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同志们！

刚刚胜利召开的市第五次党代会确立了“157”总体部署，这次市“两会”围绕市委确定的目标任务提出了务实具

体的落实措施。蓝图已经绘就，奋斗正当其时。大家要凝心聚力谋发展，不折不扣抓落实，牢记重托、担当使命，真抓实干、埋头苦干，奋力谱写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的时代华章！

一、谱写打造战略支点时代华章，必须对标对表、维护核心，在绝对忠诚上更有定力。旗帜引领方向，信仰凝聚力量。要提高政治判断力。始终胸怀“国之大者”“省之大计”“市之大事”，始终在重大原则问题上立场坚定、是非分明、敢于斗争，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做到政治立场不移、政治方向不偏。要提高政治领悟力。坚定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学深悟透党中央大政方针和省委决策部署精神，紧密联系实际进行思考、领会和体悟，做到学有所思、思有所悟，融会贯通、触类旁通。要提高政治执行力。时刻对标对表，及时校准偏差，增强责任意识和执行能力，做到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眼睛亮、见事早、行动快，以扎实行动把中央和省委各项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好。

二、谱写打造战略支点时代华章，必须聚焦聚力、专注发展，在加速振兴上更有担当。发展是解决一切问题的总钥匙。我们要坚定贯彻“157”总体部署，在执行上比精神、见高低、论英雄，在落实上讲速度、讲力度、讲进度，努力把宏伟蓝图变成美好现实。要

聚焦大目标，跑出追赶晋位“加速度”。锁定“主要经济指标增速进入全省前10位、区域中心城市前4位”目标，充分发挥投资压舱石、消费稳定器、工业主引擎、创新驱动作用，推动新旧动能接续转换，不断做大总量、做优质量，引领达州追赶先进、赶超标兵。要聚焦大战略，打好攻坚拔寨“主动仗”。抢抓“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创建”“川渝陕结合部区域中心城市建设”机遇，紧扣建设“五个中心”，以万达开三地相向发展、共建平台破解“区域协同之题”，以达州高新区、经开区“双园双驱”战略破解“园区能级之困”，一个一个攻难关，一件一件抓到底。要聚焦大手笔，提升争先创优“竞争力”。紧扣“七大振兴行动”，坚定做优做强新型工业，通过招大引强、培大育强拓展延链、精准补链、集群成链，加快形成“3+3+N”现代产业集群。突出“南拓、东进”城市发展策略、交通运输三年大会战等，以“逢山开路、遇水架桥”的精神，快马加鞭把重大部署、重大工作、重大项目干好干成。

三、谱写打造战略支点时代华章，必须不忘初心、践行宗旨，在为民服务上更有情怀。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我们要把涉及人民群众利益的好事办实、实事办好，让发展更有“温度”、让幸福更有“质感”。要更最大限度汇聚民智。尊重人民的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充分调动积极性、主

动性、创造性，支持鼓励大胆试、大胆闯、大胆干，把人民群众中蕴藏的智慧 and 力量充分激发出来，凝心聚力把全市各项事业发展推向前进。要更大程度保障民生。坚定不移把“民之所思、民之所盼、民之所需”作为工作重心，用心用力解决好教育、医疗、就业、养老、托幼、住房等“急难愁盼”问题，统筹抓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以实际成效、显著变化赢得人民群众的拥护和信任。要更大力度推进民富。突出共同富裕这个新的时代课题，持续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快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千方百计增加居民收入，逐步缩小城乡收入差距，努力让人民群众的日子越过越红火、一年更比一年好。

四、谱写打造战略支点时代华章，必须提振精神、激昂斗志，在干事创业上更有作为。艰难方显勇毅，磨砺始得玉成。我们必须把“真抓实干、埋头苦干”贯穿干事创业全过程，争做全市改革发展的“排头兵”“实干家”“行动派”，努力拼出一番新天地、干成一番大事业。要提振“闯”的劲头。解放思想、转变观念，以奋斗者的姿态和开拓者的勇气，坚决摆脱惯性思维和路径依赖，坚决克服按部就班和四平八稳，敢走别人没有走过的路，敢拓前人没有垦过的荒，努力闯出一条高质量发展的新路。要弘扬“实”的作风。让实干成为干部的“基本色”，时刻保持高效率、快节

奏、严要求，一以贯之谋发展、一心一意干事业，确保市委、市政府作出的各项部署、明确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见到实效。要提升“干”的本领。不断加强政治教育、能力培训、实践锻炼，认真学习经济发展、科技创新等领域新政策、新知识，全面提高驾驭复杂局面、开展调查研究、做好群众工作能力，真正成为能干事、干成事的行家里手。

各位代表、同志们：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必须毫不动摇坚持、与时俱进完善。10月13日~14日，在首次召开的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就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作出了重要论断，对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提出了重大原则和明确要求，大家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不折不扣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各级党委要一如既往地重视人大工作，不断加强和改进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开展工作，更好地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优势。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

适应新形势、新要求，立足法定职责，发挥自身优势，认真履职尽责，加强自身建设和人大代表履职保障管理，不断增强人大工作的时代性、创造性、规律性。“一府一委两院”要正确对待、自觉接受人大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依法报告工作，严格执行决议决定，不断提高依法行政、依法监察和公正司法水平。各部门（单位）要认真听取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及时办理回复代表议案建议，保障人大代表的各项权益，主动为代表履职创造条件。各位代表要坚持深入基层、心连百姓、情系群众，把党委意图、政府工作、人民呼声统一起来，做到为人民发声、为人民履职、对人民负责，切实树好新时代人大代表的良好形象。

各位代表、同志们，历史不等人！时光属于奋进者，历史属于奋进者！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开拓创新、锐意进取，真抓实干、埋头苦干，为强化“示范”担当，放大“中心”优势，奋力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10月23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严卫东市长代表市人民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政府过去五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五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主要目标和重点工作部署，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认为，过去五年是达州发展进程中极不平凡、极具挑战的五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形势，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市政府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团结和依靠全市人民，全力打好脱贫攻坚战，小康社会如期全面建成，重大风险有效防范化解，基础设施日益完善，改革开放纵深推进，城乡面貌日新月异，全市综合实力明显增强，发展格局显著优化，社会事业全面进步，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大幅提升。

会议指出，今后五年，政府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

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深入落实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聚焦实现“五大跃升”、建设“五个中心”、实施“七大振兴行动”的目标任务，强化“示范”担当，放大“中心”优势，坚持改革开放，着力创新创造，壮大经济实力，夯实底部基础，提升治理效能，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

会议强调，今后五年，政府工作要主动融入全国全省发展大局，大力实施强县强区培育工程，推动更高水平开放合作，加快创建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要深化创新驱动发展，大力实施“双园双驱”战略和创新主体倍增计划，优化创新创业生态，不断增强内生发展动力。要坚持实业兴市，强化数字经济赋能，加快制造业强市步伐，增强服务业竞争力，提升农业现代化发展水平，努力构建支撑达州高质量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要强化城乡统筹发展，加快完善重大基础设施，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进程，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努力建设川渝陕结合部区域中心城市。要

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政务效能，构建全要素精准供给体系，促进民营经济加快发展，全力塑造区域竞争新优势。要突出打造特色文旅品牌，做靓“巴人故里·红色达州”城市名片，促进文旅深度融合发展，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全面提升达州文化软实力。要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推进健康达州建设，让人民群众共享发展成果。要坚持绿色发展导向，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突出环境问题解决，加快绿色低碳转型，推动人与自然和谐发展。要统筹发展与

安全，坚守公共卫生、安全生产和社会安全底线，增强防灾减灾和应急处置能力。加强法治达州建设，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达州。

会议号召，全市上下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坚强领导下，开拓创新、担当奋进，务实重行、埋头苦干，为奋力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达州新篇章而努力奋斗！

政府工作报告

2021年10月19日在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达州市人民政府市长 严卫东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达州市第四届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本届政府工作回顾

过去五年，极不平凡，极具挑战，世界经济深度衰退，国际形势复杂多变，新冠疫情突如其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形势，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团结和依靠全市人民，奋力推进高质量发展，“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十四五”规划良好开局，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显著成就。

——脱贫攻坚全面胜利，小康社会如期建成。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向贫困发起全面总攻，投入扶贫资金780亿元，71.6万贫困人口全部脱贫，828个贫困村全部退出，7个县（市、区）全部摘帽。易地扶贫搬迁15.3万人，农村危旧房、土坯房改造28.4万户，医疗

扶贫75.2万人，教育扶贫7.4万人，公益岗位兜底26.9万人，农村低保兜底17.9万人，新（改）建农村公路1.1万公里、农村电网2.3万公里、农村饮水工程4700处，千百年来困扰我们的绝对贫困和区域性整体贫困得到根本性解决，达州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征程！

——经济持续稳定增长，综合实力显著增强。2020年，经济总量（GDP）达到2118亿元，年均增长8.1%、高于全省1.1个百分点。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112.3亿元，年均增长7.3%。经济结构不断优化，三次产业比调整为18.6:34:47.4，高新技术企业达94家，科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提高到58%。农业提质增效，粮食年产量320万吨、稳居全省第一，生猪年出栏370万头；省级以上龙头企业达到41家，“巴山食荟”等农特品牌越发响亮。工业加快转型，规上工业企业发展到934户、增加值年均增长8.2%，电子信息业从无到有，智能装备制造制造业由弱渐强，“三纤”^①新材料加快发展，智谷机电、建筑建材等特色产业

园区初具规模，5个县（区）工业园区创建为省级经开区。服务业提档升级，增加值突破1000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10.1%；中心城区新增大型商业综合体4个，达川杨柳、通川复兴成长为百亿级服务业集聚区，电商快递物流等迅猛发展；打造巴山大峡谷、八台山等4A景区12个，“巴风竇韵·水墨达州”知名度大幅提升。县域经济竞相发展，7个县（市、区）经济总量全部跨入“百亿”行列，宣汉县超过400亿元，宣汉、大竹、渠县跻身“西部百强县”，万源、宣汉、渠县被表彰为全省“县域经济发展先进县”。

——城镇建设扩容提质，城乡面貌日新月异。“中心带动、三区协同、五城并进、乡村振兴”的市域发展新格局初步形成，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由41%提高到49.8%。中心城区建成“双130”城市，“五桥六路七大新区”⁽²⁾拉开城市骨架，增加城区面积54平方公里，增加城市人口40万人；改造棚户区121个、老旧小区208个，新增城市公（游）园29个，建成区绿地从20.9%提高到34.2%；缓堵保畅、公共服务、地下管网等城市系统日臻完善，城市管理更加精细化、规范化。全域纳入第三批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县城规模不断拓展、品质不断提升，一批中心镇、特色镇加快发展。乡村振兴扎实推进，通川区创建为全省首批先进区，宣汉县获评全国“美丽乡村标准化试点县”。

——基础设施日益完善，发展条件明显提升。坚持投资拉动促增长，完成固定资产投资7922亿元，新上“两新一重”基础设施项目58个、总投资达1513亿元。四川东出北上综合交通枢纽加快建设，成达万高铁正式开工，西达渝高铁开工在即；南大梁、营达、巴万高速和达宣快速、环城快速二期建成通车，开梁、镇广高速正式开工，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547公里、居全省第三位。河市机场安全稳定运行，金垭机场即将通航。水利、能源等基础设施扩面升级，土溪口、固军、寨子河等8座大中型水库、城市第二水源等重大水利设施加快建设，普光至万源天然气长输管线基本建成。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新建标准化厂房224万平方米，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全面建成投运。新基建加快布局，4G网络全域覆盖，5G网络已覆盖市县城区，市级云计算中心、智能交通系统建成投用。

——改革开放纵深推进，动力活力不断迸发。实施重点领域改革581项，“放管服”持续深化，市区管理、财税金融、综合医疗等体制改革扎实推进，市县机构改革和乡村“两项改革”顺利完成，公交体制和环卫市场化改革成效明显。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积极推进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创建。加强川东北渝东北协作，共建明月山绿色发展示范带，启动建设城（口）宣（汉）万（源）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示

范区。与防城港缔结为友好城市，与浙江舟山扶贫协作、与中省国有企业和知名高校合作不断深化。达州海关开关运行，公用型保税仓投入使用，四川东出铁水联运班列、西部陆海新通道达州班列、中欧（达州）专列顺利开通，成功列入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积极承接产业转移，主动“走出去、请进来”，引进重大项目300余个、投资3780亿元。

——社会事业蓬勃发展，民生福祉持续增进。坚持财政支出的70%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累计投入1434亿元，办成了一大批民生实事。新增城镇就业21.6万人，城乡居民收入年均分别增长8.6%、9.6%，连续10年高于经济增速。“五项保险”参保974.5万人次。“学在达州”“医在达州”取得突破，“1+7”重点高中⁽⁴⁾建设成效显著，“1+5”职业教育发展格局⁽⁵⁾加快构建，新增三级以上医院6家。文体事业繁荣活跃，科技馆、档案馆、城市运动公园等建成开放，巴文化研究院、巴山文学院组建运行。国家安全、国防动员、人民防空、退役军人事务等工作切实加强，成功续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市。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开展工作，审计统计、民族宗教、档案保密、气象水文、地方志等工作取得新成绩。

——风险隐患有效防范，发展底板更加牢固。打赢了新冠疫情遭遇战、阻击战，全面落实常态化精准防控措施，

坚持打好持久战。“舌尖上的安全”得到有效守护。动植物疫病防控全面加强，非洲猪瘟、松材线虫病得到有效控制。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城区全面“禁燃禁放”，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和292个乡镇污水处理厂（站）建成投运，中心城区黑臭水体基本消除，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效果明显，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政府债务、金融风险总体可控。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防汛减灾、森林防灭火等持续加强，城市开发建设中的风险问题得到稳妥处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禁毒防艾成效明显，平安达州建设扎实推进。

五年来，我们坚决落实党的领导和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全面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坚持重大事项决策规程，严格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确保政府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纵深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1790件和政协提案1875件，办结率100%、满意率100%，一批“金点子”纳入政府议事决策。坚持从严治政，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及其实

施细则，政府带头过“紧日子”，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领导下，我们认真落实“六稳六保”⁽⁶⁾要求，努力干好关键一年、走好关键一步。我们着重抓了经济恢复发展，1—9月，预计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0%，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20%，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23.6%，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10%、12%，经济运行趋势向好。我们着重抓了未来五年谋划，一些重大布局逐步展开，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创建工作扎实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数字经济谋篇开局，达州高新区、达州经开区“双园双驱”模式加快构建。我们着重抓了创新驱动引领，出台支持政策措施，优化整合创新资源，构建协同创新机制，筹建万达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强化市厅、市校合作，加大力度招才引智，开展院士达州行活动。我们着重抓了招商引资和向上争取，1—9月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282个，引进资金752.6亿元、增长9.4%；争取资金331亿元，200个重大项目纳入国省“盘子”。我们着重抓了民生改善，聚焦群众关切，不断推出新的便民利民惠民举措，中心城区免费乘坐公交的老人，年龄从65岁降到60岁，不分市内市外，不再单独办证，仅凭身份证刷卡

即可，成为川渝地区率先推行的城市；响亮提出“人民教育政府办、学生娃娃吃好饭”，公办中小学全面取消择校费，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食堂全部收回公办，主动担当了政府办学责任。我们着重抓了安全环保和防疫防汛，制定出台“五预”⁽⁷⁾机制、“煤十条”⁽⁸⁾和“提升环境空气质量攻坚方案”等措施，加强“四不两直”督促落实，认真开展中央环保督察信访问题查处整改，安全管控和环境保护有力有效；实施主动防控策略，防住了省内外多轮新冠疫情输入风险，守住了四川“东大门”；面对异常严峻的雨情水情，见识早、行动快，坚持科学研判、精准调度、主动避让，成功应对了6次大暴雨洪涝袭击。我们着重抓了政府自身建设，修订完善重大经济事项决策等系列规则制度，政府运转更加规范高效，治理效能不断提高；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全力推进“一网通办”，全面开启数字政府建设，民营经济发展指数继续保持全省前列。

各位代表！回顾五年来的奋斗历程，前进的每一步都不容易，发展的每一件事都值得铭记。最令人欣慰的是，脱贫攻坚全面胜利，小康社会如期建成，城乡面貌日新月异，人民生活日益向善、向好、向美！最令人感动的是，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全市人民众志成城、守望相助，医务人员白衣执甲、逆行出征，绘就了全民团结抗疫的

壮美画卷！最令人振奋的是，达钢搬迁，经过市委、市政府多年的接续奋斗，攻克了重重难关，终于在今年正式落定，干成了多年来全市上下共同期盼的大事。我们坚信，达钢的搬迁，必将搬出一个绿色达钢、数字达钢和现代化达钢，必将搬出达州发展的新天地！最令人自豪的是，我们正处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国家八纵八横高铁网在达州十字交汇，“双园双驱”强势起步，机遇前所未有，优势越加突显，未来发展大有可为！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协支持监督的结果，是全市广大干部群众共同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达州市第四届人民政府，向全市人民，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向驻达中省单位、驻达部队官兵、政法干警、消防救援和民兵预备役人员，向所有关心支持达州改革发展的各界人士，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崇高敬意！

各位代表！这五年，我们深深地体会到，做好政府工作：必须始终坚持政治引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定向领航，自觉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必须始终坚持人民至上，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我们的奋斗目标，相信群众、依靠群众、造福群众，

在共建共享中不断凝聚发展合力。必须始终坚持新发展理念，把高质量发展作为鲜明导向，量质并举推动各项事业不断前行。必须始终坚持改革创新，加强开放合作，破除思维定势，创新体制机制，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加强劲的活力。必须始终坚持艰苦奋斗，把责任扛在肩上、把工作抓在手中，咬定青山不放松，脚踏实地加油干，用勇气闯新路、以实干结硕果。这些经验，弥足珍贵，我们将长期坚持并发扬光大！

面对新时代、新使命，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达州仍然是欠发达地区，基础差、底子薄，发展不平衡、不充分，发展还面临不少困难、问题和挑战：产业转型升级压力大，实体经济支撑不足，制造业占比低于全国全省；土地、环境、能耗、水资源等约束趋紧，金融“源头活水”不够；创新主体不多，创新平台数量少、能级低，创新活力不强，大项目、好项目支撑不足；城镇化水平偏低，乡村振兴任务艰巨；城乡居民收入水平不高，社会事业短板较多，公共服务水平有待提升；生态环境建设仍需加强，安全稳定风险较为突出；行政效能不高，末端见效不力，营商环境不优；有的干部创新突破、担当担责、争创一流意识不强，有的部门行业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不同程度存在。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采取有力举措，认真加以解决，绝不辜负全市人民的新期待！

二、今后五年工作谋划

今后五年，是达州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五年。刚刚胜利闭幕的市第五次党代会，明确了今后五年工作的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奋斗方向和战略举措。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奋力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今后五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稳中求进为工作总基调，以推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聚焦实现“五大跃升”、建设“五个中心”、实施“七大振兴行动”⁽⁹⁾的目标任务，强化“示范”担当，放大“中心”优势，坚持改革开放，着力创新创造，壮大经济实力，夯实底部基础，提升治理效能，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奋力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达州的崭新篇章。

今后五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建设重要经济中心、创新创业中心、交通物流中心、文化旅游中心、幸福宜居中心。到2025年，全市经济总量突破3500亿元、力争达到4000亿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185亿元、力争达到200亿元。中心城区建成“双200”城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55%。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国家园林

城市。

各位代表！蓝图已经绘就，奋斗正当其时。只要我们全市广大干部群众，始终坚持同心同力、拼搏进取、勤勉躬耕、务实重行，一座经济繁荣的实力之城、开放创新的活力之城、宜居宜业的魅力之城，必将呈现在我们面前，达州的明天一定会更加美好！

今后五年，我们将重点抓好九个方面工作。

（一）推动开放合作，拓展协同发展新空间。主动融入全国全省发展大局，实现更高水平的开放发展。

加快创建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全力争取国家层面批复建设方案，加快形成区域一体化发展新格局。推动国土空间、基础设施、产业布局、生态保护一体化规划发展，推进政务服务全领域平台互通、数据共享、结果互认，实现经济资源要素一体化科学配置。支持达州经开区探索“飞地园区”、共建万达开先进制造业示范基地，支持川渝毗邻地区共建产业合作示范区。推动设立万达开统筹发展基金，探索土地综合利用、森林碳汇改革试点，建立跨区域招商项目流转、园区合作等成本分担、利益分享机制，协同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新的增长点。

大力实施强县强区培育工程。按照“一核两翼”⁽¹⁰⁾区域发展布局，根据县（市、区）功能定位和发展重点，健全市级统筹、县域竞相发展的体制机制，

出台政策措施，增强县域经济发展活力。加强财源税源建设，加大资产资源统筹，支持县（市、区）加快发展。实施县城基础设施补短板行动，支持县（市、区）优化城镇结构、完善城镇功能、提高城镇品质，统筹县城新区开发和产业新城建设，促进产城互动融合发展。支持县（市、区）创建一批特色鲜明的产业集聚发展区、经济强镇强村，培育优势特色产业，做大做强经济支撑，提高综合竞争实力，争创县域经济发展各类“国字号”“省字号”招牌，形成县域经济链式发展、竞相发展、协同发展的生动局面！

全力推动更高水平开放合作。协同推进川东北渝东北加快发展，合力推进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主动融入长江经济带，深化与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粤港澳等发达地区合作，高起点承接产业转移。转变招商理念，创新招商方式，推动招商引资向市场竞争、公平互利转变。搭建数字化招商平台，面向全球推送达州，重点招引一批“三类500强”^{〔11〕}企业，大力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企业。突出实业和实力导向，下大决心，花大力气，让每一位来达州干实业、真投资的客商分享发展红利。

（二）深化创新驱动，增强发展内生动力。围绕“三地一城一中心”定位、“一核四带多点”布局和“六高”任务^{〔12〕}，全力争创省级创新型城市。

实施“双园双驱”战略。全力支持

达州高新区、达州经开区发挥核心引领作用，打造高质量发展的“双引擎”。创新“双园双驱”管理运行体制机制，切实增强内生动力，加快实现突破性发展、跃升式发展。支持达州高新区“一带两区多园”^{〔13〕}发展，加大高新技术产业和企业引进培育，大力发展新经济、新业态，创建国家级高新区。支持达州经开区重点承接达钢搬迁转型，大力发展达钢上下游配套产业及先进制造业，科学布局钢铁化工耦合发展，推进产城产教融合发展，争创国家级经开区。

实施创新主体倍增计划。围绕新材料、天然气、锂钾等优势产业和特色资源，加速建成一批科创基地和重大科研平台，打造一批科创产业集聚区、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三创”^{〔14〕}空间，加快建设万达开区域技术创新中心，积极争取国省创新平台布局。加大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引进培育，实施“独角兽”“瞪羚”企业培育工程，到2025年，力争高新技术企业达到400家以上，营业收入达到800亿元以上，科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提高到65%。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加强高端人才引进和培育。大力支持四川文理学院、市农科院、市中心医院等单位开展创新研究，激励引导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发中心等各类创新主体提质增效，在创新创业大潮中当主力、唱主角。

做优创新创业生态。下深功夫解决体制不顺、机制不活、开放度不够等制

约科技创新的突出问题，促进技术、人才、资金等要素向创新主体集聚。加大财政对科技创新的投入，重点向基础研究、创新平台、人才建设等方面倾斜。构建多层次、全覆盖、高效能的融资支撑体系，大力发展创业风险投资，切实解决创新型企业融资难题。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用好“天府科技云”交易平台，支持创新产品本地先行推广试用。推行重大科研项目“揭榜制”⁽¹⁵⁾，加快职务科技成果权属改革，为创业者赋能，为创新者赋权！

（三）坚持实业兴市，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优化提升产业结构层次，持续扩大有效投资，提高实业支撑能力，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重振工业重镇雄风。坚持把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摆在首位，加快建设工业强市、制造强市。完善“双园驱动、多点支撑”⁽¹⁶⁾总体布局，全力推动达州高新区、达州经开区做大做强主导产业，积极推动普光经开区做好天然气、锂钾“两篇文章”，统筹推动县（市、区）工业园区突出特色、加快发展，到2025年，力争“2+7”园区⁽¹⁷⁾营业收入突破3000亿元。提升“3+3+N”主导产业能级，推进延链补链强链，加快打造能源化工、新材料、农产品加工3个千亿级，智能装备制造、电子信息、轻纺服饰3个五百亿级，医药健康、绿色建材等多个百亿级产业集群。大力扶持重点骨干企业，发展培育一批隐形冠军企业，到

2025年，力争培育百亿企业5户、五十亿企业10户、十亿企业30户、规上工业企业1500户，打响“达州制造”品牌！

增强服务业竞争力。加快构建“5+5”现代服务业体系⁽¹⁸⁾，到2025年，力争服务业增加值翻一番、突破2000亿元。再建一批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力争培育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7个，积极创建国家级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加快特色商圈形象塑造，培育壮大一批老字号餐饮企业，打造“味在达州”“乐在达州”“购在达州”消费品牌，建设区域消费中心。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业，高质量谋划铁路物流、通用航空，建设秦巴（达州）国际无水港，争取设立保税物流中心（B型）、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大力发展网络货运，布局国际粮油加工贸易，建成西南储配煤基地，支持全国百强仓储物流企业在达州设立区域集散分拨基地，加快建设“大进大出”“快进快出”“远进远出”的国家物流枢纽城市。大力发展养老、托育、家政等生活性服务业和创意设计、软件开发等生产性服务业。

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持续加大“三农”投入，推进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迈进，擦亮达州农业的“金字招牌”。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集中连片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着力整治土地撂荒，确保粮食年产量稳定在320万吨以上。抓好以生猪为主

的“菜篮子”工程，确保年出栏生猪稳定在400万头以上。推动特色优势产业全链条融合发展，健全农业（特色）保险体系，整合培育“巴山青”“达州苕麻”“蜀宣花牛”等行业品牌，扩大“巴山食荟”品牌知名度。大力培育龙头企业，在农业种业、设施装备、产品加工、科技支撑等方面补短增效，再建一批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力争创建一批国家级农业现代化示范区、现代农业园区。

强化数字经济赋能。推动经济发展向数据驱动、创新驱动转变，促进经济社会各领域数字化赋能，到2025年，力争数字经济总量突破1000亿元，初步建成全省数字经济发展创新示范区。推进农业数字化，大力发展农村电商、智慧农业、数字乡村。推进制造业数字化，打造一批标准化数字车间，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力争规上工业企业100%上云。加快服务业数字化，推进线上线下跨界融合，加快发展互联网+教育、医疗等产业，培育网络体验、共享经济、平台经济等新模式新业态。加快5G、物联网、城市大脑、政务云、超算中心等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打造网络强市、智慧城乡。加快建设达州数字经济产业园，重点发展服务外包、数字融合、数据应用等产业，创建数字经济发展示范园区。

（四）统筹城乡发展，建设川渝陕结合部区域中心城市。坚持全域统筹、基础先行，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

全面融合、共同繁荣的新型城乡关系。

加快城市建设发展。持续拓展中心城区发展空间，突出“南拓、东进”，统筹“中强、北联、西跨”，加快新区开发建设，支持符合条件的县撤县设区。持续改善人居环境，优化居住证制度，增强中心城区人口聚集能力，到2025年，建成“双200”城市。坚持老城新区并进，优化城市产业布局，完善城市功能配套，有序疏解老城、做热新区，做大城市经济，全面提升中心城区首位度、带动力。统筹地上地下建设，全面开展城市体检，加快城市更新，完善公共交通、给排水、停车场、污水垃圾处理等市政基础设施，重点实施城市地下管网管廊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坚决消除城市内涝等安全隐患。加强城市智慧化、精细化管理，打造宜居宜业的现代化品质城市。

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统筹“五个振兴”，实施“五大行动”⁽¹⁹⁾，坚决防止规模性返贫，争创全省乡村振兴先进市（县），打造川陕革命老区乡村振兴样板地。做好乡村“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合理划分片区单元，科学编制乡村国土空间规划，加快扶持一批中心镇，着力建设一批“经济强区”。大力培育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等农村新型经营主体，鼓励返乡创业就业。推进农村重点领域改革，盘活农村自然资源，推动生产要素更多流向乡村，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

统一、制度并轨。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建设农村公路3000公里，全面打通乡村联网路，争创“四好农村路”示范市。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特色风貌，让老百姓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

完善重大基础设施。实施交通强市战略，全力开展交通运输大会战，加快建设四川东出北上综合交通枢纽。建成成达万高铁，加快建设西达渝高铁，全面融入国家八纵八横高铁路网，加快达万铁路扩能改造，规划成都至万源至安康铁路。建成镇广、开梁、达州绕城西段等高速公路，开工建设达万直达、城宣大邻、大垫等高速公路，到2025年，力争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700公里。建成达州至开江、达州至石桥、达州至大竹、八台山至巴山大峡谷至开州快速通道，开工建设达州至渠县、大竹至邻水、宣汉至南坝等快速通道，实现快速县县通，打造市域1小时交通圈，毗邻市县2小时交通圈。扎实推进万源运输机场、宣汉和渠县通用机场前期工作，力争金垭机场开通国内直达航线30条以上。加快建设渠江风洞子航运工程、渠江达州至广安段航运配套工程。加强水利设施建设和水资源调度规划，建成土溪口、固军两座大型水库，拉开“6+2+4”中型水库⁽²⁰⁾建设格局，加快城市第二水源、高新区供水及“引水入竹”、经开区供水等工程，持续完善城乡供水体系，加快推进川东北渝东北水资源一

体化配置前期工作，破解水资源制约。

(五) 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塑造区域竞争新优势。着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使达州成为人流、物流、信息流、资本流等要素高效汇聚的洼地。

打造优质高效政务环境。大力营造开放统一的市场环境，一视同仁对待各类市场主体，促进平等有序竞争。打造利企便民的办事环境，持续深化简政放权，全面落实减证便民措施，运用大数据打造“零证明”⁽²¹⁾城市新名片。高标准打造“一网通办”品牌，上线运行“通达办APP”，逐步实现高频事项“掌上办”，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促进诚信守法、规范经营，依法打击不正当竞争行为，让守法经营者畅行无阻，让违法经营者寸步难行！

构建全要素精准供给体系。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多措并举提升土地、水、电、路、气、通讯、污染物处理等要素保障能力。完善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为重大项目、重点企业、专业化园区提供个性化保障。完善多元化金融市场体系和配套服务体系，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聚焦川东北智慧金融大脑，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在达建设功能性总部，支持地方法人机构加快发展，支持企业直接融资，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加强政府债务管控，持续做优金

融生态，打造区域金融中心。

促进民营经济加快发展。持续推进民营企业雁阵培育工程，支持组建产业联盟、行业协会，实现抱团发展。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探索建立国有资本投资“负面清单”，全力破除各类隐形壁垒，引导民间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民生事业、生态环保等重点领域投资、建设和经营。加大中小微企业扶持力度，努力破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更好发挥吸纳就业主力军作用。支持县（市、区）争创民营经济发展示范县，支持各类市场主体“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形成中小微企业持续壮大、民营经济竞相发展的生动局面！

（六）打造特色文旅品牌，提升现代化达州文化软实力。坚持文化自信和守正创新，推动文化事业繁荣、文化产业兴盛。

做靓“巴人故里·红色达州”城市名片。加强巴文化资源发掘和保护，加快推进罗家坝、城坝遗址公园及其博物馆建设，建成达州非遗陈列馆和巴文化主题展陈馆，扩大“巴风夔韵水墨达州”影响力，建成巴文化传承创新和旅游发展高地。开展革命文物集中连片保护利用，打造一批红色文化村镇、场馆，培优“3+4+4+10”红色旅游产品体系^[22]。加强文物古迹、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建设各类文化传承创新中心。办好全国新农村文化艺术展演、

“元九”登高等品牌文化活动。

促进文旅深度融合发展。整合资源，连片成线，加快构建“一核两区三带”^[23]文旅融合发展总体布局，积极引进文旅龙头企业，全力打造重点景区。支持巴山大峡谷和八台山连片打造，联动创建国家5A旅游景区。大力扶持“文旅+”重点产业，实施一批重点文旅项目，打造一批农旅融合示范区，创作一批情景史诗剧和文艺精品，发展丰富多彩的文旅新业态。支持宣汉县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万源市创建天府旅游名县；支持县（市、区）围绕旅游线路，打造一批精品景区景点。主动融入巴蜀文化旅游走廊，统筹万达开及毗邻地区文旅资源，共创“大三峡·大巴山”旅游品牌。到2025年，力争文化产业增加值达到200亿元，旅游总收入突破500亿元。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彰显达州城市精神。加快城乡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推进“六馆一地”^[24]免费开放，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大力开展全民阅读、志愿服务关爱等活动，广泛开展“流动舞台进基层”“巴渠大讲坛”等文化惠民活动，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需求。

（七）持续发展民生事业，让老百姓共享发展成果。聚焦群众最关心、最

直接、最现实、最普惠的领域，做大民生蛋糕，盘活民生存量，最大程度释放民生红利。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突出就业优先，把就业作为民生之本，切实抓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新增城镇就业18万人以上，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继续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梯次推进养老保险全国统筹，逐步实现法定人群全覆盖。落实“一老一小”整体解决方案，集中力量办好“老有所养”“幼有所育”两件民生大事。构建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减轻群众医疗费用负担。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优化异地就医结算管理。加大社会救助力度，建成全域社会救助综合服务平台，提高低保、特困对象救助水平。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解决好城镇“双困家庭”⁽²⁵⁾和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困难问题。大力实施老旧小区改造，持续推进棚户区改造和农村危房改造，让老百姓住上好房子！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推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均衡优质发展义务教育，提高农村义务教育质量，优化基础教育学校布局，落实“双减”政策，整治校外培训市场。推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加快西南职教园区、亭子职教新城建设。加强地校合作，支持四川文理学院建设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支持达州职业技术

学院创建本科职业大学，支持四川省粮食学校、达州技师学院争创高职院校，支持达州中医药职业学院建设中药材产学研基地。加大名师名校培育力度，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办好成人教育、特殊教育，发展社区教育、老年教育。

推进健康达州计划。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实施分级诊疗制度，完善公共卫生防控救治体系。坚持中西医并重、中西药协同，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打响“秦巴药库”品牌，建设中医药强市。抓好优质医疗资源引进培育，深化医共体建设，支持各类医疗机构提档升级，发展健康大数据应用，推进医疗机构信息共享、结果互认，建设区域医疗中心。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大力发展老龄事业，促进城乡基本养老均等化。关爱未成年人身心健康，落实“三孩”政策，促进人口均衡发展。加快普及应急救护知识，提高社会公众自救、互救能力。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推进运动场馆扩面提质，积极争取承办国家、省级大型体育赛事，发展群众体育，增强人民体质。

(八)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持续打好“碧水”“净土”“蓝天”保卫战，推动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持续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严格环境监察执法，严厉打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开展重点河流、

水库、塘堰水体综合治理，推进城市水体“长治久清”，建设城市第三污水处理厂，提升城乡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效能，清除生活污水直排口，确保国省考核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坚决还人民群众一江清水！健全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长效机制，加大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稳定改善土壤环境，坚决还人民群众一方净土！开展主城区工业污染企业三年整治行动，强化工业废气、扬尘管控，推进PM2.5和臭氧协同治理，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坚决还人民群众一片蓝天！

加强生态系统建设。执行主体功能区战略，严格“三线一单”⁽²⁶⁾分区管控。全面落实长江流域十年禁渔，加强大巴山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快构建铜锣山、华蓥山、明月山等生态廊道，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持续开展绿化达州行动，落实林长制，实施天然林保护和“两岸青山·千里林带”⁽²⁷⁾工程，加强城市公园、公共绿地、河湖两岸等建设管护，到2025年，力争完成营造林150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46%。

推进绿色低碳发展。落实“碳达峰、碳中和”国家战略，实施绿色经济倍增计划，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清洁能源、装配式建筑等产业，引导支持冶金、建材、化工、火电等企业绿色化改造，逐年扩大绿色经济占比，全面完成“双控”⁽²⁸⁾目标。大力发展生态产业，探索通过碳汇交易、碳排放权交易等途径，促进“生态资源”向“生态资本”

转变。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推广环保节能产品、绿色科技应用，持续开展垃圾分类、减塑降污行动，深化绿色家庭、绿色校园、绿色社区创建活动，让绿色低碳成为社会共识和大众习惯。

(九) 统筹发展与安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达州。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加强安全体系建设，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坚决守住公共卫生安全底线。抓好新冠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实施“关口前移、主动防御”策略，继续守好四川“东大门”。全面加强基层公共卫生能力建设，健全与人口规模相适应的重大疫病防控体系、救治体系和医保体系，加强疾控基础设施和公共卫生队伍建设，深化联防联控、群防群控长效机制，坚决防止传染性疾病预防流行。

坚决守住安全生产底线。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严格落实“五预”机制，将责任落实到最小单元。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抓好煤矿生产、道路交通、城镇消防、危化物品、建筑施工、森林防灭火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坚决防止重特大事故发生。保障食品药品安全，争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

坚决守住自然灾害安全底线。加强天气预测预报，提高极端天气预测预警能力。加强洪涝、地质灾害隐患监测预警能力建设，扎实开展隐患排查治理。

坚持防为先、避为上，坚决做到及时避险转移安置。建设区域性航空应急救援中心，夯实应急管理基层基础，加强专业救援队伍建设，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大力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坚决守住社会安全底线。完善共建共治共享机制，推动社区生活圈建设，健全“全科网格”。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加强网络舆情疏解，提高舆情处置能力。扎实开展“八五”普法，持续提升全民法律素养和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矛盾纠纷一站式多元化解机制，夯实信访工作基层基础，压实信访维稳工作责任，有效预防和处置群体性事件。推进公共安全标准化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抓好禁毒防艾工作，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争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全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城市。

同时，全面贯彻党的民族宗教政策，抓好国家安全、国防动员、人民防空、退役军人事务等工作，持续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市，支持青少年、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事业发展，统筹做好审计统计、档案保密、气象水文、地方志等工作，促进社会全面进步。

三、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各位代表！达州发展的责任重如山，全市人民的幸福高于天。我们将继续发扬只争朝夕的精神、永不懈怠的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新思想引

领新征程，以新理念推动新发展，以新作为创造新未来。

坚持党的领导，打造为民政府。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把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政府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推动中省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落地见效。牢固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坚持心中有民、行之为民、发展利民，提振精气神，铆足干劲，坚决把人民群众关心关切的事情办实办好。

坚持依法履职，打造责任政府。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广泛接受社会监督，运用法治思维推动政府工作，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牢记有权必有责、用权必负责，建立贯通到底的责任链条，做到对岗位负责、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

坚持实干担当，打造高效政府。坚持“干字当头”，敢做敢为，敢于斗争，敢啃“硬骨头”，“不为不干找理由，只为干好想办法”，用我们的“辛苦指数”，换取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和发展的“质效指数”。坚持高效决策、高效执行，强化过程管理、考核问效，“事事马上办、个个勇担当”，踏石留印促落实，抓铁有痕促发展，推动工作在末端落地见效。

坚持与时俱进，打造开明政府。加强学习型政府建设，推动政府治理理念、服务模式、体制机制创新，激励各级政府公务人员开动脑筋、勇于革新、探索实践。深化政府信息公开，推行开放式决策，扩大公民有序参与政府治理，持续提升议事决策透明度。打破惯性思维，涵养开放心态，提升“创新浓度”，开放包容对待新事物、容纳新观念，让全社会智慧涌流、活力迸发。

坚持从严治政，打造廉洁政府。坚持惩防并举，始终保持高压态势，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开展行政审批、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医疗药品、政府

采购、土地出让等重点领域系统治理，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全面提升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强化审计监督，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坚决把政府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让人民赋予的权力永远服务人民！

各位代表！风劲潮涌，正当扬帆破浪；任重道远，更须策马扬鞭。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支持与共同努力下，开拓创新，担当奋进，高效廉洁，真抓实干，奋力谱写达州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达州而努力奋斗！

名词解释和说明

〔1〕三纤：玄武岩纤维、微玻纤、苧麻纤维。

〔2〕五桥六路七大新区：金南大桥、徐家坝大桥、野茅溪大桥、罗江大桥、中坝大桥；凤凰山隧道及西延线、金南大道、河市大道、机场大道、南北三号干道、环城路二期；北城滨江、马踏洞、莲花湖、三里坪、翠屏山、长田坝、河市。

乡村“两项改革”：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村级建制调整改革。

〔4〕“1+7”重点高中：市本级达一中，各县市区达高中、达州中学、宣汉中学、大竹中学、渠县中学、开江中学、万源中学。

〔5〕“1+5”职业教育发展格局：以中心城区西南职教园区和5个县（市）职教中心为依托的职业教育发展格局。

〔6〕六稳六保：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

〔7〕五预：风险预判、安全预警、事故预防、应急预备、实战预练。

〔8〕煤十条：《达州市加强煤矿安全监管工作十条措施》。

〔9〕实现“五大跃升”、建设“五个中心”、实施“七大振兴行动”：实现“发展质效大跃升、城乡品质大跃升、民生福祉大跃升、治理效能大跃升、执政能力大跃升”；建设“经济发展中心、创新创业中心、交通物流中心、文化旅游中心、幸福宜居中心”；实施“区域协同行动、开放创新行动、产业壮大行动、城乡提品行动、文化繁荣行动、环境美化行动、民生改善行动”。

〔10〕一核两翼：支持通川区、达川区、达州高新区、达州经开区和开江县同城化发展，打造中心城区发展极核；支持万源、宣汉和大竹、渠县两翼特色发展，推动形成一核引领、两翼协同市域高质量发展格局。

〔11〕三类500强：世界500强、中国500强、民营500强。

〔12〕“三地一城一中心”定位、“一核四带多点”布局和“六高”任务：“三地一城一中心”即着力打造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创新驱动策源地、创新资源集聚地、科技成果转化地，全力争创创新型城市，加快建设区域创新中心。“一核四带多点”布局即构建以达州高新区、达州经开区为主引擎，以万达开科技协同创新示范带、工业科技创新示

范带、生态资源绿色转化创新示范带、农业科技创新示范带为主承载，以全市各产业园区科技创新示范点为主支撑的区域协同创新格局。“六高”任务即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发展高价值创新产业、培育高水平创新主体、集聚高层次创新人才、打造高品质创新生态、强化高质量创新供给。

〔13〕一带两区多园：“一带”即空铁产业经济带；“两区”即长田科创引领区、幺塘文创示范区；“多园”即数字经济产业园、新材料产业园、电子信息产业园、现代物流产业园、循环经済产业园等特色产业园区。

〔14〕三创：创新、创业、创意。

〔15〕重大科研项目“揭榜制”：通过公开悬赏方式，组织社会力量揭榜攻关，攻克产业发展急需解决的技术难题，加快推动重大科技成果转化。

〔16〕双园驱动、多点支撑：达州高新区、达州经开区和全市各级各类产业园区。

〔17〕“2+7”园区：达州高新区、达州经开区和7个县（市、区）工业园区。

〔18〕“5+5”现代服务业体系：商业贸易、金融服务、现代物流、科技研发与数据服务、文体旅游5大支柱型和人力资源与教育培训、商务会展、巴渠美食、医疗康养、家庭社区服务5大成长型服务业。

〔19〕五大行动：巩固拓展、帮扶协作、增收致富、乡村建设、示范创建。

〔20〕“6+2+4”中型水库：建成通川区双河口、达川区石峡子、万源市寨子河、宣汉县白岩滩、渠县刘家拱桥、大竹县土地滩6座中型水库。开工建设达川区斑竹沟、万源市李家梁2座中型水库。开展宣汉县肖家沟、宣汉县长滩湖、渠县賸人谷、开江县大雄4座中型水库的前期工作。

〔21〕零证明：凡是管理服务单位能够自行查证的，不需要管理服务对象提供证明。

〔22〕“3+4+4+10”红色旅游产品体系：整合打造以万源保卫战、宣达战役、营渠战役为主线的3条红色旅游精品线路，重点提升通川区神剑园、万源保卫战战史陈列馆、宣汉县巴山红军公园、达川区石桥古镇4大红色旅游经典景区，深度建设渠县贵福镇、通川区蒲家镇、通川区梓桐镇、宣汉县清溪镇4个红色文化旅游示范镇，大力培育通川区碑庙镇千口村等10个红色旅游文化村落。

〔23〕一核两区三带：围绕建设中心城市文旅经济发展核心区，打造中心城市休闲娱乐文旅经济带；围绕建设北部巴山文旅旗舰引领区，打造北部巴山生态康养文旅经济带；围绕建设南部巴渠文旅精品展示区，打造南部巴渠休闲度假文旅经济带。

〔24〕六馆一地：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纪念馆、美术馆、科技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25〕双困家庭：住房困难、生活

困难家庭。

〔26〕 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27〕 两岸青山·千里林带：川渝

两地依托长江上游共同打造的森林绿化项目。

〔28〕 双控：源消耗强度（单位GDP能耗）和能源消费总量（能源消费上限）。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达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报告的决议

(2021年10月23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达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达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报告》。

达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报告(书面)

2021年10月19日在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达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达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请予审查，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过去五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

过去五年，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市政府紧紧依靠和团结带领全市人民，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中央、省、市委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胜利。

(一) 持续抓好综合施策，经济实力快速提升。五年来，我们落实《政府工作报告》和计划报告关于经济稳增长的各项要求，坚持分门别类、系统研究，突出重点、精准施策，打出系列组

合拳。经济总量再上新台阶，全市GDP由2015年的1366.6亿元增长至2020年的2118亿元，2019年突破2000亿元大关，年均增长8.1%，比全国、全省分别高2.4、1.1个百分点，全省综合排名第7位。财政实力不断增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2015年的79亿元增至112.3亿元，2018年突破100亿元大关，年均增长7.3%。实体经济不断壮大，全市规上（限上）企业数量达到2612家，比2015年末增加1385家，四川川环科技于2016年成功上市。民营经济蓬勃发展，全市民营经济市场主体达24.15万户，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62.3%，民营经济发展指数居全省第二。县域经济支撑有力，7个县（市、区）经济总量全部跨入“百亿”行列，5个县（区）GDP超300亿元；大竹县、宣汉县、渠县连续4年上榜“中国西部百强县市”，宣汉县、渠县被表彰为全省县域经济先进县，宣汉县列入“全国县域经济百强县”重点培育对象、入选“天府旅游名县”，万源市入选“天府旅游名县候选县”。

(二) 持续抓好投资消费，内需潜

力不断释放。五年来，我们按照《政府工作报告》和计划报告关于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要求，着力畅通供需循环，持续拓展内需空间。投资拉动作用有效发挥，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7922亿元，年均增长12.4%，比全国、全省分别高6.5和1.8个百分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超过60%。重大项目建设扎实推进，谋划重大项目共计760余个，组织集中开工活动33次，集中开工项目1360个，成达万高铁开工建设，西渝高铁开工在即，达州金垭机场即将建成通航，南大梁、营达、巴万高速和达宣快速通道建成通车，开梁、镇（达）广高速开工，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547公里、居全省第三，固军水库、土溪口水库等8座大中型水库进展顺利，中国（普光）微玻纤新材料产业园、秦巴（达州）国际铁路“无水港”等建设推进有力，通川区双河口水库纳入国家第二批典型示范项目，合作模式经验全国推广。消费市场繁荣活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1085亿元，年均增长10.1%，比全国、全省分别高3.6个和1.6个百分点。成功举办四届秦巴地区商品交易会。

（三）持续抓好转型升级，产业发展持续向好。五年来，我们按照《政府工作报告》和计划报告关于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工作要求，着力推进转型升级发展，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农业生产总体平稳，2020

年第一产业增加值实现393.6亿元，是2015年的1.3倍，年均增长4%，比全省高0.2个百分点；全市粮食总产量320万吨，居全省第1位，实现“十四连增”；“巴山食荟”等农特品牌影响力提升，国省级农业龙头企业达41家。工业转型升级明显，2020年，第二产业增加值达到720.3亿元，年均增长7.9%，比全省高1.1个百分点；规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8.5%，高于全省0.8个百分点。园区实现提档升级，成功创建1个省级高新区，5个县级工业园区升级为省级经开区，川渝合作示范园等建设有序推进。服务业发展劲头足，服务业增加值达到1000亿元，年均增长12.4%，高于全省0.3个百分点。金融、物流、文体等新兴服务行业增加值占比达38.2%，秦巴物流园等加快建设，仁和新城、罗浮和升华广场、巴山大峡谷等建成运营，达州成功获批国家商贸服务型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创建省级消费中心城市。

（四）持续抓好融合发展，城乡建设日新月异。五年来，我们按照《政府工作报告》和计划报告关于统筹城乡建设工作部署，以川渝陕结合部区域中心城市建设为引领，确立“中心带动、三区协同、五城并进、乡村振兴”市域发展新格局。区域中心城市加快建设，“双130”城市全面建成，“五桥六路”^{（1）}基本建成，“七大新区”^{（2）}加快开发，扩增建成区面积54平方公里，新增城市人

口40万人。新增城市公（游）园29个、公园绿地面积918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由9.3平方米提高到12平方米，获得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提名资格。城市更新加快，实施棚户区改造121个、老旧小区改造208个，新（改）建供排水管网563千米、公厕1190座。达州全域纳入国家第三批新型城镇化试点，“建设城乡物流配送体系”典型做法全国推广，“百镇建设”行动协调推进，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49.8%。乡村振兴稳步推进，新建美丽宜居乡村1529个，成功申报国家级传统村落10个、省级31个和全省最美古镇古村落7个，居全省前列。通川区成功创建全省首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先进区。农村“三大革命”⁽³⁾顺利开展，“厕所革命”任务超额完成，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100%，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置体系覆盖全市90%以上行政村。

（五）持续抓好改革开放，内生动力不断增强。五年来，我们按照《政府工作报告》和计划报告关于改革开放和增动能的工作部署，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为抓手，激发经济社会发展内生动力。部署推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581项，市县机构改革、市区管理体制顺利完成，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减少乡镇115个、建制村1052个、优化调整社区111个。国资国企、“放管服”“最多跑一次”等成效明显，市属34户停破产国企改革全面完成。开

放合作纵深推进，融入“双城圈”步伐加快，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与万州合作开发新田港，“大巴山·大三峡”文化旅游联盟成立运行。加强川东北渝东北协作，共建明月山绿色发展示范带和城（口）宣（汉）万（源）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示范区。四川东出铁水联运达万班列、西部陆海新通道达州班列和中欧班列达州专列全面开通，达州海关获批，公用型保税仓投入运行，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协同改革先行区成功创建，与防城港缔结为友好城市，与浙江舟山扶贫协作持续深化，与央企省企在产业发展、脱贫攻坚、城市棚改等合作全面加强。招商引资成效明显，引进5亿元以上制造业项目235个，20亿元以上非制造业项目63个，共实现到位资金3780亿元。出口基地不断壮大，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52%。

（六）持续抓好三大攻坚战，短板弱项提升向好。五年来，我们按照《政府工作报告》和计划报告关于三大攻坚战的工作部署，聚精会神抓攻坚重点，全力以赴补自身短板。脱贫攻坚全面胜利，71.6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828个贫困村全部退出，7个县（市、区）全部“摘帽”，完成易地扶贫搬迁48837户152514人（全省第三），绝对贫困和区域性整体贫困得到历史性解决。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打好污染防治八大攻坚战，城区全面“禁燃禁放”，

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建成投运，达钢“白烟”、道路扬尘、达成铁路沿线等有效整治，市固体废物综合处置中心、应急备用水源、第二水源等工程有序推进，大气、水、土壤环境质量持续提高，城市黑臭水体全面消除，森林覆盖率达45.3%。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成效明显，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金融生态持续优化，4家农信高风险机构全部“摘帽”，1家高风险村镇银行监管指标达标；食品药品安全和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防汛减灾、森林防灭火等持续加强，依法治市深入开展，扫黑除恶纵深推进，平安达州建设成效明显。

（七）持续抓好民生改善，人民福祉不断增进。五年来，我们按照《政府工作报告》和计划报告关于惠民生和谋福祉的工作部署，汇聚资源抓民生改善，发展成果更加普惠共享。成功应对新冠疫情，常态化抓好精准防控，实现确诊病例“零死亡”、医护人员“零感染”、境外疫情“零输入”。民生投入持续加大，各项民生支出占比达到70%，累计投入1434亿元。稳岗就业不断强化，累计城镇新增就业21.6万人，全市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目标4.2%以内。居民收入大幅提高，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至36001元、16876元，年均分别增长8.6%和9.6%，连续10年高于GDP增速。全市CPI持续控制在3.5以内，城镇、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分别为39.2%和38.7%，分别比

2015年下降1.9和4.5个百分点。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等事业加快发展，新改扩建中小学校513所、公办幼儿园312所，嘉祥、东辰等一批优质民办学校建成招生，达州职业技术学院搬迁入园，达州中医药职业学院、达州技师学院、达州市妇女儿童医院建成投用，华西达州医院、泛美达州航空职教城开工建设。

今年以来，面对严峻复杂的全球疫情和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我们深入贯彻市委四届十一次、十二次、十三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四届人大六次会议决议，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市经济呈现稳中加固、全面恢复态势。1—9月，预计全市GDP实现1635.3亿元，增长10%，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23.6%，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20%，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1%，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10%、12%。

各位代表！回顾五年来的奋斗历程，我们深刻体会到，做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工作：必须坚持系统谋划，一张蓝图绘到底，久久为功，在统筹全局中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必须坚持新发展理念，保持加快发展，在量质并举中扩大总量缩小差距；必须坚持项目攻坚，抓住“牛鼻子”，在投资增长上加足马力；必须坚持改革创新，深化开放合作，在发展竞争中厚植优势拓展空

间；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紧紧依靠群众，在共建共享中凝聚发展合力。这些实践经验，我们将长期坚持并发扬光大。

二、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

过去五年，我市经济社会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为“十四五”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但也清醒地看到，当前经济社会发展中仍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体现在：

（一）规划的刚性约束还不强。“十三五”规划执行力度还不够，规划时效性及引导、约束作用未得到充分发挥，尤其在项目谋划包装上，部分项目与国土空间规划及各类专项规划衔接不足，受基本农田红线控制，规划选址调整频繁，导致无法及时落地实施。同时，谋划储备项目存在重数量、轻质量现象，今年以来，全市新入库项目达标率不足10%。

（二）可持续发展基础还不牢。我市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公共服务等领域存在较多的短板弱项，需花大力气加以解决。工业支撑依然不足，工业在三次产业结构占比由2015年的39.1%调整为2020年的34%，下降5.1个百分点，工业化率仅为22.7%，低于全省4.9个百分点，且没有国家级开发区等高等级园区。财税平稳运行面临考验，我市“三保”支出、义务教育、生态建设、养老保险等刚性支出持续增长，2020年全市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112.3亿元，占全市财政支出仅为25.0%，其中税收占比51.6%，低于全省平均水平（69.7%）18.1个百分点。税源抗风险能力不足，采矿业、制造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等传统行业税收占比达到63%。2016—2019年全市税收收入平均增幅达到9.74%，但2020年增幅为下降8.33%。

（三）要素的有效供给还不足。融资需求与信贷供给存在矛盾，装备制造、先进材料等新兴产业融资新增长点不足，制造业贷款占比还相对较低。土地等要素保障政策限制变强，个别重点行业投资影响较大。碳达峰、碳中和⁽⁴⁾“双碳”宏观政策，严重影响产业扩大投资。国家和省上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节能环保压力进一步增大，相关项目落地受限。

三、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

今后五年，是达州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五年，也是奋力争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的关键时期，我们必须坚定践行“三新”理念⁽⁵⁾，认真贯彻落实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扎实苦干、攻坚克难，确保圆满完成今后五年的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稳

中求进为工作总基调，以推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聚焦实现“五大跃升”、建设“五个中心”、实施“七大振兴行动”⁽⁶⁾的目标任务，强化“示范”担当、放大“中心”优势，坚持改革开放创新，壮大经济实力，夯实底部基础，提升治理效能，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奋力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达州新篇章。

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上工业增加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到2025年，全市经济总量突破3500亿元，力争达到4000亿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185亿元、力争达到200亿元，经济总量、增速在全省进位争先。中心城区建成“双200”城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55%。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国家园林城市。

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重点是：

(一) 突出区域开放合作，全面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以融入“双城圈”建好“示范区”为引领，深度对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西部陆海新通道等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全面融入新发展格局。强力推进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建设，加快交通物

流、公共服务、生态保护等领域协同发展，出台并落实“示范区”建设方案、重点项目清单，谋划打造重大综合性、专业性功能平台，加快建设城宣万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示范区、明月山绿色发展示范带。强化与川东北、渝东北城市的协同联动，实现全域全方位一体化发展，促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扩大与京津冀、长三角、北部湾等地区交流合作，强化产业链供应链对接，大力承接产业转移，打造特色优质产品供给基地。推动川渝陕结合部区域协同发展，加强与安康、汉中等地在商贸、旅游、文化等方面合作，推动构建秦巴经济圈。深化与浙江舟山扶贫协作，建立“舟山总部+达州基地”合作模式。推进战略性物流通道建设，以沿江航道、西部陆海新通道、中欧国际班列西部通道为依托，建设东向陆江海联运、南向陆海联运、西向陆路国际物流通道。加快口岸通关建设，全力申建达州保税物流中心（B型）和达州综合保税区，积极创建铁路、航空开放口岸。

(二) 突出产业转型升级，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统筹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农业发展，延伸产业链、稳定供应链，加快构建支撑高质量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突出发展先进制造业，推动天然气、锂钾等优势资源就地转化，打造能源化工、新材料、农产品加工3个千亿级，智能装备制造、电子信息、轻纺服饰3个五百亿级，医药

健康、绿色建材等多个百亿级产业集群。做活做靓现代服务业，加快建设巴渠美食街、川东北国际名品馆和“5G云商城”智慧商业体系，加强国家级、省级服务业集聚区建设，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多样化和高品质升级。推动文旅融合发展，支持巴山大峡谷、八台山创建国家5A旅游景区，深度融入巴蜀文化旅游走廊，联动打造“大巴山·大三峡”旅游环线，塑造提升“巴风蜀韵·水墨达州”文旅品牌，建成川渝陕结合部区域现代服务业中心城市。提升发展现代农业，把保障粮食、生猪安全和农产品供给作为首要任务，大力建设粮油绿色高质高效示范区、“天府菜油”示范基地、国家优质商品猪战略保障基地，全力争创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力争到2025年创建国家现代农业园区2个、省级园区15个；加强农业品牌培育，做大做强“巴山食荟”品牌，推动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跨越。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规划建设马踏洞金融城、高新区数字经济产业园，加快建设网络强市、数字达州、智慧城乡，建成全省数字经济发展创新示范区。

（三）突出改革创新，不断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深化经济、国有企业和科学技术、农业农村、生态文明、民主法治、文化教育卫生等专项领域改革。加快推

进土地、资本、技术等要素市场化改革。加快建设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协同改革先行区，探索经济区和行政区适度分离改革，推进开江县县域集成改革试点。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巩固减税降费成果。建立覆盖全社会征信体系，引导企业诚信守法。推进创新驱动发展，围绕“三地一城一中心”定位、“一核四带多点”布局和“六高”任务⁽⁷⁾，全力推动达州高新区创建国家高新区，全力争创省级创新型城市，联动创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聚焦产业技术创新和全域创新创造，加快推进特色产业领域科技创新、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加速新旧动能转化，培育高水平创新主体、集聚高层次创新人才、发展高价值创新产业。到2025年，高新技术企业达400家以上，产业营业收入达800亿元以上，科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65%。

（四）突出城乡统筹发展，持续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提高城镇综合承载能力，促进中心城市、县城和中心镇协调发展。推进区域中心城市建设，加强城市旧城和老旧小区改造，加快空铁新城、经开区产业新城和魏蒲新城等新区拓展开发，增强中心城区引领带动和集聚辐射功能，力争到2025年，建成“双200”城市。提高县城建设品质，开展县城基础设施“补短板”行动，建设一批特色鲜明、设施完善、功能齐备、宜

居宜业的示范小城镇。支持宣汉县争创全国百强县，积极争创省级百强中心镇，支持有条件的中心镇向县域经济副中心转化。优化行政区划设置，加快推进开江撤县设区。全面推进乡村“五个振兴”⁽⁸⁾，加快构建生产好产业强、生态好环境优、生活好家园美“三生”融合发展的乡村振兴新格局，积极支持万源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建设，打造乡村振兴川渝样板。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统筹乡村规划建设，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风貌，实施乡村绿化美化亮化工程，建设幸福美丽宜居乡村。建立健全防止返贫机制，严格落实“四个不摘”⁽⁹⁾要求，扎实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工作，继续加大扶持力度，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五) 突出支撑保障作用，加快构筑现代基础设施网络。以建设四川东出北上综合交通枢纽为总揽，加快建设铁公水空现代立体交通网络。推进达州高铁南站建设，建成成达万高铁，加快建设西渝高铁，力争启动广巴达万铁路扩能改造，积极谋划成都经巴中、万源至安康高铁等新通道。抓好公路枢纽建设，完善“一环三纵六横二支”高速公路网⁽¹⁰⁾和“八快速十八干线”干线公路网⁽¹¹⁾，建成镇巴经达州至广安、开江至梁平高速、绕城高速西段和达州至开江、达州至石桥、达州至大竹快速通道，开工建设达州至万州、大竹至垫江、城口经宣汉至重庆直达高速公路和

达万直达、达州至渠县快速通道，做好通江经宣汉至开州、城口至万源等高速公路前期工作。建成达州金垭机场，推进万源运输机场和宣汉、渠县通用机场前期工作。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建成土溪口、固军大型水库，构建“6+2+4”中型水库⁽¹²⁾竞相建设局面，加快渠江风洞子航运枢纽、城市应急备用水源、城市第二水源巴河取水、达州高新区供水及“引水入竹”、达州经开区供水等工程，推进川渝东北一体化水资源配置前期工作。加快输气、输变电等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推进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实施成达万高铁等重大项目电力配套电网工程，加快建设开江220千伏输变电项目。稳步推进5G、工业互联网、新能源充电桩、智慧交通和智慧能源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六) 突出生态文明建设，不断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化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和城市黑臭水体，化肥农药使用量持续减少，天蓝水碧土净成为常态。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开展重点河流、水库、堰塘水体综合治理，建设城市第三污水处理厂。强化生态系统保护，加强自然保护地建设和生态功能保护，推进生态脆弱区和水土流失区治理，落实长江十年禁渔、轮作休耕制度。抓好以花萼山为重点自然保护地建设和秦巴地区生物多样性保护利用，推进废弃矿山复耕和裸露山体整

治，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持续推进绿化达州行动，实施天然林保护和“两岸青山·千里林带”⁽¹³⁾工程，开展造林增绿活动，巩固嘉陵江上游生态屏障，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和国家园林城市。加强生态文明制度建设，落实主体功能区制度，强化“三线一单”⁽¹⁴⁾分区管控，健全生态环境联防联控联治机制。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落实“碳达峰、碳中和”国家战略，推动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促进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加快落后产能淘汰。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推行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大力禁塑降塑，开展“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行动，建设节约型社会。

(七) 突出增进民生福祉，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增强民生保障能力，加快建设区域教育中心、医疗中心和巴文化传承创新和旅游发展高地。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健全城乡就业服务体系，统筹做好农民工、高校毕业生、下岗失业人员、脱贫劳动力等群体就业创业工作。继续实施全民参保计划，不断扩大参保覆盖面。落实“一老一小”整体实施方案，集中力量解决老有所养、幼有所育两件民生大事。提升学前教育保障能力，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积极争创巴蜀名校。支持四川文理学院建成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支持达州职业技术学院、中医药职业学院

等加快发展，创建四川粮食职业学院。推进健康达州建设，加快华西达州医院、省骨科医院达州分院建设。积极推动三甲医院、三级疾控中心和国家级特色专科创建，推动优质医疗机构来达设立分院。推进医养结合，促进中医药大健康产业链发展。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全民健身、健康深度融合。开展文化惠民活动，推动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繁荣发展。推进罗家坝、城坝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塑造“巴人故里”品牌，传承弘扬红色文化，加快建设“3+4+4+10”红色文化旅游产品体系⁽¹⁵⁾，加强革命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进巴文化和蜀文化共融发展。

(八) 突出平安达州建设，提升民主法治和发展安全水平。持续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压紧压实“四方责任”，守好四川东大门。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粮食安全，保障能源安全，维护电力、油气、通信、金融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稳妥有序化解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深入推进依法治市，启动“八五”普法，深化“法律七进”。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机制，抓好禁毒防艾等工作，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创建全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做好乡镇行政区划调整和村级建

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加强基层社会治理队伍建设。积极做好民族、宗教、统计、保密等工作，做好双拥、优抚安置工作，巩固军政军民团结。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抓好资金资产、工程项目、招标采购等重点领域管理，严惩重点领域和群众身边的腐败。

各位代表，未来五年全市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市政协的民主监督，更加注重政策研究、资金争取、项目建设、人才培育、环境营造，以更加昂扬的斗志、务实的作风，凝心聚力、攻坚克难，为圆满完成今后五年各项目标任务而努力奋斗。

名词解释和说明

〔1〕五桥六路：金南大桥、徐家坝大桥、野茅溪大桥、罗江大桥、中坝大桥和凤凰山隧道及西延线、金南大道、河市大道、机场大道、南北三号干道、环城路二期。

〔2〕七大新区：北城滨江、马踏洞、莲花湖、三里坪、翠屏山、长田坝、河市。

〔3〕农村“三大革命”：厕所革命、污水革命、垃圾革命。

〔4〕碳达峰、碳中和：力争2030年前我国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力争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

〔5〕“三新”理念：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

〔6〕实现“五大跃升”、建设“五个中心”、实施“七大振兴行动”：实现“发展质效大跃升、城乡品质大跃升、民生福祉大跃升、治理效能大跃升、执政能力大跃升”；建设“经济发展中心、创新创业中心、交通物流中心、文化旅游中心、幸福宜居中心”；实施“区域协同行动、开放创新行动、产业壮大行动、城乡提品行动、文化繁荣行动、环境美化行动、民生改善行动”。

〔7〕“三地一城一中心”定位、“一核四带多点”布局和“六高”任务：

“三地一城一中心”即着力打造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创新驱动策源地、创新资源集聚地、科技成果转化地，全力争创创新型城市，加快建设区域创新中心。“一核四带多点”布局即构建以达州高新区、达州经开区为主引擎，以万达开科技协同创新示范带、工业科技创新示范带、生态资源绿色转化创新示范带、农业科技创新示范带为主承载，以全市各产业园区科技创新示范点为主支撑的区域协同创新格局。“六高”任务即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发展高价值创新产业、培育高水平创新主体、集聚高层次创新人才、打造高品质创新生态、强化高质量创新供给。

〔8〕五个振兴：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

〔9〕四个不摘：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

〔10〕“一环三纵六横二支”高速公路网：一环指绕城高速公路，三纵指镇巴—渠县—广安—重庆高速公路、西安—达州—重庆高速公路、城口—宣汉—大竹—邻水高速公路，六横指巴中—万源—城口高速公路、通江—宣汉—开州高速公路、绵阳—达州—襄阳

高速公路（含达州至十堰）、巴中—达州—万州高速公路、达州—营山高速公路、南充—大竹—梁平高速公路，二支指开江—梁平高速公路、大竹—垫江高速公路。

〔11〕“八快速十八干线”干线公路网：八快速指环城快速路、机场大道、达州—宣汉—南坝快速路、铁山—石桥快速路、达州—渠县快速路、达州—开江快速路、大竹—百节机场快速路、万源—八台山—巴山大峡谷快速路。十八干线指G210线万源官渡至大竹欧家、G318线大竹石桥铺至渠县有庆、G347线万源钟亭至万源竹峪、G542线达川石桥至开江宝石、S101线万源鹰背至康乐、S201线宣汉龙泉至开江新街、S202线万源太平至邻水御临、S203线宣汉马渡至渠县鲜渡、S204线通川梓桐至渠县琅琊、S205线渠县宋家至新市、S302线宣汉漆树至通川魏家、S303线宣汉上峡至通川梓桐、S305线开江八庙至渠县鹤林、S402线万源堰塘至沙滩、S403线宣汉厂溪至万源庙垭、S404线大竹至石子、S405线渠县至鹤林、S412线渠县贵福至营山骆市。

〔12〕“6+2+4”中型水库：建成通川区双河口、达川区石峡子、万源市寨子河、宣汉县白岩滩、渠县刘家拱桥、大竹县土地滩6座中型水库。开工建设达川区斑竹沟、万源市李家梁2座中型水库。开展宣汉县肖家沟、宣汉县长滩湖、渠县賸人谷、开江县大雄4座中型水库的前期工作。

〔13〕两岸青山·千里林带：川渝两地依托长江上游共同打造的森林绿化项目。

〔14〕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15〕“3+4+4+10”红色文化旅游产品体系：整合打造以万源保卫战、宣达战役、营渠战役为主线的3条红色旅游精品线路，重点提升通川区神剑园、万源保卫战战史陈列馆、宣汉县巴山红军公园、达川区石桥古镇4大红色旅游经典景区，深度建设渠县贵福、蒲家、梓桐、清溪4个红色文化旅游示范镇，大力培育碑庙镇等10个红色旅游文化村落。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达州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决议

(2021年10月23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达州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达州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达州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书面)

2021年10月19日在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达州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达州市第四届人民政府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查,并请市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过去五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6年以来,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市财政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央、省、市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市人大的各项决议和审查意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攻坚克难完成各项目标任务,有力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一) 一般公共预算^[1]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过去五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完成496.3亿元,2020年达到112.3亿元,年均增长7.3%。

过去五年,全市转移支付^[3]收入1429亿元,2020年达到317.8亿元,年均增长7%。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00亿元,2020年达到277.7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29亿元,2020年达到40.1亿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

过去五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025.2亿元,2020年达到438.3亿元,年均增长6.2%,保障了正常运转,增进了民生福祉,促进了经济社会发展。

过去五年,农林水支出382.8亿元,年均增长8.3%;教育支出389.6亿元,年均增长6.8%;卫生健康支出263.4亿元,年均增长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4.1亿元,年均增长8%;科学技术支出8.7亿元,年均增长6.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6.3亿元,年均增长6.3%。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5]

过去五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920亿元,2020年达到285.7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量918.3亿元,2020年达到284亿元,保障了城乡建设、生态环保等项目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6]

过去五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量2.7亿元，2020年达到0.5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量2.7亿元，2020年达到0.5亿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改制及相关改革成本支出、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等方面。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7]

过去五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360.4亿元，2020年达到78.7亿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315.8亿元，2020年达到68.6亿元，保障了基本医疗、养老等社会保险支出。

（五）政府债务^[8]

截至2020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603亿元（一般债务367.6亿元、专项债务235.4亿元），其中市级政府债务余额为137.4亿元（一般债务72.3亿元、专项债务65.1亿元），全市和市级政府债务余额均低于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9]，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二、过去五年财政工作情况

过去五年，全市财政系统紧紧围绕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迎难而上、苦干实干，扎实推进各项工作，交出了人民满意的答卷。

（一）五年来，始终政治坚定、依法理财，财政建设更加有力。一是党的建设全面加强。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以党的建设统领财政工作，坚持“系统抓、抓系统”，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等主题教育，切实把

“党管财政”贯穿到落实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的全过程。二是法治财政建设全面推进。严格贯彻落实《预算法》《会计法》《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深入开展“七五”普法，坚决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结率和满意率均达100%。围绕资金监管、政府采购等方面，修订完善制度14大类64小项，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能力不断增强。三是阳光财政建设全面提速。主动公开政府预决算、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10]和政府采购、政府债务等信息，及时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积极落实“政务开放日”制度，邀请社会各界了解财政工作、监督财政工作，财政运行更加公开透明。

（二）五年来，始终奋力拼搏、增收节支，财政实力更加壮大。一是挖潜增收做大“蛋糕”。面对经济下行压力，积极培育财源，开征硫化氢气体资源税，完善综合治税平台，堵塞征管漏洞，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2018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迈上了100亿元台阶。2020年应对疫情影响、政策减收，制定了促产业、稳收入的措施，在经济复苏中实现了财政收入的稳步增长。二是创新机制加大争取。建立年初定计划、年中催进度、年底评结果的向上争取机制，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围绕中央、省政策动向和支持方向，做实做细项目包装储备，五年争取资金1527亿

元，居全省前列。三是优化结构兜牢“三保”⁽¹¹⁾。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全市压减“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10.5亿元。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实施“收一批、压一批、延一批、转一批”措施⁽¹²⁾，将节约的资金用于疫情防控、民生项目等重点支出，切实兜牢“三保”底线。

(三) 五年来，始终聚焦中心、服务大局，财政支撑更加强劲。一是减税降费落实有效。坚持用政府收入的“减法”换取企业效益的“加法”，认真落实降低增值税税率、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等各项优惠政策，持续优化涉税管理服务，减免多项行政事业性收费，五年全市减免各项税费超170亿元，市场主体活力有效激发。二是支持产业精准有力。聚焦全市产业发展布局，创新财政支持产业方式，采取拨改贴、拨改担、补政策、补要点、补要素、补短板的方式，精准支持产业集群发展，五年拨付产业发展资金202亿元。三是项目建设保障有序。聚焦打基础、补短板、稳增长，大力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¹³⁾，用好用活政府债券资金，盘活资产资源，借力资本市场，有力地保障了中心城区缓堵保畅、达钢集团异地搬迁、金垭机场等事关全局的重点项目建设。四是财政金融互动有方。五年全市拨付财政金融奖补资金1.7亿元，撬动金融机构发放实体经济贷款超200亿元、市场直接融资约80亿元。设立乡村振兴

农业产业发展贷款风险补偿金0.6亿元，撬动农业政策性担保机构为全市2600余户农业经营主体提供担保贷款11.3亿元。

(四) 五年来，始终一心为民、改善民生，财政保障更加坚实。坚持“民生至上”理念，财政民生投入只增不减，五年全市投入1434亿元，占财政支出比重保持在70%以上，超全省平均水平5个百分点。一是坚定坚决支持脱贫攻坚。认真落实脱贫攻坚战略部署，五年全市安排财政扶贫资金289亿元，整合各类涉农资金85.7亿元，设立“四项扶贫基金”⁽¹⁴⁾12.1亿元，抓好资产收益扶贫，支持全市7个县（市、区）如期脱贫摘帽。二是全力全面办好民生实事。围绕区域教育、医疗、文化中心建设，支持优质教育资源引进、中职教育资源整合、西南职教园区建设，支持市中心医院和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提档升级，支持新农村文化艺术展演等文化惠民活动开展。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全面提升医疗保障水平。投入节能环保资金33亿元，促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2020年新冠疫情暴发，筹集资金15.1亿元，采取“先预拨、后清算”方式，开通采购“绿色通道”，全力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三是建章建制管好惠民资金。建立惠民惠农财政资金管理制，搭建“一卡通”监管平台⁽¹⁵⁾，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全市发放2700.7万人次，发放金额80.4

亿元，达州成功列入全省“一卡通”阳光审批试点，在全省率先实现了惠民惠农资金阳光审批、阳光公示、阳光发放，相关工作被人民日报等多家媒体广泛报道，工作经验在省内外推广。制定落实直达资金⁽¹⁶⁾常态化管理机制，分配率、支付率稳居全省前五。

(五) 五年来，始终开拓创新、深化改革，财政管理更加完善。按照市委部署，印发《达州市市区财政体制调整方案》，不断完善市以下预算管理体制，市县财政运行机制更加顺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¹⁷⁾，基本实现了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推动非税收入收缴支付电子化全覆盖，开出了全国第一张市级医疗单位的财政电子票据。积极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切实提升公共服务质效。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营造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秩序。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实行全生命周期监管。推动平台公司转型发展，支持达州市投资公司成功创建川东北首家AA+平台⁽¹⁸⁾。财税体制改革3大类16项改革任务和市县财政改革两年攻坚工作圆满完成。

三、2021年财政工作情况

2021年，面对国内外错综复杂的形势，全市财政系统紧紧围绕市委决策部署，做好各项工作。一是坚定不移强化思想政治引领。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活动，增强干部职工理想信念。扎实开展“三

大”活动⁽¹⁹⁾，引导干部队伍主动观大势、谋全局、干事业。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加强党章党规党纪教育，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二是凝心聚力组织财政收入。按照主要经济指标“三个高于”目标⁽²⁰⁾，认真研判财经形势，定期调度收入组织，收入增幅居全省前列。1-9月，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94.5亿元，增长23.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48.6亿元，增长31.5%。三是加力提效助推经济社会发展。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保持适度支出强度。1-9月，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33.7亿元，增长4.1%。全市拨付产业发展资金14.8亿元，支持产业做大做强。全市争取专项债券资金40.2亿元，主要投向市政基础设施、乡村振兴、生态环保等领域。全市减免税费超40亿元，让市场主体轻装上阵、聚力发展。四是持之以恒强化民生支出保障。1-9月，全市民生支出达236.4亿元，占财政支出比重70.8%，不断满足群众对更高品质教育、医疗等方面的需求。拨付疫情防控资金5.6亿元，用于购买疫苗、防控物资及发放防控人员补助等。五是蹄疾步稳深化财政改革。按照市委“双园双驱”战略部署，理顺市区财政体制。创新市县共建项目财税利益分享机制，全力支持宣汉县争创全国“百强县”。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统筹推进财政重点绩效评价。主动对接重庆市万州区、开州区，建立健全万达开川渝

统筹发展示范区跨区域合作项目财税利益分享机制。六是稳妥有序防范财政运行风险。认真落实“三保”支出保障责任，严格执行“三单列三专项”工作机制，确保“三保”支出不留缺口。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积极稳妥化解政府债务，政府债务风险有效防控。

四、今后五年财政工作打算

过去五年，财政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在发展中还面临着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体现在：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资金使用绩效有待提升、风险防控仍需加强、基层财政发展不平衡等。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突出问题导向，增添工作措施，持续加以解决和改进。

今后五年，我们将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资产资源统筹力度，做大做强财政实力，为奋力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建设“五个中心”、实施“七大振兴行动”的重大决策部署提供坚实的财力支撑。今后五年全市财政收入目标是：到2025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185亿元、力争达到200亿元。我们将保持“四种劲头”，推动实现“四新”。

（一）今后五年，我们将始终保持勇往直前的闯劲，推动财政实力再上新

台阶。加大财源培植力度，创新税收征管方式，做大财政收入总量，提高财政收入质量。抢抓政策机遇，加大向上争取力度，积极争取政策倾斜和资金支持。加大统筹力度，盘活资产资源，不断拓宽财政收入来源。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以收定支、量入为出”的原则，突出绩效导向，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增强对重大决策部署的保障能力。

（二）今后五年，我们将始终保持抓铁有痕的干劲，推动经济社会实现新跨越。推动设立万达开统筹发展基金，支持创建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加大财政对科技投入的力度，实施“双园双驱”引领战略，落实创新主体倍增计划，支持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持续优化财政支持产业方式，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领和撬动作用，支持产业结构调整，支持实体企业做大做强，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升产业带动能力。创新投融资模式，撬动金融资本和社会资金投入，着力推动城乡建设，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大力支持发展农业农村，建立稳定的投入增长机制，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大文化旅游、生态文明等领域投入，确保民生投入占比持续稳定在70%以上，让人民群众共享发展成果。

（三）今后五年，我们将始终保持敢为人先的冲劲，推动深化改革取得新

突破。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管理，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²¹⁾，强化预算约束、执行监控和绩效管理。按照中央、省统一部署，优化市以下政府间财政事权⁽²²⁾和支出责任划分，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县间财政关系，增强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制度，优化转移支付结构，规范转移支付项目，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进一步完善现代税收制度，理顺税费关系，全面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改进预决算公开，推进预算信息互联互通，提高预算管理信息化水平。

（四）今后五年，我们将始终保持锲而不舍的韧劲，推动财政管理收获新成效。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深化干部队伍思想政治教育，做实做细日常监督、长期监督，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构建职责

明确、依法理财的财政治理体系，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监督，加强内部监督，把财政各项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不断加强财会监督⁽²³⁾，推动财会监督与其他监督形式的贯通协同，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兜牢兜实“三保”支出底线。坚持化解债务与促进发展相结合，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不折不扣落实政府债务年度化解计划，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

各位代表，做好今后五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紧紧围绕全市发展大局，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以坚如磐石的信心、只争朝夕的劲头、坚忍不拔的毅力，乘风破浪、开拓向前，为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而努力奋斗！

名词解释和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施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后，各级财政部门依法组织纳入本地区（或本级）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3〕转移支付：各级政府之间，在既定的职责、支出责任和税收划分框架下财政资金的无偿转移。包括上下之间的纵向转移和地区之间的横向转移，一般以纵向转移为主。目的是解决各级之间的纵向不平衡和各地区之间的横向不平衡，实质是一种财政补助。包括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

〔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

〔5〕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

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7〕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

〔8〕政府债务：政府凭借其信誉，政府作为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按照有偿原则发生信用关系来筹集财政资金的一种信用方式，也是政府调度社会资金，弥补财政赤字，并借以调控经济运行的一种特殊分配方式。政府债务分为中央政府债务和地方政府债务。

〔9〕政府债务限额：对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即年末债务余额不得超过当年债务限额，是地方政府举借债务的“天花板”。 $\text{上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 \text{当年新增债务额度} = \text{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0〕“三公”经费：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

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11]“三保”: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重点做好“三单列三专项”工作,即:预算单列编制、账户单列设置、资金单列划拨,执行专项监控、监督专项实施、绩效专项评价。

[12]“收一批、压一批、延一批、转一批”措施:对当年不再实施的项目收一批,对可进一步压缩的项目预算资金压一批,对当年可延期安排的资金可视情况延一批,对部分支持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安排方式和资金投向转一批。

[13]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以下简称PPP):广义的PPP是指政府与社会资本为提供公共产品或服务而建立的合作关系,以授予特许经营权为特征,主要包括BOT(建设-运营-移交)、BOO(建设-拥有-运营)等模式。狭义的PPP是近年来发达国家在总结传统BOT等模式不足的基础上探索出来的一种新模式,与传统BOT的原理相似,可由“使用者付费”或“政府付费”,但比传统BOT更强调双方的全过程合作。

[14]四项扶贫基金:为如期实现脱贫攻坚,按照省财政厅统一部署,设立的教育扶贫救助基金、卫生扶贫救助基金、扶贫小额信贷分险基金、贫困村产业扶持基金。

[15]“一卡通”监管平台:按照“财政搭台、部门实施、分级承担、共享共用”模式,建立的省定补贴项目审批信息系统。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全部通过“一卡通”监管平台直接发放到具体企业或人员。

[16]直达资金:政府拨款直接到达地方的资金,资金下达“提速”,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将新增财政资金通过增加转移支付,第一时间全部下达市县,避免资金层层审批、下达耗时,有利于迅速发挥资金效益、惠企利民。

[17]预算绩效管理:以一级政府财政预算(收支)为对象,以政府财政预算在一定时期内所达到的总体产出和结果为内容,以促进政府透明、高效履职为目的所开展的绩效管理活动。主要通过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结果应用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简而言之,预算绩效管理就是在财政资金的分配、使用上必须充分考虑绩效这一原则,也就是说“钱要花得有成效”。

[18]AA+平台:主体信用评级是指以企业或经济主体为对象,通过一套相关指标体系进行考量,标示出企业偿付债务的能力。企业信用等级分为三等九级,即:AAA、AA、A、BBB、BB、B、CCC、CC、C。每一个等级可用“+”“-”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2020年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达州市投资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被评为AA+,成为川东北首家获得

AA+信用评级的国有企业。

〔19〕“三大”活动：2021年，聚焦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个新”重要论述，中央、省委决策部署落地落实，达州高质量发展重大问题等，中共达州市委决定在全市开展“奋进新征程·实现新跨越”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立足自身实际，查找自身不足，推动达州高质量发展。

〔20〕“三个高于”目标：达州市第五次党代会报告明确主要经济指标要高于全省平均水平、高于全省第10位、高于7个区域中心城市第4位。

〔21〕财政支出标准化：对预算事项合理分类并分别规定的支出预算编制标准。主要分为基本支出标准和项目支

出标准。

〔22〕财政事权：一级政府应承担的运用财政资金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任务和职责。支出责任：政府履行财政事权的支出义务。中央的财政事权由中央承担支出责任，地方的财政事权由地方承担支出责任，中央与地方共同财政事权根据基本公共服务的属性，区分情况划分支出责任。

〔23〕财会监督：依据预算法、会计法等法规对财政、财务、会计行为开展的各种监督活动的统称，监督主体主要有人大、财政、行业主管部门等，其内涵主要是指以财政部门为主体的财会监督活动。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达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10月23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胥健主任受市四届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大常委会过去五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工作建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认为，市四届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地方立法成果丰硕，监督工作务实推进，决议决定高质高效，代表作用充分发挥，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做出了突出贡献。

会议要求，市五届人大常委会要坚

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市第五次党代会决策部署，依法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努力探索地方立法更管用，监督工作更扎实，联系代表更紧密，服务群众更高效，促进发展更有力的新途径，为强化“示范”担当，放大“中心”优势，奋力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达州新篇章贡献人大力量！

达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1年10月21日在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达州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胥 健

各位代表：

受达州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托，我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五年工作回顾

过去五年，市四届人大常委会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不辱使命，砥砺前行，在坚定正确政治方向上旗帜鲜明，在坚持人民主体地位上倾情倾力，在弘扬民主法治上始终不渝，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上彰显担当，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新的贡献。

一、紧紧围绕中心，竭力服务发展大局

始终坚持服务大局，围绕市委重大决策，聚焦达州发展大事，发挥人大职能作用，助推经济社会全面进步。

全力参与脱贫攻坚。为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持续五年开展农村扶贫开发条例执法检查，推动扶贫工作有序进行。持续深化“脱贫攻坚一人大代表在行动”^①活动，引导全市五级人大代表

踊跃捐款捐物，积极参与产业帮扶，联系帮扶2.9万余户贫困家庭，提出建议2800余件。视察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及农文旅融合发展情况，以产业振兴带动脱贫增收。持续调研土家族乡镇扶贫工作，助推少数民族群众同步小康。听取审议全市脱贫攻坚专项工作报告，及时提出意见建议。持续开展定点帮扶工作，千方百计帮助渠县金蝉村、万源番坝村等12个贫困村发展产业、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带动群众增收致富。常委会机关扶贫工作受到省委省政府表彰。

倾力督导重大项目。坚持每季度督导重大项目和民生实事，视察施工现场，召开项目专题会，确保工程顺利实施。听取审议市级政府性重大投资建设项目实施情况，督促相关部门严格监管，提高政府性投资效益。全程协调推动红色旅游精品线路、精品景区、重点镇村的深度打造和提档升级，神剑园二期、万源保卫战战史陈列馆迁建工程全面竣工并投入使用。

着力促进“示范区”建设。积极参与融入成渝地区“双城圈”，建好万达

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重大战略实施，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强化对“示范区”重点项目落地情况的监督。承办川渝全国人大代表首次联合专题视察、川渝人大相关专委会调研“示范区”工作，积极推动区域一体化协同发展。视察城乡规划法实施及区域中心城市建设情况，推动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质，增强在“示范区”建设中的引领作用。

聚力助推疫情防控。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和稳经济保发展的严峻挑战，及时作出依法全力做好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定，对传染病防治法开展执法检查，听取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专项报告，有效发挥法治在疫情防控中的保障作用。在这场大考中，全市各级人大代表以实际行动践行初心使命，奋力投入抗疫第一线，在各行各业发挥了模范带头作用。人大机关干部深入联系社区、帮扶村开展志愿服务，生动诠释了人大干部的担当作为。

二、坚持务实管用，立良法保善治促发展

始终坚持发挥人大在立法中的主导作用，在首批被赋予地方立法权后，积极开展立法工作。五年来，围绕重点领域和民生问题颁布实施了8部地方性法规，立法数量和质量均居全省前列。

突出重点领域立法。聚焦生态环境，颁布实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莲花湖湿地保护等条例，切实保护达州

的碧水蓝天。聚焦城市管理，颁布实施文明行为促进、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等条例，加快了物业管理立法，积极助推幸福、美丽、文明达州建设。聚焦历史文化，颁布实施红色文化遗存保护利用、巴遗址遗迹保护、传统村落保护与利用等条例，以法制守护达州人文根脉。

注重提升立法质效。不断完善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机制，组建立法咨询专家库，有效整合社会立法资源，优化立法要素配置。拓宽公众有序参与渠道，共召开听证会7次，多形式征集社会各界意见，更好地汇集民意，凝聚共识。开展立法案例研究，确保所立之法能管用。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颁布后，力促依法拆迁罗江取水口一级保护区内的建构筑物，严肃查处影响饮用水源环境的违法行为，该条例的颁布实施被评为全市“十大法治事件”⁽²⁾之一。

切实维护法制统一。组织开展宪法、民法典等法律学习宣传。扎实做好我市地方性法规专项清理，针对相关上位法修改以及机构改革行政职能调整，及时对两部法规进行修改。认真开展备案审查，加快市县人大信息平台建设，实现备案审查全市“一张网”。五年来，累计审查188件规范性文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备54件规范性文件。先后对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等国家和省112部法律法规草案提出修改意见。

三、突出监督实效，助推经济社会进步

始终坚持将事关改革发展和民生福祉的要事作为监督重点，不断增强监督的针对性、实效性，使监督工作更接地气，更惠民生，更具实效。五年来，先后对15部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120次，开展专题询问5次，组织专题视察调研135次。

强化经济运行监督。每年听取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开展经济形势分析。加强预算审查监督，建立预算审查前听取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机制，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监督。抓好人大预算联网监督信息化平台建设，实现对预算执行全过程实质性动态监督，得到全国人大和省人大的充分肯定，先后有30多批次省内外人大干部来达学习考察。健全审计工作和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向常委会报告机制。开展政府债务管理专项监督。建立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向常委会报告制度，出台监督办法，推动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对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政务服务管理、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情况开展调研，针对营商环境中的突出问题开展专题询问，以法治助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促进社会和谐进步。督促并支持政府进一步抓好教育、医疗卫生、文化科技等社会事业发展。开展民办教育促进

法执法检查，规范民办教育秩序。视察思政教育、义务教育情况，推动思政教育落到实处，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调研学前教育、招生工作、达一中发展情况，针对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调研民营医疗机构基础设施、日常诊疗情况，要求强化监管，进一步规范医疗秩序。调研医疗保障工作，推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开展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执法检查，调研马渡民歌保护及传承等工作，促进文化事业加快发展。常委会还对献血法、精神卫生法、残疾人保障法、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宗教事务条例等开展执法检查，就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不动产登记、科技成果转化、出入境管理等深入调研，推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着力民生持续改善。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先后开展消防法、动物防疫法等执法检查，督促各级政府把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位，坚决守住安全底线。高度重视民生民利，持续开展“食品安全行”活动，结合整治“群众最不满意的10件事”，聚焦食品、药品、保健品市场开展明察暗访，督促相关职能部门对地沟油、校园食品、“三小食品”⁽³⁾等加强监管整治，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针对一段时间蔬菜、猪肉价格波动较大的问题开展调研，及时回应群众关切。连续五年以听取审议专项报告、执法检查、专题询问等方式监督物业管理工

平。紧盯就业、收入分配、社会保障、城市管理、民生热点强化监督，调研城镇困难职工生活状况、困境儿童关爱保护、就业服务开展情况，督促解决切身问题，确保群众安居乐业。检查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实施情况，调研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着力保障老年人的合法权益。调研中心城区环卫工作、市政管网规划建设、城市综合管理、违法建设治理等，听取审议创城工作报告，针对突出问题，督促整改落实，着力提升城市形象。

全力保障绿色发展。每年听取审议年度环境状况和环保目标完成情况。开展水污染、大气污染、土壤污染、固体废物污染等防治法执法检查。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专题询问。及时作出秸秆露天焚烧和综合利用的决定，强化源头防治和全民共治。调研水土保持法贯彻实施及河道管理情况，开展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立法调研。持续跟踪中央、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督促政府及相关部门强化生态保护，切实守护绿水青山。

助推城乡基层治理。积极做好开展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的调研，形成高质量的调研成果。听取审议全市城乡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情况报告，指导涉改乡镇人大代表选举工作。集中视察平安达州建设及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情况，促进城乡治理规范运行。

维护司法公平正义。集中视察行政审判、刑事审判、公益诉讼、未成年人刑事检察、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情况，听取审议诉源治理、侦查监督、刑事执行检察、扫黑除恶等情况报告，组织人大代表旁听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和市人民检察院公诉活动，推动行刑衔接，促进司法公正。专题调研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社会治安管理、公安、信访等工作，督查信访维稳情况。高度重视群众来信来访，累计受理群众来信1028件，接待来访680人次，妥善解决群众合理诉求，促进社会长治久安、和谐稳定。

四、聚焦发展要务，及时决定重大事项

始终坚持与时俱进，关注重大事项，依法行使决定权，作出决议决定11个，助力达州高质量发展和民生持续改善。

助推全市经济发展。为促进民营经济增效，在全省率先出台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决定，要求政府认真落实惠企政策，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有效保护民营企业和企业合法权益，切实为民营经济保驾护航。为充分发挥我市中药材、中医药资源优势，作出了加快推动全市中药产业发展的决定，助力打造中药现代化产业体系。聚焦建设川渝陕结合部区域现代服务业中心城市，作出推动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决定，促进现代服务业体系规划更好落地实施。为巩

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率先作出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定，推动“三农”工作不断走深走实。

促进城乡文明进步。出台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決定，就健全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加大传承保护、合理开发利用等作出规定。出台加强乡风文明建设的決定，提出完善村规民约、发挥自治组织作用等具体措施。大力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在全省率先作出关于厉行节约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的決定，以法治制止舌尖上的浪费。

强化权力运行监督。出台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決定，对加快法治政府建设提出明确要求。及时作出涉及地方性法规规定的行政机关职责调整的決定，推动机构改革工作依法有序进行。

五、严格规范程序，依法做好选举任免

始终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认真做好选举和任免工作，确保党委意图顺利转为地方国家意志。

依法行使任免职权。严格任免程序，做好对拟任命人员的资格审查、任前法律考试和宪法宣誓等工作，确保任免工作的严肃性和权威性。五年来，共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506人次。

切实强化任后监督。每年坚持对政府部门、“两院”负责人开展年终书面述职测评，持续对市政府部门开展工作评议，5年来，累计评议了15个部门，不断强化其宪法意识、法治意识、人大

意识。

顺利推进换届选举。把坚持党的领导、发扬民主、依法办事，确保风清气正贯穿始终，开展换届选举专题培训、现场指导、警示教育，积极引导各地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法律政策界限和舆论导向，严肃换届纪律，有序推进市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进一步巩固良好政治生态。

六、彰显为民情怀，持续深化代表工作

始终坚持尊重代表的主体地位，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代表工作取得新进展。

提高议案建议办理质量。高度重视代表议案和建议办理工作，做到交办准、商办勤、督办严。根据代表议案办理要求，及时开展立法工作，组织执法检查 and 作出相关决议决定。每年从代表建议中筛选重点督办件，全程跟踪督办，中心城区缓堵保畅、提升改造老旧小区等重点建议办理工作取得实效。五年来，代表提出的17件议案，1257件建议如期办结，代表对办理工作总体满意。健全议案建议办理激励机制，每两年以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名义对组织承办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进行通报表扬。

切实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扩大代表对常委会工作参与的广度和深度，组织代表参与集中视察和专题调研，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以及“一府一委两

院”召开的听证会及阳光问廉等活动，不断拓宽代表履职渠道。积极推动代表活动阵地建设，建成代表活动之家、代表联络室1641个，努力打通代表联系群众最后一公里。出台代表履职经费保障制度，全力保障代表开展活动。强化代表培训，累计培训代表960人次。持续深化“双联系”制度⁽⁴⁾，加强与人大代表的密切联系，扎实开展代表“双走访”活动⁽⁵⁾。进一步规范代表履职监管，开展代表履职考评，指导各选举单位结合实际制定代表履职考评办法，积极推行直选代表向选民述职。

七、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履职能力

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切实抓好常委会自身建设。

扎实开展学习教育。认真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坚持把学习教育同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同部署同推进。深入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形成《达州重塑工业优势，打造制造强市》等一批高质量的调研成果，为市委提供有价值的决策参考。

不断强化制度保障。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制定的地方性法规、作出的决议决定、开展的重大活动及时向市委请示报告，自觉接受市委领导。切实加强制度建设，不断探索建立

和完善更有生机，更具活力的工作机制。修订常委会议事规则和组成人员守则，完善常委会机关及各专委会和工作机构工作规则，提高议事质量和工作实效，促进人大工作制度化，规范化、高效化。

深入推进机关建设。以“四讲四有”人大机关建设⁽⁶⁾为载体，着力打造高效能的人大机关。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持续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自觉接受市委巡察监督。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充分利用常委会党组中心组学习、主任学习会、“三会一课”等载体，加强政治理论学习，进一步凝聚力量、振奋精神，不断提升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的政治素养。持续强化能力建设，有序推进常委会组成人员、机关干部业务培训。进一步加强机构建设，增设社会建设委员会、预算委员会。加强对县乡人大的工作指导，召开全市纪念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40周年座谈会，推动人大工作创新发展。

各位代表，市四届人大常委会各项工作取得的成绩，是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体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依法履职的结果，是“一府一委两院”密切配合的结果，是各级人大和人民群众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四届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面对新形势新要求，人民群众的新期盼，还有不少差距：立法

工作的质效有待进一步提升，监督工作的力度和实效有待进一步强化，代表主体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常委会自身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我们将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各位代表，五年来的工作实践，使我们深刻体会到，做好新形势下的人大工作，必须做到四个坚持：一是始终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把握人大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自觉接受党的全面领导，主动从全市大局中去谋划、思考和推动人大工作，做到市委的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二是始终坚持人民主体地位。把保障和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人大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履职行权。主动顺应人民群众的新期待新需求，扩大人民群众有序政治参与，自觉把人大工作置于人民的监督之下，不断探索和实践代表与人民群众联系的新途径，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三是始终坚持依法行权。坚持依法治国基本方略，以民主法治建设为己任，正确处理与“一府一委两院”的关系，运用法治思想和法治方式推动人大各项工作，促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保证宪法法律在本行政区域内得到遵守和执行，切实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四是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凝心聚力全市中心工作，推动市委的决策部署得到全面贯彻落实，努力构建符合新时代特征的更具生

机活力的人大工作新格局。

今后工作建议

今后五年，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达州新征程的关键时期，做好新一届人大工作，责任重大、任务光荣而艰巨。常委会要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市第五次党代会决策部署，依法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努力探索监督工作更扎实，联系代表更紧密，服务群众更高效，促进发展更有力的新途径，为达州高质量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贡献人大力量。

一、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要旗帜鲜明、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党的领导这一最高政治原则，确保人大各项工作都在党的领导下进行。认真执行党的领导各项制度，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将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全过程、落实到依法履职各方面，全面担负起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确保党的主张经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凝聚发展合力，谱写发展新篇。

二、全面依法行使人大职权。充分用好人大地方立法、监督、重大事项决定、选举任免等法定职权，更好助力经

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人大立法主导作用，围绕城乡建设与管理、环境保护、历史文化保护等方面，做好达州今后五年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计划，着力提升立法质量，确保所立之法立得起、行得通、真管用。聚焦市委重大决策部署，聚焦人民群众所思所盼所愿，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完善监督方式，加强跟踪问效，推动解决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矛盾和问题，促进市委各项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落实。紧扣事关全局的重大事项依法作出决议决定，及时把市委决策部署转化为全市人民的共同意志和自觉行动。始终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统一，进一步做好选举和任免工作。

三、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进一步完善议案建议交办、督办和评价反馈等工作机制，加大督办力度，提升建议所涉问题的解决实效。持续深化“双联系”制度，推动各级人大代表密切联系群众，反映群众呼声，回应群众关切，接受群众监督。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支持和保障代表更好依法履职。巩固提升代表联络站规范化建设成果，切实发挥代表联络站作用。加强代表履职培训及考评，组织代表积极参加调研视

察、主题监督等活动，开展优秀议案建议评选，激发代表履职积极性、主动性。

四、切实加强人大自身建设。要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突出位置，教育引导全市人大干部坚定理想信念、践行初心使命，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进一步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强化学习培训，筑牢拒腐防变防线。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扎实开展调查研究，密切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加强人大制度理论研究，让人代表大会制度在巴渠大地始终充满生机活力。加强与县乡人大联系，夯实基层人大工作基础，密切工作协同，增强工作合力。努力打造让党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治机关、国家权力机关、工作机关和代表机关。

各位代表，新时代赋予新使命，新征程呼唤新作为。我们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锐意进取、奋发有为，为奋力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达州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名词解释

[1] “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在行动”：2015年8月，四川省人大常委会决定在全省人大代表中倡导开展“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在行动”活动，号召人大代表积极投身脱贫攻坚，为全省打赢脱贫攻坚战做出应有贡献。

[2] “十大法治事件”：2020年达州市委依法治市办、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司法局组织开展了达州市2016—2020年度“十佳法治人物、十大法治事件、十大法治建设创新实践案例”推荐评选活动。其中，“立良善之法，护水碧岸清”——达州市出台首部地方性实体法规《达州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被评为十大法治事件之一。

[3] “三小食品”：指的是小作坊、小摊贩、小餐饮这三小行业生产销售的食品。

[4] “双联系”制度：指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3名以上市人大代表，市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工作制度。

[5] “双走访”活动：2020年以来，为切实推动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进一步增强人大代表为群众代言、为群众服务意识，市人大常委会决定开展人大代表走访企业、走访群众的“双走访”专项活动。

[6] “四讲四有”人大机关建设：在2018年的“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中，省人大常委会从我省人大工作实际出发，提出要在全省各级人大中开展“讲忠诚有信念的政治机关、讲法治有权威的权力机关、讲责任有担当的工作机关、讲宗旨有情怀的代表机关”建设活动，更好地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创新发展。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10月23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中级人民法院代理院长徐新忠所作的《达州市中级人民法

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中级人民法院过去五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下步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21年10月21日在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代理院长 徐新忠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过去五年，全市法院在市委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和市政府、市政协及社会各界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对标新时代新任务新要求，纵深推进“六个实质化”^①，市中院始终处于全省法院综合考核第一方阵。全市法院受理案件23.88万件，审执结22.82万件，比前五年分别上升37.8%、34.1%。市中院受理案件1.98万件，审执结1.87万件，比前五年分别上升7.8%、5.1%。法官人均年结案达150件。

一、惩治犯罪、保护人民，努力建设更高水平平安达州

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站在巩固党的执政根基、维护国家长治久安的高度，深入推进反渗透反间谍反分裂反恐怖反邪教斗争，审结故意泄露国家秘密、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等案件26件32人。始终保持严惩高压态

势，审结涉枪涉爆、杀人、抢劫等犯罪案件277件322人，审结危害安全生产、危险驾驶等犯罪案件764件796人，让人民群众安全感成色更足。

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咬定三年为期目标不放松，坚决贯彻依法严惩方针，加大“打伞破网”力度，审结一审涉黑恶及“保护伞”案件63件572人，吕显波、文铭等一批涉黑涉恶犯罪分子受到法律严惩，有力促进基层政权巩固和社会环境净化。一体推进“打财断血”，判处财产刑及追缴、没收违法所得近2亿元，财产刑执行到位率93.84%，居全省第五。深入推进“行业清源”，发出司法建议53件，督促被建议单位真整改。

惩治和预防突出犯罪。坚决打赢禁毒人民战争，审结毒品犯罪案件1363件，推动实现我市“毒帽”清零。审结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案件78件，斩断“黑作坊”生产经营链条，对“黑心商家”宣告从业禁止。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审结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775件，落实未成年人轻罪封存等“柔性司法”

措施，与全社会共同呵护国家未来。审结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案件134件332人，坚决遏制多发高发态势。

严惩贪污贿赂等腐败犯罪。加强与纪委监委机关工作衔接，从严认定职务犯罪案件自首、立功、坦白等量刑情节，及时向相关单位反馈生效判决情况，确保打准、打狠、不遗漏。审结职务犯罪案件232件309人，其中被告人原为厅局级8人、县处级24人。川投集团原董事长黄顺福等大要案件高效审结，实现“三个效果”⁽²⁾有机统一。

二、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

积极服务防疫救灾。全市法院闻疫而动、向汛而行，全面排查化解涉疫涉灾纠纷。与相关单位联合出台“依法保障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10条意见”，稳定社会预期。高效审结涉疫涉灾犯罪案件17件22人，以及因疫情、洪灾引发的劳动争议、融资租赁等案件132件。运用活封活扣、上门服务等手段，助力市场主体复工复产。大力推行云庭审、远程调解等“非接触式”诉讼服务，避免“面对面”接触传染风险，实现疫情防控和执法办案“两不误”。

积极优化营商环境。紧扣市委中心工作，及时出台审判指导性文件。与重庆毗邻法院建立万达开司法协作机制，全方位推进跨域立案、协同办案、联动执行，服务保障“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国家战略实施。坚持平等、全面、依法

保护原则，审结合同、投资等商事案件6.55万件，促进市场主体放心投资、安心经营。深化知识产权案件“三审合一”模式⁽³⁾，审结知识产权案件411件，激发创新创造活力。稳慎审理破产案件26件，达钢集团等企业通过司法重整脱困重生。

积极助推“三大攻坚战”。围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妥善审结集资诈骗、非法吸存等犯罪案件105件，以及金融纠纷案件3.96万件。围绕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依法审结贪污挪用扶贫款项、农资补贴等犯罪案件32件，以及农村土地“三权分置”、异地扶贫搬迁等案件578件，选派28名干警驻村帮扶和援藏援彝。围绕污染防治，深入践行“两山”理念，推进环境资源审判专门化、专业化，审结案件515件，其中公益诉讼案件72件。

三、深入基层、延伸职能，倾力营造崇法善治良好氛围

着力深化诉源治理。深度参与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创建，推动出台诉源治理实施意见，在全省率先实现将诉源治理纳入依法治市内容，推动创建无讼村（社区）38个。持续开展“庭审进三校”活动，与央视“今日说法”等栏目合作拍摄普法案例12期。做实做细判后答疑，努力实现案结事了。服判息诉率提升至95.53%，居全省第五。

着力助推法治政府建设。深化行政案件相对集中管辖改革试点，跨域审结

一审行政案件1347件，审结非诉行政审查案件988件。深化司法与行政执法良性互动，做实府院联席会议机制，连续五年发布行政案件司法白皮书。建立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及反馈机制，应诉率从81.2%提升至92.4%，“告官能见官、出庭又出声”成为常态，有力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

着力引领良好社会风尚。充分发挥司法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方面的引领、规范和保障作用。严惩“抢夺公交车方向盘”“妨害疫情防控”等违法犯罪行为，促进社会成员增强公共意识、规则意识。准确适用民法典裁判案件，让见义勇为者流血不流泪，让好意同乘⁽⁴⁾者好心有好报，坚决防止“谁闹谁有理”。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裁判文书，准确释明事理、详细阐明法理、积极讲明情理。

四、践行宗旨、司法为民，积极回应群众多元司法需求

不断优化诉讼服务。推进诉讼服务中心实质化，创新打造“三中心六室”⁽⁵⁾，深化“分调裁审”改革⁽⁶⁾，诉前调解案件2.7万件，委派、委托和邀请调解案件1.24万件，司法确认案件5165件，速裁案件1.46万件。网上立案、跨域立案⁽⁷⁾2.25万件，通过车载法庭、院坝法庭巡回审判4300余次，减轻群众诉累。

切实保障民生权益。审结教育、医疗等涉民生案件1.18万件，维护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为经济

困难当事人减免缓诉讼费3700万元。推进家事审判改革，审结家事案件5.03万件，促进家庭稳定和睦。设立涉军案件合议庭，全面完成服务保障涉军停偿工作，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发放司法救助资金803万元，做到“应救尽救、应救即救”，彰显司法人文关怀。

强力推进执行攻坚。推动构建党委领导下的综合治理执行难大格局，连续五年开展“司法大拜年”等专项执行活动，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实质化运行。执结案件6.65万件，执行到位136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46%、153%。公开曝光失信被执行人3.4万人，限制高消费、限制出境等5.2万人次，罚款、拘留和追究刑事责任1366人。“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信用惩戒格局加快形成。市中院“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受到最高人民法院嘉奖。

五、改革创新、建管并重，全面深化审判质量效率变革

深化司法责任制等基础性改革。扎实有序推进司法人员分类管理改革，85%以上人员向办案一线配置。建立员额法官动态管理机制，实现能进能出。完善权责清单，法官对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实现“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五年来，全市法院审判质效均居全省前列。

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做深做精庭审实质化，严格落实

“三项规程”⁽⁸⁾，坚决杜绝冤错案件。启动证据合法性调查程序82件，排除非法证据13件。为4585名被告人指定辩护律师，实现律师辩护全覆盖。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审结案件3329件，其中速裁、简易程序适用率达79.96%，刑事审判质效得到明显提升。

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推进内设机构改革，全市基层法院内设机构由90个减为72个，司法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压实院庭长审判管理监督职责，厘清依规监管和违规干预界限，完善专业法官会议与审判委员会衔接机制，确保“有权不任性、放权不放任”。

六、从严治党、从严治院，锻造德才兼备过硬法院队伍

狠抓党的政治建设。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举办“学党史、悟三新、应七问、作表率”专题研讨班，强化理论武装，坚定理想信念。推进意识形态工作标准化建设，认真做好巡视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审务督察。市中院获评全国法院系统党建工作先进集体。

狠抓司法能力建设。聚焦争做“五个优秀”干部要求，培育“三高六质”⁽⁹⁾法官。突出实战、实用、实效导向，分级分类培训干警1.02万人次。加强治理能力的培养，让干警在服务大局、化解矛盾纠纷、攻坚改革难题中受考

验、长才干。全市法院入选全国、全省典型案例13个，16项工作受到省级以上表彰，涌现出全国模范法官唐云玲等一批先进典型。

狠抓队伍教育整顿。弘扬“延安整风”精神，推进教育整顿走深走实。突出思想发动和政策引导，干警主动填报个人自查事项998个。及时兑现“自查从宽、被查从严”政策，诫勉谈话、书面诫勉33人，党纪政纪处分10人。着眼查改与建制一体推进，全面评查3.35万件“减假暂”案件，整治顽瘴痼疾问题213个，建立完善制度71项。通过教育整顿，全市法院司法公信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五年来，全市法院自觉全面接受监督。向市人大专题报告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等工作8次，开展专项联络活动3次，办结代表建议14件。坚持向市政协通报工作，办结政协提案23件。公正审理抗诉案件，认真办理检察建议。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召开新闻发布会58次，畅通民意沟通渠道。

各位代表，五年栉风沐雨，五年求实奋进，成效明显。这些都源于我们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砥砺前行的根本指引；始终把党的绝对领导作为审判事业的政治根基；始终把以人民为中心作为矢志追求的价值取向；始终把接受监督作为推动工作的政治自觉；始终把改革创新作为发展进步的动力源泉。这些成绩的取得，离

不开市委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市政府大力支持、市政协民主监督，凝聚着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各界人士的智慧 and 心血。在此，我代表全市法院表示衷心感谢！

全市法院工作取得了长足进步，但困难和不足同在。一是服务保障有差距。司法供给产品质量还不够高，案件质效还有提升空间。二是改革创新有差距。运用创新思维破解难题的动力不强，案多人少矛盾依然突出，法官职业保障等配套改革措施有待跟进。三是基层基础有差距。个别基层法院办公办案经费保障较为困难，信息化和人民法庭等基础建设还比较薄弱。四是队伍建设有差距。干部队伍年龄结构不优，个别干警司法不廉、作风不实，执法司法责任体系还不健全。对此，我们将保持清醒认识，攻坚克难，加以解决。

各位代表，今后五年全市法院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市第五次党代会决策部署，以“高质量司法服务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秉持“以人民为本、以大局为重、以法律为准、以实干为要”工作理念，把审判执行作为第一要务，把固本强基作为第一导向，把人民满意作为第一标准，把“人化”“化人”作为第一支撑，以更加理性的探索，回应司法改革深水区需求，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着力护航经济高质

量发展、助推社会高效能治理、守护人民高品质生活、培育干警高水平能力，为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达州新篇章提供优质司法服务和有力司法保障。

一、把审判执行作为第一要务，精准实施服务大局实质化，于深水区把控风险、把握机遇、把守公正。牢牢把握“国之大者”，自觉胸怀“两个大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把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有力法治支撑作为中心工作、核心任务。把服务大局作为法院干警必须具备的政治自觉，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处处思考大局、精准对接大局、深度融入大局，增强预见性主动性创造性，围绕创新驱动引领高质量发展、创建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等重点工作，全面提升金融审判整体性、知识产权保护联动性、破产审判协调性，持续深化服务大局实质化。树立“个案中有大局”的理念，克服被动服务、孤立司法等倾向，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坚决杜绝个案处理不当给大局“添乱”现象发生。始终把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成效，置于服务大局的生动实践中来检验、来展现。

二、把固本强基作为第一导向，协同推进诉源治理实质化，于深水区打开局面、打破定势、打通症结。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司法理念深化、变

革，树牢谦抑、善意、文明等司法理念，发挥社会运行调节器职能作用，更好服务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固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之基，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织密“妇幼、食药、钱包、出行、头顶、教育、工作”七大安全保护网，夯实安全稳定“底盘”。勠力克服畏难心理定势，以系统思维打通改革布局“碎片化”症结，抓矛盾纠纷源头治理，落实全省法院诉源治理遂宁现场推进会精神，打造诉源治理实质化“达州版”。加强人民法庭建设，强化基层法治供给，夯实前沿阵地和基层基础。推动执行工作全方位升级和全领域更新，夯实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基础。深化诉讼制度改革，将制度优势转化为司法治理效能。

三、把人民满意作为第一标准，全面贯彻“感受公正”实质化，于深水区质量升级、效率升级、服务升级。实现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是共产党人的奋斗目标，也是人民法院的政治立场。将“我为群众办实事”进行到底，将人民群众关注的堵点难点痛点，作为审判工作的切入点关键点落脚点。准确实施民法典，通过司法裁判传播民法典人文关怀光辉，强化对妇女、儿童、老年人等群体的司法保护。持续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推进现代科技与审判工作深度融合，让人民群众尽享智慧法院“红利”。厚植法官为民情怀，扎实开展“感受公平正义”

专项活动，着力在“感受”二字上下深功夫，让人民群众信服裁判、信任法官、信赖法院。

四、把“人化”“化人”作为第一支撑，涵养彰显文化建设实质化，于深水区提振自信、增强共信、拓展公信。牢牢把握法院文化属性，遵循“始于法官自信、强于法律职业共同体共信、化于人民群众公信”演进逻辑，坚持对内熏陶与对外辐射相结合，让法院文化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焕发强大生命力。传承红色基因，保持教育整顿“没有完成时，只有进行时”的清醒认识，弘扬“求知、求实、求常”等延安整风精神，防止“圈子文化”“袍哥文化”等负面文化侵蚀，锻造一支既善于在法治轨道上用权办事、又能够在约束环境中工作生活的审判队伍。把司法能力建设作为基础性、全面性、长远性工程来抓，培养一批既懂审判业务又能对接大政方针、既会坐堂问案又能深入田间地头为百姓撑腰解新的时代审判专家。涵养法律职业共同体共信文化，相互配合、相互监督，共建公平正义大厦。充分发挥法院文化氤氲效应，在司法过程中“化人”，“医治”社会伤痛，把司法公正不仅写在裁判文书上，更浸入群众心田里，推动形成良好的诉讼文化，让全社会充满正气、正义。

各位代表，击鼓催征正当时，奋楫扬帆勇者先。我们将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弘

扬伟大建党精神，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不忘初心、不负当下、不惧将来、不骛虚声，以党和人民心中的达州法院

应然状态，开启全市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新征程，担当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达州新使命！

附件1

名词解释

〔1〕六个实质化：省法院明确的重点工作，即服务大局实质化、诉源治理实质化、诉讼服务中心实质化、执行指挥中心实质化、庭审实质化和文化建设实质化。

〔2〕三个效果：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效果。

〔3〕知识产权案件“三审合一”模式：指整合审判资源，对知识产权案件实行刑事、民事、行政“三合一”归口审理。

〔4〕好意同乘：基于好意而无偿搭载他人的行为。这种行为不仅有效节约资源、缓解交通拥堵，还能鼓励人际友善。《民法典》第1217条规定：非营运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无偿搭乘人损害，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的，应当减轻其赔偿责任，但是机动车使用人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除外。

〔5〕三中心六室：诉调对接中心、速裁中心、审判辅助事务中心，诉讼辅导室、心理疏导室、人民调解室、律师工作室、公证工作室、判后答疑室。

〔6〕“分调裁审”改革：人民法院在立案环节根据纠纷性质、案件事实、

审理难度等因素，对案件预判甄别，实行繁简分流；对有和解可能的纠纷，引导当事人诉前调解；对调解不成和必须通过诉讼解决的案件，简案、易案进入速裁程序和简易程序快速处理，繁案、难案进入普通程序精细化审理。

〔7〕网上立案、跨域立案：当事人在省内可以不受地域、审级限制，通过“四川法院网上诉讼服务中心”或就近基层法院的“四川法院司法协作系统”办理立案，解决当事人“异地立案难”问题。

〔8〕三项规程：为深入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最高法院印发《人民法院办理刑事案件庭前会议规程（试行）》《人民法院办理刑事案件排除非法证据规程（试行）》《人民法院办理刑事案件第一审普通程序法庭调查规程（试行）》三项规程。

〔9〕三高六质：“三高”指高尚的道德情操、高贵的精神气质、高雅的生活情趣；“六质”指崇法的精神、智慧的头脑、中立的立场、矜谨的情怀、为民的宗旨、清廉的操守。“三高六质”是新时代四川法院队伍建设的新要求。

附件2

典型案例

〔1〕吕显波等37人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该黑社会性质组织为非作恶，欺压残害群众，采取暴力或威胁、滋扰、纠缠、强揽工程、逼迫他人受让股份、敲诈商人等“软暴力”手段，大肆有组织地实施开设赌场、聚众斗殴、寻衅滋事、强迫交易、故意伤害、非法拘禁等违法犯罪活动67起，攫取非法利益数千万元，在当地造成恶劣影响。法院对该黑社会性质组织的组织者、领导者吕显波、王帮奎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二十五年，对其余35名组织成员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至二十年不等有期徒刑，并判处相应财产刑。

〔2〕文铭恶势力犯罪集团欺凌在校学生案：以文铭为首要分子的恶势力犯罪集团在我市某学校及周边区域寻衅滋事、强迫幼女卖淫牟利，严重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扰乱社会秩序。法院以强迫卖淫罪、寻衅滋事罪判处文铭有期徒刑十八年，分别判处其余四名被告人一年至十一年不等有期徒刑。

〔3〕黄顺福受贿、内幕交易案：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党委书记、董事长黄顺福受贿、内幕交易案系省属国有企业领导干部职务犯罪案件。法院以受贿罪、内幕交易罪判处黄顺福

有期徒刑十五年，并处罚金800万元。

〔4〕达钢集团破产重整案：债务人以达钢集团不能清偿债务且明显丧失清偿能力为由，向法院申请对达钢集团进行重整。法院充分发挥府院联动等机制优势，积极引进战略投资人，采用“现金+债转股”相结合的债务清偿方式，于2020年5月依法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从而妥善化解了达钢集团巨额债务危机，实现了企业、职工、债权人、战略投资人利益共赢，维护了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稳定。

〔5〕李树东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案：李树东乘坐载有20余名乘客的公交车时，与驾驶员发生争执，并抢夺公交车方向盘，殴打公交车司机，妨害公交车安全驾驶。法院以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判处李树东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

〔6〕钟友明妨害传染病防治罪案：钟友明违反国家传染病防治法规定，拒绝执行卫生防疫机构依照传染病防治法提出的防控措施，并故意隐瞒其活动轨迹和接触史，导致其密切接触者中4人确诊被传染，106人被医学隔离。法院以妨害传染病防治罪判处钟友明有期徒刑一年。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达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10月23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陶成所作的《达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检察院过去

五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下步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达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021年10月21日在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达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陶 成

各位代表：

我代表达州市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过去五年，全市检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市委和省检察院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支持下，紧紧围绕中央、省委、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决策部署，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履职尽责，为达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出检察智慧和力量。

一、聚焦平安建设，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坚决捍卫政治安全。始终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作为头等大事，起诉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泄露国家秘密等犯罪27人。强化互联网综合治理，起诉利用网络实施犯罪198人，营造清朗网络空间。对“5·09”特大跨境电信诈骗案209名被告人提起公诉，坚决遏制电信诈骗犯罪多发高发态势。建立健全办案风险防控机制，对敏感复杂、涉众型

案件同步做好风险评估，依法及时妥善处置。

切实保障社会安定。持续推进“平安达州”建设，批捕各类刑事犯罪8972人、起诉13558人，人民群众安全感显著提升。着力打好禁毒人民战争，批捕毒品犯罪1669人、起诉1914人，运用检察建议监督职能部门堵住毒品邮寄等监管漏洞。主动服务疫情防控大局，出台依法战疫“十条措施”，起诉妨害疫情防控犯罪15人，对制售假冒防疫物资等问题发出检察建议60件，为疫情防控夯实法治保障。市检察院部署开展监管场所疫情防控专项监督，工作经验被省检察院推广。

坚定推进扫黑除恶。扛起维护国家长治久安、人民安居乐业的政治责任，批捕涉黑恶犯罪308人、起诉548人，其中，起诉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247人。深挖黑恶势力背后“保护伞”，移送线索131条，对7名充当“保护伞”的公职人员提起公诉。针对涉黑恶案件暴露出的社会治理问题，发出检察建议66件，推动源头治理、系统治理。通川区

检察院办理的罗某某等人寻衅滋事案入选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典型案例。大竹县检察院被评为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

二、围绕中心大局，全力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护航达州发展新定位。主动融入“示范区”建设，与万州、开州等地建立检察协作机制，办理案件53件，推动跨区域生态环境和未成年人协同保护取得明显成效。大竹县检察院与重庆毗邻检察机关共同推动铜钵河污染上下游同步治理，相关案件入选“长江上游六省区市”优秀案例。服务创新驱动引领高质量发展，成立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牵头与市法院、市公安局会签协作机制，批捕侵犯知识产权犯罪11人、起诉15人，办理的赵某等人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案被评为全省保护知识产权优秀案例。

助力打好“三大攻坚战”。严守金融安全底线，起诉经济金融犯罪943人，把化解风险、追赃挽损和维护稳定贯穿办案始终，严防金融风险向社会领域传导。全力保障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依法惩治涉农领域违法犯罪，维护乡村生产生活秩序；加大定向救助帮扶力度，发放国家司法救助金307万元。宣汉县检察院办理的黄某培、黄某林司法救助案入选全国典型案例。用心守护达州绿水青山蓝天，起诉破坏森林资源等犯罪213人，办理生态环境领域公益诉讼案

件281件。渠县检察院办理的某水泥公司非法占用农用地案被评为全省精品案例。

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依法维护规范有序、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秩序，起诉强迫交易等危害营商环境犯罪196人，监督行政执法机关移送破坏经济秩序犯罪53件，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全市两级检察机关同步出台《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意见》，依托检企共建、以案释法帮助181件案件所涉民营企业防控经营风险；紧扣“六稳”“六保”要求，审慎办理民营企业涉嫌犯罪案件，依法不批捕11人、不起诉31人，最大限度降低对企业生产经营影响。

纵深推进反腐败斗争。监察体制改革前，发挥反腐利剑作用，立案查办职务犯罪165人，为国家挽回直接经济损失4400余万元；开展专项追逃行动，成功抓捕和劝返8名外逃多年的职务犯罪嫌疑人。改革后持续保持打击腐败犯罪高压态势，健全监检衔接机制，起诉职务犯罪163人，有罪判决率100%。

三、坚持人民至上，全力加强民生司法保障

积极维护群众切身利益。围绕整治“群众最不满意的10件事”活动，紧盯乡镇农贸市场管理等点位办理公益诉讼案件179件，着力解决群众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起诉制售有毒有害食品等犯罪89人，监督相关部门整治问题窞井盖

3200余个，用心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脚底下”的安全。市检察院办理的李某某等5人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民事公益诉讼案，被最高检和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等单位联合评为典型案例。加强弱势群体权益保护，起诉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28人，运用支持起诉帮助农民工追索劳动报酬579万余元。

用心守护未成年人成长。深入开展打击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行动，批捕侵害未成年人犯罪356人、起诉372人。全面贯彻落实未成年人特殊保护制度，对238名涉罪未成年人依法不捕不诉，监督相关单位强制报告⁽¹⁾案件17件、开展教职员工入职查询⁽²⁾7万余人。深化法治进校园，全市103名检察官担任中小学法治副校长，检察官讲开学第一课逐渐成为常态。打造全市未成年人检察品牌“巴渠佑苗”，不断推进未成年人检察工作规范化专业化建设。开江县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办案团队荣获“全国巾帼建功先进集体”称号。

深入推进矛盾纠纷化解。系统研判社会矛盾和刑事犯罪结构变化趋势，落实“少捕慎诉慎押⁽³⁾”刑事司法政策，依法不批捕2460人、不起诉1246人，对6657名犯罪嫌疑人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最大限度减少社会对抗、修复社会关系。优化12309检察服务中心“一站式”便民服务，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对1075件群众来信全部做到“件件有回复⁽⁴⁾”，对125件争议案件公

开审查、公开听证。万源市检察院推进律师参与化解涉检信访案件的工作经验被最高检转发推广。

四、强化法律监督，全力促进执法司法公正

持续做优刑事检察。主动适应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切实发挥检察机关刑事诉讼主导作用，对1203件案件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对58件不构成犯罪、证据不足案件依法不起诉。全面加强刑事立案、侦查、审判和执行监督，办理立案监督案件440件，纠正侦查和审判活动违法1379件，提出抗诉90件，纠正提请机关“减假暂⁽⁵⁾”不当396人，查办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⁶⁾6件。监督审查特赦⁽⁷⁾案件76件，市检察院被评为全省特赦工作先进集体。

持续做强民事检察。秉持权力监督与权利救济相结合的监督思维，办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837件，提出再审检察建议和抗诉129件。聚焦执行难问题强化民事执行监督，发出检察建议202件。针对民间借贷等领域开展虚假诉讼⁽⁸⁾专项监督，办理案件48件。通川区检察院办理的陈某某借贷纠纷案被评为全省虚假诉讼检察监督典型案例。

持续做实行政检察。贯彻穿透式监督理念⁽⁹⁾，办理行政诉讼监督案件165件，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19件。落实拥军优属政策，在办理退伍安置、伤残抚恤等退伍军人行政诉讼案件中，切

实做好释法说理、促成和解等工作，有力推动“案结事了政和”。聚焦国土资源、违建拆除等重点领域，开展行政非诉执行检察监督⁽¹⁰⁾专项行动，发出检察建议111件，确保行政处罚决定得到有效执行。

持续做好公益诉讼。树牢“双赢多赢共赢”理念，办理公益诉讼案件891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564件，督促行政机关整改417件，提起公益诉讼的132件案件均获法院判决支持。达川区检察院协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监督力量合力维护公益的做法被省检察院转发推广。开展“弘扬红军精神、保护红色遗迹”专项行动，为传承红色基因贡献检察力量。探索办理房地产开发商违规代收契税等新领域案件，工作经验得到最高检充分肯定。

五、打造过硬队伍，全力厚植事业发展根基

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始终坚持党建引领，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精心组织政治轮训、主题党课等活动157场次，树牢对党忠诚的政治品格。坚持讲政治与抓业务有机统一，推行“三抓三促进工作法⁽¹¹⁾”，打造“美好生活守护先锋”党建品牌，实现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创新开展“司法为民小故事”讲述活动，引领干警进一步牢固宗旨意识、坚定为民情怀。

积极开展队伍教育整顿。深化“四项教育⁽¹²⁾”，围绕“6+N”顽瘴痼疾⁽¹³⁾一体推进“查改治建”，精准运用“自查从宽、被查从严”政策，引导干警主动填报自查事项，建立健全制度机制31个。有序推进法律监督专项检查⁽¹⁴⁾，摸排清查案件8525件，通过制发纠正违法通知书等方式监督纠正问题103个。拓展教育整顿成效，围绕群众“急难愁盼”出台10项措施，深入开展“检察为民办实事”实践活动，工作经验被《检察日报》报道。

聚力夯实基层基础。系统深化司法改革，在全省率先出台“5153”司法责任制改革配套制度⁽¹⁵⁾，完成内设机构重塑性改革，健全完善“四大检察⁽¹⁶⁾”“十大业务⁽¹⁷⁾”法律监督体系，改革后超过23%的审查起诉案件办理期限少于10天。坚持强基导向，以“一院一品”为引领加强基层检察院建设，大竹县检察院被评为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紧贴检察履职新要求，综合运用导师制、检校共建等方式，大力推进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21名干警荣获省级以上检察业务专家、标兵等称号。

全面推进从严治检。坚持严管就是厚爱，切实担负全面从严治检、从严治检主体责任，落地落实廉政风险防控、检察官惩戒等制度，对14名违纪违法干警追责问责，记录过问或干预、插手检察办案等重大事项276件。坚持放权与监督并重，完善检察权运行监督制约机

制，筑牢廉洁司法“防火墙”。狠抓省检察院党组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完成对7个基层检察院政治巡察，纪律作风持续好转。

各位代表，全市检察机关始终坚持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共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125次，邀请人大代表视察检务活动1200余人次，高质量办结代表建议，人大代表的有力监督已成为检察工作提质增效的强大动力。五年来，全市检察机关共有25件案件入选最高检、省检察院典型案例，21次在全国、全省作经验交流，94个集体、109名个人获得市级以上表彰，综合绩效持续位居全省检察系统第一方阵。这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坚强领导，离不开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离不开市政府、市政协以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我代表全市检察机关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回首这极不平凡的五年，我们深切体会到，做好新时代检察工作，必须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牢牢把握检察机关政治属性，将讲政治贯穿于检察工作各方面、全环节，确保检察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秉持客观公正立场，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必须坚持检察机关宪法定位，强化法律监督，既做犯罪的追诉者、无辜的保护者、正义的捍卫者，更要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进步的引

领者；必须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在重塑性变革中，顺应新形势、把握新要求、展现新作为，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必须坚持打铁还需自身硬，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检，着力锻造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高素质检察队伍。这些成绩来之不易，这些经验弥足珍贵，我们将在新的实践中继续坚持、不断完善。

回首这极具挑战的五年，我们清醒认识到，对照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经济社会发展新需求和人民群众新期盼，检察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融会贯通法治理念的意识还需增强，司法检察主观能动性发挥不足；二是检察业务供给侧改革仍需加力推进，向社会和群众输出的“法治产品”尚需优化；三是履职基础保障仍然存在薄弱环节，信息化建设进度还需加快，检察业绩考评等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刚刚闭幕的市第五次党代会，擘画了达州未来发展的宏伟蓝图。今后五年，全市检察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认真落实市第五次党代会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更加注重系统观念、法治

思维、强基导向，按照“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总体要求和“争创检察双一流、服务达州新定位”工作思路，完善法律监督体系，提升法律监督能力，全面履行“四大检察”职能，为达州奋力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一是扛牢政治责任，在守护安全中体现检察担当。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严厉打击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持续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大力惩治危害公共安全、网络安全、生产安全等犯罪，筑牢常态化疫情防控、金融风险防范法治防线，确保社会大局安定有序。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检察环节诉源依法治理，推动市域社会治理和基层治理现代化，促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达州。

二是优化法治产品，在助力发展中贡献检察方案。找准检察工作服务保障建设“五个中心”、实施“七大振兴行动”的切入点和着力点，为实现“五大跃升”持续提供法治护航。聚焦服务创新驱动引领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知识产权检察职能集中统一履行改革^{〔18〕}，完善检察办案保护创新创业容错机制，夯实创新发展法治根基。紧盯达州经济增量增效目标，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三是践行为民宗旨，在增进福祉中彰显检察情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的司法理念，严厉惩治危害人身财产、食品药品安全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犯罪，抓实以案普法、国家司法救助、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等工作，精准回应人民群众新需求新期盼。全面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传递法律对弱势群体和一贯守法者的温度，满足人民群众对良法善治的更高期待。深化军地检察协作，依法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加强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支持体系建设，推动未成年人保护专业化与社会化有效衔接。

四是做强监督主业，在捍卫正义中展现检察作为。以“四大检察”为依托，全面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充分发挥刑事诉讼主导作用，做优刑事诉讼全过程监督。全面贯彻执行民法典，增强民事检察监督主动性、精准性，推动依法解决执行难、虚假诉讼等问题。发挥行政检察“一手托两家”功能作用，强化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助力法治政府建设。全面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责，同步提升办案规模和质效，当好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代表者、守护者。依法查办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坚决维护司法源头公正。

五是深化阳光司法，在创新机制中提升检察公信。完善和落实“办前联系、办中沟通、办后回访”工作机制，常态化做好人大代表意见建议收集、吸纳和反馈工作。推进检务公开与便民服务集约融合，推广第三方评估、公开听

证等公众参与机制。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每年向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法律监督工作情况。完善检察建议制发程序，探索重要检察建议向党委、人大、被建议单位上级主管部门抄送制度。

六是坚持强基导向，在争创一流中集聚检察动能。始终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持以党建带队建促业务，着力提升党建工作质量。加强基层检察院建设，同步推进模范检察院创建和薄弱检察院帮扶。以“五个优秀”干部标准为引领，加强“四化”建设^[19]，加快实施检察领

军人才培养计划，培育新时代法律监督“工匠”“大师”。巩固深化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健全完善检察权运行监督制约机制，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各位代表，新蓝图振奋人心，新征程前景壮阔。全市检察机关将在市委和省检察院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法律监督职能定位，凝心聚力、忠诚履职、担当作为，为奋力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达州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1

名词解释

〔1〕强制报告：是指2020年5月，最高检、教育部、公安部等九部门联合下发《关于建立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的意见》，要求有关单位和人员，在工作中发现未成年人遭受或者正在遭受不法侵害以及面临不法侵害危险的，应当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或举报的制度。

〔2〕教职员工入职查询：是指中小学校、幼儿园新招录教职员工前，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在授予申请人教师资格前，应当进行性侵违法犯罪信息查询，对有性侵违法犯罪记录的人员，不予录用或者不予认定教师资格，有效预防性侵未成年人犯罪发生。

〔3〕少捕慎诉慎押：是指依据刑事犯罪案件结构变化，为最大限度减少社会对抗、修复社会关系、促进社会治理，依法对涉案当事人能不捕则不捕、慎重起诉、慎重采取羁押措施。

〔4〕件件有回复：是指检察机关建立的对群众来信全部做到“七日内程序性回复、三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的制度。

〔5〕减假暂：是指对监狱服刑人员实行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的统称。

〔6〕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

是指2018年10月26日修订的《刑事诉讼法》第十九条第二款规定：“人民检察院在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中发现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的犯罪，可以由人民检察院立案侦查”。

〔7〕特赦：是指国家对较为特定的罪犯免除执行全部或者部分刑罚的制度。依据我国宪法法律规定，国家可以对正在服刑的罪犯实行特赦。这里的特赦是指2019年在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之际实施的特赦。这次特赦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的第9次特赦，也是改革开放以来的第2次特赦。

〔8〕虚假诉讼：是指民事诉讼当事人或者其他诉讼参与人为获取非法利益或者规避法定义务，恶意串通，虚构事实或者伪造证据提起民事诉讼，或者利用虚假仲裁裁决、公证文书等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侵害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的行为。

〔9〕穿透式监督理念：行政检察“一手托两家”，既监督人民法院公正司法，又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基于穿透式监督理念，无论对裁判结果监督还是对行政执行进行监督，都要透过审判

行为与审判结果监督行政行为的合法性；透过行政行为审查相应的行政法律关系的正当性；透过诉讼监督，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透过个案监督，监督纠正类案中存在的共性问题，促进社会治理。

〔10〕行政非诉执行检察监督：是指人民检察院依据《人民检察院组织法》，对人民法院行使行政非诉执行职能活动的监督。行政非诉执行是指人民法院依据《行政诉讼法》和《行政强制法》的规定，应行政机关申请，对相应申请的合法性进行审查和作出执行裁定后，对在法定期限内不自动履行行政决定的、且不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采取强制执行行政决定的行为。

〔11〕三抓三促进工作法：是指市检察院在党建工作中，推行的“抓组织保障促进锻造过硬检察队伍、抓理念引领促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抓平台搭建促进夯实干事创业根基”工作做法。

〔12〕四项教育：是指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学习教育阶段的“政治教育、党史教育、警示教育、英模教育”。

〔13〕“6+N”顽瘴痼疾：“6”是指在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中，中央提出的“六大顽瘴痼疾”专项整治内容，包括：违反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违规经商办企业和配偶、子女及其配偶违规从事经营活动；违规参股借贷；违规违法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有案不

立、压案不查、有罪不究；法官检察官离任后违规从事律师职业、充当司法掮客。“N”是指在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中，各地政法机关结合自身实际，部署开展的专项整治内容。

〔14〕法律监督专项检查：是指在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中，由检察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对同级政法机关执法司法案件进行专项检查，是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查纠整改环节重要工作任务之一。

〔15〕“5153”司法责任制改革配套制度：是指市检察院在司法责任制改革中建立的“5+1+5+3”共14个制度，包括检察官权力清单、法律文书核阅、检察官联席会议、检察人员司法过错责任追究等。

〔16〕四大检察：是指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

〔17〕十大业务：是指普通刑事犯罪检察、重大刑事犯罪检察、职务犯罪检察、经济犯罪检察、刑事执行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未成年人检察、控告申诉检察业务。

〔18〕知识产权检察职能集中统一履行改革：是指为全面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设置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集中统一履行刑事、民事、行政“三合一”知识产权检察职能的改革。

〔19〕“四化”建设：是指政法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

附件2

典型案例

[1] “5·09”特大跨境电信诈骗案：2018年6月至12月、2019年5月至11月期间，被告人刘某某等人，先后在柬埔寨、菲律宾、广州等地，编造聊天步骤等“话术”，通过社交软件扮演获利股民、讲师等角色，与被害人聊天，取得被害人信任后，设置圈套引诱被害人在该犯罪集团的诈骗软件平台，投资“神话币”“比特币”，骗取多名被害人钱财共计1.37亿元。目前，检察机关已对该案提起公诉。

[2] 罗某某等人寻衅滋事案：该案系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四川省首例涉黑恶犯罪被宣判的案件。被告人罗某某等人为实现操控达州至宣汉客运线路的目的，在达州市原汽车北站针对“黑车”运营的竞争对手，实施敲诈勒索、故意伤害、聚众殴打等违法行为。2018年3月，罗某某等四人因犯寻衅滋事罪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六年至两年六个月刑罚。

铜钵河跨区域水体污染案：2020年7月，重庆梁平区检察院发现铜钵河牛角滩断面污染问题突出，遂将该线索移送大竹县检察院。大竹县检察院迅速成立专案调查组，通过实地走访并对比3个月的监测数据，查明了铜钵河水体因

场镇生活污水直排受到污染的事实。同年8月，大竹县检察院通过诉前检察建议，监督大竹县观音镇政府完善场镇污水管网规划建设，并对污水处理厂提质扩容，确保场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

[4] 赵某等人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案：2017年1月至2018年12月，被告人赵某、云某等4人以电话、微信或当面商谈的方式向达州、遂宁、重庆等地经销商推销假冒注册商标的电缆。在商定好规格、数量后，赵某等人通过物流公司将假冒四川川东电缆有限责任公司“黑象”牌商标和假冒金杯塔牌电缆有限公司“塔”牌商标的电缆发送给各地经销商。被告人李某、周某等15名经销商收货后再行销售。经查，李某、周某等人销售上述假冒注册商标的电缆销售金额共计300余万元。案发后，公安机关查获未销售的假冒“黑象”牌电缆369圈、假冒“塔”牌电缆163圈。

[5] 黄某培、黄某林司法救助案：2018年4月，宣汉县检察院在办理一起交通肇事案中发现，死者苟某某一家系建档立卡贫困户，苟某某丈夫已于2017年去世，家中只剩下两名未成年子女黄某培、黄某林，且未能获得民事赔偿。

宣汉县检察院迅速启动司法救助程序，向两名孤儿发放救助金1.5万元，并协调民政部门、乡镇党委政府、学校等，为两名孤儿解决了低保、生活补助、转学入学、学杂费减免等问题。

〔6〕李某某等5人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民事公益诉讼案：2018年，李某某、刘某某等5人合伙经营某鱼庄，为节约成本和为锅底增香，安排厨师将店内顾客食用后的废弃油脂过滤回收，并将回收熬制后的油脂直接用于火锅搭锅，提供给不特定的进店消费者食用，期间共计销售1768笔回收油锅底，每锅价值28元，共计销售金额49504元。为落实“六稳”“六保”要求，减少对小微企业的持续影响，达州市检察院组织召开听证会，在充分听取代表委员评议意见的基础上，诉请法院要求判令5人连带支付销售金额十倍的惩罚性赔偿金

495040元，并在市级以上公开媒体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法院审理后当庭宣判，支持了检察机关全部诉讼请求。

〔7〕陈某某借贷纠纷案：2017年，通川区检察院在办案中发现陈某某与赵某某、许某某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存在诸多违背常理的情况，可能涉嫌虚假诉讼，遂决定依职权受理审查。经审查查明，该案系冯某某在购买自己代理销售的赵某某房屋过程中，为规避税款，与冯某串通，借用其侄女陈某某名义，虚构债务通过法院判决及执行程序将房屋过户到陈某某名下。据此，达州市检察院向法院提起抗诉，法院审理后，采纳了检察机关抗诉意见，认定原案系虚假诉讼，遂撤销原裁判，驳回陈某某起诉，并对冯某、冯某某以参与虚假诉讼，妨碍司法秩序罚款3000元。

关于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专门委员会设置的决定

(2021年10月21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三十条的规定和工作需要，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定，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设立监

察和司法委员会、经济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法制委员会、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预算委员会。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选举办法

(2021年10月21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二、本次会议的各项选举，由大会主席团主持。

三、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名额41名，本次会议选举39人，其中主任1人、副主任6人、秘书长1人、委员31人；选举达州市人民政府市长1人、副市长7人；选举达州市监察委员会主任1人；选举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1人；选举达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1人。

四、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市人民政府市长、副市长，市监察委员会主任，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候选人，由大会主席团提名或者代表20人以上书面联合提名。

大会主席团提名的候选人人数，每一代表与其他代表书面联合提名的候选人人数，均不得超过应选名额。

代表联合提名候选人，提名人应当如实书面介绍所提候选人的情况，说明提名理由，填写由大会秘书处统一印制并加盖大会秘书处印章的《代表联合提名候选人登记表》。

代表书面联合提名各项候选人的截止时间由大会主席团决定。在截止时间以前送达大会秘书处的，提名有效。在大会主席团确定正式候选人名单之前，如果提名人要求撤回提名，应以书面方式报告大会主席团。如果被提名人不愿接受提名，应在大会主席团通过候选人名单草案前，向提名人书面说明，并以书面方式报告大会主席团，大会主席团应尊重被提名人的意见。

代表书面联合提名的候选人，如不符合有关法律和任职资格条件规定的，经大会主席团决定，不列为候选人，并向联合提名的代表说明。

提名为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候选人，必须是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五、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秘书长，市人民政府市

长，市监察委员会主任，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候选人数一般应多1人，进行差额选举。如果提名的候选人数只有1人，就进行等额选举。

选举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市人民政府副市长的候选人数比应选人数各多1人，进行差额选举。

选举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的候选人数多于应选人数的十分之一，即多4人，进行差额选举。

如果提名的候选人数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差额数，由主席团提交代表酝酿、讨论后进行选举。

六、如果提名的某项候选人人数超过本办法规定的差额数，由主席团提交代表酝酿、讨论后，进行预选。根据在预选中得票多少的顺序，按照本办法规定的差额数确定正式候选人，再进行选举。

预选以代表团为单位进行，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由大会主席团委托各代表团团长主持。

各代表团参加预选的代表应超过该代表团全体代表的半数，始得进行预选。代表对预选候选人，可以表示赞成，可以表示反对，也可以表示弃权，但不得另选他人。如遇得票数相等不能确定正式候选人时，应就票数相等的再次投票，以得票多的为正式候选人。

预选时，由各代表团在不是候选人

的代表中推举一名监票人对预选进行监督。预选选票由大会秘书处统一印制。各代表团预选投票后，由大会秘书处用电子计算机计票系统统一计票。

七、大会选举，应有三分之二以上的代表出席才能进行。选举时，收回的选票数等于或者少于发出的选票数，选举有效；多于发出的选票数，选举无效，应重新选举。

缺席代表不得委托其他代表代为行使选举权。

八、大会选举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代表对选票上的每一位候选人，可以投赞成票，可以投反对票，可以投弃权票。选举时，对所列候选人表示赞成的，不作任何符号；表示反对的，将其姓名右边的长方形白框涂黑涂满；表示弃权的，将其姓名右边的椭圆形白框涂黑涂满。表示反对的，可以另选他人。每另提1名另选人，必须至少反对1名候选人。表示弃权的，不能另选他人。另选他人姓名模糊不清的，由总监票人复核确认后，不计入另选人票。若要另选他人，请在“另选人姓名及职务”右边的长方形白框内写上另选人的姓名及职务。

另选的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必须是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九、每一张选票上对同一项候选人表示赞成的人数（含另选人数），等于或者少于应选人数的为有效票，多于应

选人数的该项选票为无效票。未投的选票视为无效票。

填写选票时，不按规定填涂或填涂不清楚难以辨别的，对该候选人的投票视为无效票。

十、候选人获得全体代表过半数的赞成票，始得当选，如获得过半数赞成票的候选人数超过应选名额时，以得票多少为序取足应选人数。如遇得票数相等不能确定当选人时，应就票数相等的人再次投票，以得票多的人当选。如当选名额少于应选名额时，不足的名额是否在本次会议另行选举，由主席团提请大会决定。

十一、大会选举设总监票人2名、监票人10名，在大会主席团领导下，对选举过程进行监督。

监票人由每个代表团从不是候选人的代表中推选。总监票人从监票人中提名。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经大会主席团审议后提交各代表团通过。计票人及

选举工作人员由大会秘书处指定。

十二、大会选举采用计算机计票系统进行计票。如遇计算机计票系统出现故障，投票继续进行，投票结束后，在总监票人、监票人监督下，启用备用计算机计票系统或人工计票。

投票结束后，由总监票人向大会执行主席报告投票情况，大会执行主席宣布选举是否有效。

计票结束后，由总监票人向大会执行主席报告计票情况，大会执行主席宣布选举结果。

十三、大会会场设5个票箱，投票时，总监票人、监票人先投票；其他代表按座区依次到指定的票箱投票。

十四、本选举办法未尽事宜，由大会主席团依法决定。

十五、本选举办法经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全体会议通过后施行。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各专门委员会 组成人员人选办法

(2021年10月21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经济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法制委员会、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委员

会、社会建设委员会、预算委员会组成人员人选，由大会主席团在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提名，大会全体会议通过。通过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人选，按专门委员会分别表决，以全体代表的过半数通过。

关于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代表提出议案和建议处理意见的报告

(2021年10月21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第三次会议通过)

市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全体代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市第五次党代会决策部署，聚焦建设“五个中心”，实施“七大振兴行动”，紧紧围绕奋力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达州新篇章，以良好的精神风貌和饱满的履职热情，积极依法提出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以下简称建议）共321件，比以往换届之年的数量有较大提升。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代表提出议案的情况

截止于10月20日16:00，收到10名以上代表联名提出的议事原案44件。其中通川代表团2件，达川代表团15件，万源代表团18件，宣汉代表团2件，大竹代表团2件，开江代表团5件。10月20日19:00，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对议事原案进行了审议，认为没有需要列入本次大会审议表决的议案。其中42件议事原案，有的不属于市人大及其常委会职权

范围内的事项，有的近年市人大已作出相关决定或者已进入立法程序，有的目前条件不成熟，拟改作建议由大会秘书处交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转有关机关和组织研究处理，并负责答复代表。另外2件议事原案建议作为议案，本次大会后交由市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审议，即：

1. 达川代表团吕恩坤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提请市人大常委会作出《达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的议案；

2. 大竹代表团朱海军等10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出台秸秆回收利用保障性法规的议案。

二、关于代表提出建议的情况

截至10月21日10:00，共收到建议319件（含议事原案转为建议42件）。其中通川区56件，达川区57件，万源市53件，宣汉县37件，大竹县44件，渠县26件，开江县43件，军队3件。

（一）经济建设类。85件，占26.6%，其中，涉及深入推进创新驱动、

引领高质量发展，万达开统筹示范区建设，园区建设，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建议较多。主要建议有：支持达州高新区构建人才平台和科技创新高地；加快万达开现代农业协同发展示范区建设；支持开江加快打通融入“万达开”区域统筹发展“断头路”“瓶颈路”；大力推进锂钾资源综合开发；将“八台山至巴山大峡谷景区快速通道”纳入达州市重点项目建设；做大做精全市旅游环线；探索农村土地改革内生动力为乡村产业发展赋能；支持将广安—大竹—梁平客货运铁路、达州—大竹—垫江—涪陵货运铁路纳入国家或省级铁路路网中长期规划等。

（二）政治建设类。20件，占6.3%，主要建议有：建立达州市政务数据中心；加快“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延伸住宅小区建设，推动便民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发展；调整基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设置比例和数量；加强农村带头人队伍建设；提高村社干部待遇等。

（三）文化建设类。33件，占10.3%，主要建议有：提升全市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加强全市红色资源保护；在城镇化建设中重视历史文化遗产和保护；加大明月山系达州片区文旅建设；加强青少年法制教育；综合施策进一步推动双减政策落地落实；演好川渝职业

教育“双城计”；引导农村义务教育连接职业教育；加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监督等。

（四）社会建设类。167件，占52.4%，其中，涉及城市管理、卫生服务、交通出行等方面的建议较多。主要建议有：加强基层治理能力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加快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解决医保卡异地联网报销；支持恢复达州通往成都（D）字头动车；开通被撤并乡镇客运车和公交车路线；加强外卖食品安全监管；加快推进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试点县建设；建设军地两用应急停机坪等。

（五）生态文明建设类。14件，占4.4%，主要建议有：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快绿色能源发展；大力推广使用纯电动汽车，统一规划、统筹建设充电（桩）设施；加大国家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补偿力度等。

会议闭幕后，按照分级负责、归口办理原则，将代表建议转交有关机关和组织办理。本次会议结束后收到的建议，也将及时交办。

附件：截至2021年10月21日10:00大会议案组收到的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目录（含议转建）

附件

截至2021年10月21日10:00大会议案组收到的 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目录（含议转建）

（共计319件）

通川代表团（56件）

1. 通川代表团杜勇代表提出的：
关于加快落实垃圾分类处理，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建议

2. 通川代表团李洺代表提出的：
关于达州环城公路部分路段允许公交车通行的建议

3. 通川代表团李洺代表提出的：
关于加快完善马踏洞新区配套设施建设的建议

4. 通川代表团周忠梅代表提出的：
关于加快办理市级重点项目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的建议

5. 通川代表团刘进平等5位代表提出的：
关于加快建成马踏洞新区金南大道西沿线二期的建议

6. 通川代表团刘进平等6位代表提出的：
关于加快实施钢花小区片区建设的建议

7. 通川代表团刘进平等6位代表提出的：
关于督导落实《关于推进社区专职工作者专业化职业化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建议

8. 通川代表团刘进平等15位代表提出的：
关于理顺土地出让机制、实现

市区协同发展的建议

9. 通川代表团刘进平等5位代表提出的：
关于协调落实通川区朝阳街道大寨子社区阵地的建议

10. 通川代表团刘进平等10位代表提出的：
关于有效结合《四川省物业管理条例（修订）》制定实施《达州市物业管理条例》的建议

11. 通川代表团刘进平等5位代表提出的：
关于在大寨子公园增添便民休闲和健身设施的建议

12. 通川代表团刘进平等5位代表提出的：
关于在中心城区合理规划设置出租车招呼站的建议

13. 通川代表团刘进平等5位代表提出的：
关于整治人民广场休闲苑安全隐患的建议

14. 通川代表团杨何代表提出的：
关于优化市级部门空置办公用房管理利用向通川区适当支持办公用房的建议

15. 通川代表团刘进平等14位代表提出的：
关于支持达州通川经开区调区扩位、争创国家级经开区的建议

16. 通川代表团苏乾证等7位代表提出的：
关于吸引科技人才落户达州的

建议

17. 通川代表团陈家馨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发展总部经济的建议

18. 通川代表团刘常凯等5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出台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意见的建议

19. 通川代表团朱彦龙等3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打造主城区30分钟幸福生活圈精致农业发展的建议

20. 通川代表团吴梅代表提出的：关于健全基层动物防疫体系的建议

21. 通川代表团苏乾证等5位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促进农村产业发展的综合建议

22. 通川代表团杜勇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基层治理能力提高城市管理水平的建议

23. 通川代表团杜勇代表提出的：关于构建“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机制的建议

24. 通川代表团杜勇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和规范小区广告管理的建议

25. 通川代表团唐隆茂等5位代表提出的：关于规范我市法院诉讼材料收转制度的建议

26. 通川代表团罗凤碧等14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演好川渝职业教育“双城计”的建议

27. 通川代表团罗凤碧等14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切实抓好阵地建设和资金支持，促进达州市妇女创业协会规范、可持续发展的建议

28. 通川代表团杨淋代表提出的：关于达州市加快推进医疗卫生“两个允许”的建议

29. 通川代表团熊毅代表提出的：关于解决广场舞噪音扰民问题的建议

30. 通川代表团王翔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助力毗邻区域经济协同发展的建议

31. 通川代表团张世龙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规范整治老旧小区（楼院）和背街小巷强弱电杆线的建议

32. 通川代表团彭绪瑶代表提出的：关于《统一规范打造社区卫生服务站标准化模式》的建议

33. 通川代表团杨贵明代表提出的：关于修建梓桐“红三十军政治部旧址”红色旅游景区停车场的建议

34. 通川代表团杨贵明代表提出的：关于大西街实行车辆单向通行的建议

35. 通川代表团杨贵明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通川区教育事业投入的建议

36. 通川代表团曹莉等8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对龙郡外滩道路进行彻底整治的建议

37. 通川代表团刘中博代表提出的：关于新建通往达州经开区亭子镇，通川区磐石镇主要通行道路的建议

38. 通川代表团苏乾证代表提出的：关于磐石4A级景区升级打造的建议

39. 通川代表团苏乾证代表提出的：关于改善农民工就业现状的建议

40. 通川代表团张世龙代表提出

的：关于加快我市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的建议

41. 通川代表团吴梅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对放生行为进行科学管理的建议

42. 通川代表团苏乾证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农村产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的建议

43. 通川代表团杨贵明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发展夜间经济的建议

44. 通川代表团杨贵明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商贩管理的建议

45. 通川代表团张世龙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出租车行业管理的建议

46. 通川代表团张碧代表提出的：关于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和禁止焚烧的建议

47. 通川代表团张世龙代表提出的：关于完善城市收费管理的建议

48. 通川代表团苏乾证代表提出的：关于整治农村环境、建设美丽乡村的建议

49. 通川代表团廖邈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城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建设的建议

50. 通川代表团廖邈代表提出的：关于延长城区停车上下乘客时长的建议

51. 通川代表团吴梅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野猪危害防控保护农业生产的建议

52. 通川代表团张碧代表提出的：关于适当提高村社区干部待遇的建议

53. 通川代表团包志才代表提出

的：关于加强中小学生视力健康教育的建议

54. 通川代表团马其华代表提出的：关于达州市通川区清真寺搬迁选址建设的建议

55. 通川代表团刘进平等16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达州市小区依法治理与发展建设管理的建议（议转建）

56. 通川代表团刘进平等15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达州市社区专职工作者管理的建议（议转建）

达川代表团（57件）

57. 达川代表团孙瑜明代表提出的：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建议

58. 达川代表团艾小林代表提出的：关于积极培育我市工业企业大力提升制造力的建议

59. 达川代表团朱兴华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达州高新区构建人才平台和科技创新高地的建议

60. 达川代表团董代春代表提出的：关于在达州经开区试点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的建议

61. 达川代表团吕恩坤代表提出的：关于打击我市区县非法营运“黑车”的建议

62. 达川代表团秦宗立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明月山系达州片区文旅建设的建议

63. 达川代表团黄艳代表提出的：

关于创新产业园区人事编制管理方法的建议

64. 达川代表团谭交代表提出的：关于在达州经开区麻柳镇建设二级综合医院的建议

65. 达川代表团邓洋代表提出的：关于有效加强电力设施防外力破坏的建议

66. 达川代表团李永洪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延伸住宅小区建设，推动便民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建议

67. 达川代表团蒋军代表提出的：关于强化我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建设的建议

68. 达川代表团刘达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外卖食品安全监管的建议

69. 达川代表团丁永康等2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在我市初、高中学校增设农业知识课的建议

70. 达川代表团郭维代表提出的：关于信息化在教育行业中应用的建议

71. 达川代表团简辉高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乡镇基层治理的建议

72. 达川代表团刘后浪代表提出的：关于达州市残疾人免费乘公交车的建议

73. 达川代表团刘宗俊代表提出的：关于解决农村饮用水安全的建议

74. 达川代表团马妮娜代表提出的：关于促进青少年心理健康的建议

75. 达川代表团王明等2位代表提出的：关于铁山隧道坍塌道路急需加快

维修确保安全畅行的建议

76. 达川代表团王晓权代表提出的：关于将电动车配套管理纳入市重点行业专项管理的建议

77. 达川代表团吴志波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建设农村留守老人基础医疗、应急救援体系的建议

78. 达川代表团杨强代表提出的：关于解决产业振兴之农产品滞销的建议

79. 达川代表团向泽轩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完善高新区整体规划、助推高新区争创国高的建议

80. 达川代表团程前梅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完善高新区园区企业水电气配套服务的建议

81. 达川代表团秦宗立代表提出的：关于规范大型汽车“右转必停”安全行车的建议

82. 达川代表团于水情代表提出的：关于提高环卫工人保障水平的建议

83. 达川代表团唐军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燃气安全宣传的建议

84. 达川代表团杨从刚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医联体建设的建议

85. 达川代表团熊鹰代表提出的：关于规范管理住宅小区业委会正常使用房屋维修基金的建议

86. 达川代表团释有慧代表提出的：关于更改朝阳寺用地属性的建议

87. 达川代表团梁远芳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建设“达开快速”道路并延长至东部经济开发区麻柳镇双河口的

建议

88. 达川代表团余梁代表提出的：
关于强化电信网络诈骗防范治理的建议

89. 达川代表团谭杰丹代表提出的：
关于加大对安仁乡非物质文化遗产
传承保护及开发利用的建议

90. 达川代表团江茂波代表提出的：
关于解决达州经开区交通瓶颈问题的
建议

91. 达川代表团谢元琳代表提出的：
关于规范电瓶车管理及使用的建议

92. 达川代表团王栋代表提出的：
关于加大对返乡农民工创业金融服务支
持的建议

93. 达川代表团魏有荣代表提出的：
关于加强中小企业培育发展的建议

94. 达川代表团冯昌成代表提出的：
关于产城融合发展打造麻柳智造城的
建议

95. 达川代表团释有莲代表提出的：
关于加快对真佛山德化寺文物保护
修复的建议

96. 达川代表团彭鹏代表提出的：
关于进一步优化应急药品管理制度的
建议

97. 达川代表团隗晓凤代表提出的：
关于增加高新区公共交通站点及其
配套设施建设的建议

98. 达川代表团黄艳代表提出的：
关于在金垭区域内增设派出所的
建议

99. 达川代表团李雪梅代表提出的：
关于综合施策，进一步推动双减政
策落地落实的建议

100. 达川代表团孙瑜明等 19 位代
表提出的：支持达川区更新城市的建
议（议转建）

101. 达川代表团任洪等 16 位代
表提出的：关于支持达川区重塑产业
的建议（议转建）

102. 达川代表团向泽轩等 15 位代
表提出的：关于支持达川区建设现代
服务业集聚发展高地的建议（议转建）

103. 达川代表团陈谧等 10 位代
表提出的：关于加强我市城乡融合发
展金融配套支撑力度的建议（议转建）

104. 达川代表团侯俊杰等 15 位代
表提出的：关于加强中小学心理健康
教育工作的建议（议转建）

105. 达川代表团张博等 11 位代
表提出的：关于加快发展苧麻产业的
建议（议转建）

106. 达川代表团刘津源等 12 位代
表提出的：关于支持生猪行业龙头企
业带动生猪养殖家庭农场转型升级、
助力乡村振兴的建议（议转建）

107. 达川代表团王兴勇等 11 位代
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发展壮大农村
村级集体经济的建议（议转建）

108. 达川代表团魏士斌等 10 位代
表提出的：关于大力推广使用纯电动
汽车，规划统筹建设充电（桩）设
施的建议（议转建）

109. 达川代表团汤淼等 10 位代
表提出的：关于规范“国学经典”进
校园的建议（议转建）

110. 达川代表团董代春等10位代表提出的：关于统筹规划建设达州经开区消防设施的建议（议转建）

111. 达川代表团江茂波等10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建立达州市政务数据中心（智慧城市数据库）的建议（议转建）

112. 达川代表团李洪权等10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推动全市青花椒产业健康发展的建议（议转建）

113. 达川代表团谭交等10位代表提出的：关于规划建设城市立体停车场的建议（议转建）

万源代表团（53件）

114. 万源代表团程祥安代表提出的：关于提高农村社干部待遇的建议

115. 万源代表团刘宾鸿代表提出的：关于重点清理当前城市“牛皮癣”非法户外小广告的建议

116. 万源代表团何子如代表提出的：关于恢复县级林业管理机构的建议

117. 万源代表团何子如代表提出的：关于积极开展林业碳汇工作的建议

118. 万源代表团李兴国代表提出的：关于净化学校周边环境的建议

119. 万源代表团张忠杰代表提出的：关于对万源文旅产业发展的建议

120. 万源代表团王米友代表提出的：关于建立长效保障机制提升万源保卫战战史陈列馆服务品质的建议

121. 万源代表团李敏代表提出的：关于落实万源市文物管理所机构编制人

员，保障文物保护工作经费的建议

122. 万源代表团邱志强代表提出的：关于提升全市公共文化服务效能的建议

123. 万源代表团吴毅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体育健身场地管理，提升全民健身意识的建议

124. 万源代表团向力代表提出的：关于在达州市市域范围内适当平衡万源市永久基本农田目标保护任务的建议

125. 万源代表团向力代表提出的：关于在鹰背镇、河口镇、石窝镇规划过境高速公路的建议

126. 万源代表团杨雪梅代表提出的：关于乡村医生养老保险的建议

127. 万源代表团张仁发代表提出的：关于以城市为中心、以乡镇为网络，大力建设和改造乡镇商贸中心的建议

128. 万源代表团张书正代表提出的：关于引导农村义务教育连接职业教育的建议

129. 万源代表团郑家勇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水果产业发展支持力度的建议

130. 万源代表团郑家勇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支持万源市中药材产业发展的建议

131. 万源代表团郑家勇代表提出的：关于调整基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数量的建议

132. 万源代表团程祥安代表提出的：关于当前野猪损害农民庄稼如何整

治的建议

133. 万源代表团胡绍洪表提出的：
关于固军水库移民安置提前实施建议

134. 万源代表团蒋波代表提出的：
关于完善专业化养护和加强社会化养护
建议

135. 万源代表团李敏代表提出的：
关于卫生事业单位招考及引进编制内人
员的建议

136. 万源代表团史飞代表提出的：
关于残疾人体育建设的建议

137. 万源代表团叶林代表提出的：
关于整治县城城区非法“摩的”的建议

138. 万源代表团田燕代表提出的：
关于加强规范小区停车管理的建议

139. 万源代表团张忠杰代表提出
的：关于加强万源市农村公路养护管理
的建议

140. 万源代表团查光强代表提出
的：关于将“八台山至巴山峡谷景区快速
通道”纳入达州市重点项目建设建议

141. 万源代表团何子如代表提出
的：关于加快万源八台山至宣汉巴山大
峡谷快速通道建设的建议

142. 万源代表团施月润代表提出
的：关于招工难的建议

143. 万源代表团刘强光代表提出
的：关于请求将旧院黑鸡产业列入“乡
村振兴”产业项目的建议

144. 万源代表团曹芳代表提出的：
关于农村公路管养建议

145. 万源代表团杨帮连代表提出

的：关于将特色农业纳入政策性保险的
建议

146. 万源代表团庞仁青代表提出
的：关于万源市龙潭河景区的建议

147. 万源代表团杨荔代表提出的：
关于划拨用地支持四川文理学院发展壮
大的建议

148. 万源代表团陈松代表提出的：
关于达州市疾控系统发展瓶颈及改进的
建议

149. 万源代表团查光强等 11 位代
表提出的：关于加强中国南北气候分界
线地区救灾应急能力体系建设的建议
(议转建)

150. 万源代表团蒋波等 11 位代表
提出的：关于创新发展山地轨道交通的
建议(议转建)

151. 万源代表团李敏等 11 位代表
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
的建议(议转建)

152. 万源代表团田燕等 11 位代表
提出的：关于严惩酒吧、歌舞厅、KTV、
网吧等营业性场所未成年人用工行为的
建议(议转建)

153. 万源代表团柴华等 11 位代表
提出的：关于加强中药材产业发展的建
议(议转建)

154. 万源代表团李兴国等 12 位代
表提出的：关于在“双减”政策下进一
步促进学生健康成长的建议(议转建)

155. 万源代表团刘晓岗等 12 位代
表提出的：关于将农业园区错划的部分

“基本农田”调整成“一般耕地”，支持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的建议（议转建）

156. 万源代表团黄光宇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国家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补偿力度的建议（议转建）

157. 万源代表团杨帮连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推进绿色能源发展的建议（议转建）

158. 万源代表团史飞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的建议（议转建）

159. 万源代表团曹芳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调整基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设置比例和数量的建议（议转建）

160. 万源代表团吴毅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城市管理、提升城市品质的建议（议转建）

161. 万源代表团杨雪梅等10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发展村集体经济促进乡村振兴的建议（议转建）

162. 万源代表团张仁发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打造万源市古东关街道东区天马山农庄的建议（议转建）

163. 万源代表团刘缤鸿等12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养老机构建设的建议（议转建）

164. 万源代表团刘缤鸿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市县两级青少年宫建设的建议（议转建）

165. 万源代表团黄光宇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畅通万源市玉带乡进出道路的建议（议转建）

166. 万源代表团王米友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推崇“乡贤文化”，践行“和美乡风”的建议（议转建）

宣汉代表团（37件）

167. 宣汉代表团饶伟松代表提出的：关于市级层面加大力度支持宣汉县争创全国百强县的建议

168. 宣汉代表团方勤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大对宣汉县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实施支持力度的建议

169. 宣汉代表团汪宇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宣汉县实施文旅靓县战略的建议

170. 宣汉代表团李志春代表提出的：关于推动巴山大峡谷景区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建议

171. 宣汉代表团严明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宣汉实施生态立县战略的建议

172. 宣汉代表团张帮文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宣汉锂钾产业加快发展的建议

173. 宣汉代表团石长庚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达州市牛产业发展的建议

174. 宣汉代表团冉启全代表提出的：关于服务乡村振兴、加快双师型人才培养的建议

175. 宣汉代表团唐兰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品牌塑造、培育龙头景区、发展文化旅游产业的建议

176. 宣汉代表团胡周成代表提出的：关于保护蜀宣花牛种子资源，做大牛产业的建议

177. 宣汉代表团龙翔鹰代表提出

的：关于培育新型职业农民的建议

178. 宣汉代表团肖志平代表提出的：关于建设五马林场森林运动康养度假区的建议

179. 宣汉代表团肖飏代表提出的：关于助推达州种养殖业产业化发展的建议

180. 宣汉代表团张君代表提出的：关于民间借贷利息收入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的建议

181. 宣汉代表团田小兵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乡村医疗机构建设进一步完善升级县域分级诊疗体系的建议

182. 宣汉代表团范红英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乡村人才战略的建议

183. 宣汉代表团唐贵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家禽养殖发展助推乡村振兴的建议

184. 宣汉代表团饶伟松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普光经开区化工园区建设的建议

185. 宣汉代表团曹先银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对工程建设设计单位监管的建议

186. 宣汉代表团曹军代表提出的：关于将脑瘫儿童康复纳入特殊病种的建议

187. 宣汉代表团耿新翠代表提出的：关于子女三岁以下的夫妻每年可以享受10天育儿假新规的建议

188. 宣汉代表团曹军代表提出的：关于从重处罚占用人行道停车的建议

189. 宣汉代表团段涛代表提出的：关于解决我市宗教教职人员生活困难的

建议

190. 宣汉代表团耿新翠代表提出的：关于出租车文明规范载客长效性的建议

191. 宣汉代表团谯治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对基层干部减负的建议

192. 宣汉代表团唐贵才代表提出的：关于开通被撤并乡镇客运车和公交车路线的建议

193. 宣汉代表团严华代表提出的：关于规范管理我市场镇通讯线路乱拉乱接的建议

194. 宣汉代表团严明代表提出的：关于尽快开工达宣快速公路宣汉县城至南坝段建设的建议

195. 宣汉代表团赵晓林代表提出的：关于把农村垃圾处理纳入财政预算的建议

196. 宣汉代表团赵晓林代表提出的：关于解决村级建制改革后村干部人员待遇低的建议

197. 宣汉代表团赵亚东代表提出的：关于开发文创产品建设文创基地的建议

198. 宣汉代表团张天德代表提出的：关于对煤矿企业关停或停产不“一刀切”的建议

199. 宣汉代表团项琼代表提出的：关于保护和传承土家族文化的建议

200. 宣汉代表团吴燕代表提出的：关于县级人民政府加大农村公路建设资金投入的建议

201. 宣汉代表团吴燕代表提出的：
关于加大普通公路养护管理的建议

202. 宣汉代表团石长庚等15位代表提出的：关于高质量推进全市现代化农业发展的建议（议转建）

203. 宣汉代表团饶伟松等14位代表提出的：关于保障重大项目顺利实施的建议（议转建）

大竹代表团（44件）

204. 大竹代表团李志超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将川渝合作（达州·大竹）示范园区作为达州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重要产业平台的建议

205. 大竹代表团李志超等15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将广安一大竹一梁平客货运铁路、达州一大竹一垫江一涪陵货运铁路纳入国家或省级铁路路网中长期规划的建议

206. 大竹代表团李志超等10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探索农村土地改革内生动力为乡村产业发展赋能的建议

207. 大竹代表团李志超等14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大竹现代农业园区提档升级的建议

208. 大竹代表团何长华等9位代表提出的：关于规划建设过境大竹（并设站）货运铁路的建议

209. 大竹代表团吕芸等6位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的建议

210. 大竹代表团曾姝姝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农村带头人队伍建设的建议

211. 大竹代表团汪武婵代表提出的：关于打造产业合作功能区共建明月山绿色发展示范带的建议

212. 大竹代表团汪武婵代表提出的：关于提升发展苧麻纤维振兴达州夏布产业的建议

213. 大竹代表团王英代表提出的：关于修改《达州市城市公共汽车乘车规则》的建议

214. 大竹代表团袁东娅等2位代表提出的：关于通过医保基金解决本地户籍70岁及以上老年人群接种流感疫苗费用的建议

215. 大竹代表团王勇代表提出的：关于在城镇化建设中重视历史文化遗产和保护的建议

216. 大竹代表团谢正伟代表提出的：关于在通川区健民路社区丽江明珠大门口设置红绿灯的建议

217. 大竹代表团廖光辉代表提出的：关于对达州苧麻加工业发展加大政策综合扶持力度的建议

218. 大竹代表团贺丹代表提出的：关于积极改善中小企业发展环境，助推地方经济发展的建议

219. 大竹代表团何玉林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特困人员关怀照料的建议

220. 大竹代表团秦先敏代表提出的：关于规范城市店铺广告牌的建议

221. 大竹代表团巫丽娅代表提出

的：关于切实加强中小学生爱国主义教育的建议

222. 大竹代表团朱海军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青少年法制教育的建议

223. 大竹代表团秦先敏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我市城区烂尾楼整治的建议

224. 大竹代表团廖超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强化智力支乡工作的建议

225. 大竹代表团游友建代表提出的：关于强化应对自然灾害防御能力的建议

226. 大竹代表团钟文国代表提出的：关于在大竹县石桥铺镇建设川渝合作小微企业创业园的建议

227. 大竹代表团秦先敏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建议

228. 大竹代表团李轩代表提出的：关于切实解决城市停车难问题的建议

229. 大竹代表团陈昌述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乡镇灾后重建力度的建议

230. 大竹代表团张荣松代表提出的：关于“老旧市场”提档升级和消除安全隐患的建议

231. 大竹代表团练友全代表提出的：关于解决学校后勤临聘人员经费补助的建议

232. 大竹代表团邓林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大力发展现代有机农业的建议

233. 大竹代表团游友建代表提出的：关于解决非机动车辆在机动车道行驶问题的建议

234. 大竹代表团朱海军代表提出的：关于整治农村道路大货车超载超限的建议

235. 大竹代表团林开荣代表提出的：关于提高村组干部待遇的建议

236. 大竹代表团陈芝秀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全市乡镇应急队伍建设的建议

237. 大竹代表团朱海军代表提出的：关于乡村振兴中人才振兴的建议

238. 大竹代表团申晓莉代表提出的：关于规范城市广场舞的建议

239. 大竹代表团陈昌述代表提出的：关于提高农村村干部待遇的建议

240. 大竹代表团申晓莉代表提出的：关于规范城区上下班高峰期交通秩序的建议

241. 大竹代表团邓永健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农村综合环境治理建议

242. 大竹代表团陈昌述代表提出的：关于科学发展特色产业促进乡村振兴的建议

243. 大竹代表团申晓莉代表提出的：关于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的建议

244. 大竹代表团巫丽娅代表提出的：关于提升和完善儿童疫苗接种服务的建议

245. 大竹代表团李兰芳代表提出的：关于为中学生聘请心理健康专职咨询教师的建议

246. 大竹代表团游友建代表提出的：关于常态化开展整治霸占“公共停

车位”行为的建议

247. 大竹代表团汪鹏程等12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做大做精全市旅游环线的建议（议转建）

渠县代表团（26件）

248. 渠县代表团练丹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渠县轻纺服饰产业发展的建议

249. 渠县代表团李夏冬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万达开现代农业协同发展示范区建设的建议

250. 渠县代表团李国春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科技创新的建议

251. 渠县代表团王卫兵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建议

252. 渠县代表团王小铭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中国西部服饰产业城建设的建议

253. 渠县代表团郭小松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人才振兴”工作的建议

254. 渠县代表团杨丽星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食品安全监管的建议

255. 渠县代表团张朝霞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县级疾控体系建设的建议

256. 渠县代表团张全文代表提出的：关于实施“农餐对接”工程助推达州餐饮与农产品双赢发展的建议

257. 渠县代表团杜克云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达州市景区疫情防控力度的建议

258. 渠县代表团邹钦州代表提出的：关于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建议

259. 渠县代表团肖雪莲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基层农技队伍建设的建议

260. 渠县代表团唐小军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修建原非贫困村组道路的建议

261. 渠县代表团王茂黎代表提出的：关于优化城市环境卫生的建议

262. 渠县代表团易忠生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农村土地使用权流转的建议

263. 渠县代表团李姣代表提出的：关于在我市范围内增设220V交流电电动代步工具露天计费充电站的建议

264. 渠县代表团李莉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课后延时服务和假期托管工作的建议

265. 渠县代表团唐欢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消防设施管理的建议

266. 渠县代表团冯森林代表提出的：关于逐步提高警务辅助队伍待遇的建议

267. 渠县代表团肖朝萍代表提出的：关于解决达州市高级中学培文学校师生公交出行需求的建议

268. 渠县代表团肖朝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达高中培文学校南侧上跨高速公路桥梁等基础设施建设的建议

269. 渠县代表团肖朝萍代表提出的：关于大力推进锂钾资源综合开发的建议

270. 渠县代表团伍治盛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

建设的建议

271. 渠县代表团张曦月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培育我市科创企业的建议

272. 渠县代表团聂立超代表提出的：关于推动在公共场所配置“救命神器”自动体外除颤仪（AED）的建议

273. 渠县代表团刘进平代表提出的：关于把达州建成成渝双城经济圈中医药强市的建议

开江代表团（43件）

274. 开江代表团马林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恢复达州通往成都（D）字头动车的建议

275. 开江代表团牟砚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川陕革命老区开江自主引进急需紧缺专业人才的建议

276. 开江代表团廖丹等3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建设达开快速通道并延伸至万州深水港的建议

277. 开江代表团廖丹等4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加快打通融入“万达开”区域统筹发展“断头路”“瓶颈路”的建议

278. 开江代表团陶政等10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国网建设的建议

279. 开江代表团顾永勇代表提出的：加快推进大雄水库工程建设的建议

280. 开江代表团陶政等10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恳请减免开江县支出责任资金上解任务的建议

281. 开江代表团张希艳等6位代表

提出的：于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发展的建议

282. 开江代表团程文芬等12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向上争取提高县级增值税分成比例推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建议

283. 开江代表团郭小林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将开江县纳入全省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实施县的建议

284. 开江代表团孙成勇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县举办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建设并设立永久会址的建议

285. 开江代表团唐斌等4位代表提出的：关于给予水毁救灾资金支持的建议

286. 开江代表团扈月建等10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将开江县任市镇纳入全省首批省级百强中心镇的建议

287. 开江代表团雷斌等3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对开江环保建设资金支持的建议

288. 开江代表团张丽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县放宽县级医疗机构、乡镇卫生院可选择配备使用药品范围的建设

289. 开江代表团张丽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县公立医院采购大型医疗设备的建议

290. 开江代表团张丽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县急需紧缺卫生高层次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引进的建议

291. 开江代表团杨昌涛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县增设“开江县推进万达开川渝统筹示范区建设发展

服务中心”的建议

292. 开江代表团杨昌涛等12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增设“中共开江县稻渔现代农业园区工作委员会”的建议

293. 开江代表团刘海洋等10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教育事业综合提升补短的建议

294. 开江代表团陈庆祝等7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开江县“6.18”系列洪灾灾后重建支持力度的建议

295. 开江代表团杨昌涛等14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烈士陈列馆布展发挥红色爱国主义教育作用的建议

296. 开江代表团顾永勇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对开江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治理项目资金支持力度的建议

297. 开江代表团郭小林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县纳入全省新型城镇化试点县的建议

298. 开江代表团程文芬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县创优创响“开心办·满意归”政务服务品牌的建议

299. 开江代表团王和建等9位代表提出的：加快推进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试点县建设的建议

300. 开江代表团王晓波等6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县申报全省家庭农场示范县的建议

201. 开江代表团张熊等7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县乡村水务先行试点县建设项目的建议

302. 开江代表团符长均等5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开江麻鸭遗传资源保护的

303. 开江代表团王晓波等7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搭建智慧畜牧平台的

304. 开江代表团何成美等6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理及村庄用地布局调整（“小挂钩”）

305. 开江代表团何明富等7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护航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先行示范区建设的

306. 开江代表团栾道云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实施开江县小型水库工程项目建设

307. 开江代表团王文等14位代表提出的：关于解决畜牧业发展用地指标及基本农田调规

308. 开江代表团易双等12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将开江县稻渔现代农业园区纳入创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管理体系

309. 开江代表团易双等13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县实施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县

310. 开江代表团张希艳等13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县争创四川省乡村振兴先进县

311. 开江代表团杨昌涛等10位代表提出的：关于以市带县（区）统筹推进建设智慧城管共享平台的

312. 开江代表团马林等 11 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万达开毗邻地区经济区与行政区适度分离改革的建议（议转建）

313. 开江代表团施敏成等 11 位代表提出的：关于优化国土空间规划支持开江打造“中国田城”的建议（议转建）

314. 开江代表团伍明波等 10 位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纳入中国（四川）自贸试验区达州协同改革先行区配套建设区的建议（议转建）

315. 开江代表团顾永勇等 11 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川渝东北一体

化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的建议（议转建）

316. 开江代表团杨昌涛等 10 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全市红色资源保护的建

军队代表团（3件）

317. 军队代表团邹鹏代表提出的：关于建设军地两用应急停机坪的建议

318. 军队代表团马帅伟代表提出的：关于提高大学生退役士兵就业安置的建议

319. 军队代表团王爱民代表提出的：关于解决医保卡异地联网报销的建议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2021年10月19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主席团成员 (67人,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 飞 (中石化)	王 成	王 英 (女)	王 勇	王 通	王飞虎
王全兴	王爱民	王蔚苾 (女)	邓奎松	邓瑜华	邓福盛
冉长春	冯永刚	朱 涛	朱丰年	向建平	刘 云 (女)
刘常凯	江 彬	孙 骏	李 杰 (女)	李 梅 (女)	李大兵
李志超	李思升	杨 荔 (女)	肖启义	肖朝萍 (女)	吴昌涛
吴晓勇	何晓霞 (女)	何祥兵	张 杰	张小飞	张玉华 (女)
张银兵	陈 谋	陈 献	陈文胜	陈良云	邵革军
罗 建	罗欣然	庞佑成	赵本权 (女)	赵晓林	胡 兵
胡 杰 (女)	胡晓玲 (女、土家族)	柏相臣	段 涛 (女)	侯大斌 (女)	胥 健
袁东娅 (女)	倪 欣 (女)	唐廷教	唐洪丽 (女)	黄智辉	董智文
蒋 伟	蒋 冰 (女)	释有慧 (女)	谢长维	廖小丹 (女)	熊隆东
黎 潇					

秘书长: 胡 兵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

(2021年10月19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推选)

邵革军	胥 健	邓瑜华	熊隆东	江 彬	王全兴
胡 兵	朱丰年	李 梅	张玉华	吴晓勇	罗 建
王 成	李大兵	陈 谋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副秘书长名单

(2021年10月19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决定)

王 成 陈 谋 李祝荣 李 杰 杨晓军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公 告

(第1号)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副主任，经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三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现予公告。

主 任：邓瑜华

副主任：王全兴 李 梅_(女) 张玉华_(女)
 吴晓勇 王 成 李大兵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

2021年10月23日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公 告

(第2号)

达州市人民政府市长、副市长，经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三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现予公告。

市 长：严卫东

副市长：丁应虎

颜晓平

高武林

唐志坤_(女)

张俊懿

张 杰

刘 政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

2021年10月23日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公 告

(第3号)

达州市监察委员会主任，经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三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现予公告。

主 任：袁 洪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

2021年10月23日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公 告

(第4号)

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经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三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现予公告。

院 长：徐新忠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

2021年10月23日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公 告

(第5号)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秘书长、委员，经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三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现予公告。

秘书长：陈 谋

委 员（31人，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 飞	王 英 ^(女)	王 勇	王 通	王爱民	邓奎松
邓福盛	冉长春	朱 涛	李 杰 ^(女)	李思升	杨 荔 ^(女)
肖朝萍 ^(女)	吴昌涛	何晓霞 ^(女)	何祥兵	张小飞	张银兵
陈 献	陈良云	罗欣然	赵本权 ^(女)	柏相臣	段 涛 ^(女)
侯大斌 ^(女)	唐洪丽 ^(女)	董智文	蒋 冰 ^(女)	谢长维	廖小丹 ^(女)
黎 潇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

2021年10月23日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名单

(2021年10月23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监察和司法委员会

主任委员：廖小丹(女)

副主任委员：赵春林

副主任委员：刘 艳(女)

法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蒋 冰(女)

副主任委员：王林森 李 莉(女)

经济委员会

主任委员：谢长维

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 英(女)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

主任委员：罗欣然

副主任委员：陈 东 刘 俐(女)

社会建设委员会

主任委员：董智文

副主任委员：竭志国 蒲正敏

城乡建设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

主任委员：唐洪丽(女)

副主任委员：喻 诣

预算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良云

副主任委员：孙 怡(女)

农业与农村委员会

主任委员：邓福盛

达州市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 关于市四届人大六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的 代表提出的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

2021年10月11日在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上

达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市四届人大六次会议主席团交付教科文卫委员会审议的代表提出的议案共2件，即：何世斌等33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将达州市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纳入立法规划的议案》（第1号）和龚兢业等30名代表提出的《关于请求市人大常委会作出〈建设全国巴文化高地，推进文化旅游大发展的决定〉的议案》（第3号）。为抓好议案的办理工作，常委会主要领导高度重视，分管联系领导狠抓落实，教科文卫委员会迅速组织开展工作，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并就办理情况多次与代表进行沟通，听取代表意见建议。9月16日，教科文卫委员会召开全体会议对2件议案的办理情况进行了审议。现将办理及审议结果报告如下。

一、关于将达州市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纳入立法规划的议案办理情况

收到议案后，常委会分管联系领导

迅速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召集市文化旅游局研究制订办理方案。7月，常委会分管联系领导带队到渠县对三汇彩亭会、刘氏竹编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工作进行专题调研，与领衔代表进行交流沟通。鉴于该议案属于地方立法范畴，教科文卫委与法制委、法工委进行了沟通协商，听取了意见。教科文卫委员会在审议时着重对立法的必要性、可行性进行了认真讨论，大家一致认为，常委会针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工作进行立法很有必要，意义重大，建议常委会把《达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条例》列入下一届的立法规划。教科文卫委员会将提前介入，积极会同市政府有关部门开展立法前期调研。至此，该议案办结。

二、关于请求市人大常委会作出《建设全国巴文化高地，推进文化旅游大发展的决定》的议案办理情况

收到议案后，常委会分管联系领导即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召集市文体旅

游局、市巴文化研究院制订办理方案，会议研究认为，鉴于常委会已将调研《达州市巴遗址遗迹保护条例》执行情况列入今年工作计划，决定将该议案的办理与调研工作一并进行。7月，常委会分管联系领导带队到达川区、宣汉县、渠县等地对贯彻实施《条例》和巴文化高地建设情况开展专项调研，全面了解我市巴文化建设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成效，存在的主要困难和问题，以及下一步工作建议。市政府的专项工作报告经市第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后，教科文卫委与领衔代表沟通，充分吸纳代表意见建议，起草了常委会审议意见，针对遗址遗迹保护力度不够、考古发掘进度较慢、学术研究成效不明显、文旅融合不够、财政保障资

金缺口较大等问题，提出了持续推进考古发掘保护、深入开展学术研究推广、加快文旅产品开发利用、不断完善保障措施等意见建议。

经过前期的工作，教科文卫委员会审议认为，针对巴文化高地建设，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相继出台了相关实施方案和规划，市人大常委会已经出台了地方性法规，且代表在议案中提出的相关建议也基本被吸纳进常委会的审议意见，因此，不宜再次作出决定。教科文卫委员会在下步工作中将持续跟踪督促检查审议意见的落实，推动巴文化高地建设，促进文旅融合发展。至此，该议案办结。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达州市人大城乡建设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 关于市四届人大六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的 代表提出的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

2021年10月11日在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上

达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市四届人大六次会议期间，达川区代表团赵家芬代表领衔提出了《关于请求市人大常委会监督我市加强河道源头治理和系统治理的议案》。市四届人大六次会议主席团第三次会议将该议案交由市人大城环资委审议。现将办理及审议结果报告如下：

城环资委接到议案后，庚即召开议案审议工作会，召集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等市级相关部门及领衔代表会商研究，就我市河道源头治理和系统治理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市水务局作为河道源头治理和系统治理牵头单位，在充分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基础上，制定了《达州市河道污染源头治理和系统治理工作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明确了我市河道源头治理和系统治理指导思想、工作目标、步骤、方法及要求。

《方案》报城环资委审定后，市水务局牵头组织生态环境、农业农村、经

信、住房城乡建设、城管执法等市级部门召开河道污染源头治理和系统治理专题会议，对市级相关部门的具体推进方案、目标任务、整治标准、时间节点、责任分工、资金筹措、总结考核等内容进行了详细安排，同时对部门协作配合，形成治理合力提出了要求。

城环资委就《方案》执行加强监督，先后以开展《四川省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执法检查、环保突出问题整治回头看以及2020年环保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视察调研等为契机，对河道污染源头治理和系统治理工作进行了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相关部门，并督促整改。下步工作中，我们将持续监督此项工作，确保2021年底前全市河道污染整治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水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地表水水质优良（国考断面）比例达到国家及省市目标要求，全市地表水消除劣Ⅴ类。河湖清“四乱”工作常态化规范化，侵占河道、非法采砂等突出问题得到依法清理整

治。达州市城区污水处理率达到95%、
县城85%、建制镇52%，达州市主城区
(建成区)黑臭水体控制在10%以内。至

此，该议案已办结。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达州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工作总结

五年来，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和广大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法定职责，积极推动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司法机关公正司法，在服务发展大局、改善法治环境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听取专项工作报告，强化“一府两院”工作监督

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的专项工作报告是各级人大常委会作为国家权力机关对“一府两院”工作实施监督的主要形式。五年来，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积极协助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全市治安管理工作》、《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行政审判工作》、《刑事审判工作》、《诉源治理工作》、《服务保障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市人民检察院关于《侦查监督工作》、《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公益诉讼工作》、《刑事执行检察工作》等

12个专项工作报告。为提高常委会组成人员对专项工作报告的审议质量，监察司法委事前向主任会议提交详细调研方案，组织部分常委会委员和市人大代表进行审议前的视察和调研。并通过明查暗访、实地查看、旁听庭审、调阅案卷和召开座谈会等形式，了解实情，做了大量基础工作，为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提供了参考依据。五年来，我们聚焦治安管理和扫黑除恶，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构建长效长治机制；聚焦公共法律服务，维护良好法治体系；聚焦基本解决执行难，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聚焦诉源治理，筑牢多元化解体系；聚焦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强化未成年人司法保护；聚焦公益核心，维护国家公共利益；聚焦优化营商环境，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聚焦侦查监督和刑事执行检察，维护司法公平公正。常委会通过听取和审议这些专项工作报告，有力促进和加强了对“一府两院”院工作的监督，取得了良好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二、开展立法调研，积极助推地方立法

全国人大赋予地方人大部分立法权以来，监察司法委积极参与地方立法工

作，并结合职能职责具体承担了《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的立法调研和一审工作任务。近年来，电动自行车已经成为人民群众工作、生活、休闲的重要交通工具之一。电动自行车在为群众出行提供便利的同时，也带来了大部分电动自行车不符合国家标准，交通事故频发等一系列问题，严重影响了城市道路交通安全秩序和城市文明建设，相关部门在管理过程中经常陷入执法无据的困境。为此，监察司法委汇同法制委、常委会法工委共同研究并开展了前期立法调研后认为，为规范城市道路交通秩序，维护交通参与者的生命财产安全和合法权益，解决电动自行车引发的系列问题，制定一部切合达州实际的电动自行车管理方面的地方性法规很有必要。2018年3月上旬常委会庚即成立了立法工作领导小组，并将立法起草办公室设在监察司法委，具体承担立法起草任务。为保证条例初稿的质量，立法起草组前期进行了大量的调研和走访工作，同时，由常委会联系副主任带队还分别到成都市、宁波市和衢州市进行了考察学习。《条例（草案）》初稿形成后，又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并到县（市）、区再次进行调研，反复征求《条例（草案）》意见。最后监察司法委在汇集各方意见的基础上召开全委会对《条例（草案）》进行了初审，作出了审议意见，同时提交到了10月份的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进行审议并通过了一审。

同时我们还积极配合市人大常委会来我市开展地方立法调研工作。一是具体承办了四川省人大常委会关于有关法律法规征集意见工作。五年来，监察司法委组织市级司法机关和有关部门，对《四川省法律援助条例》、《四川省人民调解条例》和《四川省见义勇为条例》、《四川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人民法院执行工作 推动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的决定（草案）》开展立法调研，监察司法委组织调研组深入万源、宣汉、大竹、渠县和开江县基层法院、法律援助中心和司法所开展调研，广泛征求立法意见，分别听取了执行法官、人大代表、律师代表、企业代表和个别当事人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好的意见和建议认真梳理、汇总后及时上报给省人大监察司法委，得到了上级人大的充分肯定。二是2018年5月，市人大常委会来我市开展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立法调研，监察司法委积极配合并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和建议，为全省“两法衔接”地方立法工作助力。

三、开展工作评议，切实增强监督实效

开展工作评议，是人大依法履职尽责、提高监督实效的必然要求，工作评议也是对人大监督方式的进一步丰富和创新。2017年和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分别对市民政局和市司法局开展了工作评议，为确保评议工作有力有序推进，监察司法委制定了评议工作方案，组织评

议调查组召开动员大会，并先后深入到达川区、大竹县和渠县开展调研走访，分别到市民政局和市司法局召开座谈会，向广大市民发放征求意见函和走访被评议单位服务对象等方式，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对民政和司法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共计70余条，并分别向市民政局和市司法局党组专题作了通报。2017年11月和2018年11月市人大常委会分别召开了评议工作大会。评议大会在充分肯定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工作的同时，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针对民政局提出了要进一步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全面落实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的各项政策，大力发展民办养老服务和居家养老服务，推进机构、社区、居家养老资源优化配置，大力推行医养结合模式的评议意见。对市司法局提出了要进一步增强法治宣传教育实效，提升司法行政的社会影响力；要进一步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要进一步完善社会依法治理协作机制，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及调处工作的评议意见。市民政局和市司法局高度重视评议意见，迅速行动起来，制订和完善措施制度，全面落实评议意见。通过工作评议，有力地推动了全市的民政和司法工作。

四、开展执法检查，促进法律有效实施

执法检查是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的

法定形式和重要途径，也是人大推动法律贯彻实施、推进法治国家建设的重要抓手。2020年市人大常委会对《四川省禁毒条例》与涉国家安全法律法规开展了执法检查，分别对达州市本级和所辖的宣汉县、渠县贯彻实施法律情况进行了实地视察和检查，并委托其余五个县（市、区）分别开展了自查。通过执法检查认为，市人民政府高度重视禁毒工作，认真贯彻实施《四川省禁毒条例》和涉国家安全法律法规，全市禁毒工作和国家安全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同时，针对宣传工作有待深化和个别单位国家安全意识还不够强等问题，提出了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强化宣传教育，落实主体责任，切实维护国家安全等执法检查建议。市人民政府高度重视，认真落实执法检查建议，对禁毒人民战争和维护国家安全进行了再安排、再部署；在加强对涉毒和破坏国家安全违法活动打击的同时，采取集中宣传与日常教育，重点场所和社会面相结合、特殊人群与普及宣传相结合的办法，进一步完善了制度机制。

五、开展集中视察，助推平安达州建设

开展视察活动是人大常委会履行职权的又一种重要监督形式，也是对“一府两院”实施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的有效途径。五年来，我们协助常委会对全市公安工作和平安达州建设开展了专项集中视察工作。一是视察公安工作，维

护社会和谐稳定。为进一步了解全市公安工作情况，不断提升公安机关执法公信力，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感，2020年9月常委会主要领导带队对全市公安工作进行视察并听取了全市公安工作暨全市公安机关“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教育整顿工作的专题汇报。常委会主要领导充分肯定了全市公安系统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力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并就进一步做好新时期公安工作提出了要提高政治站位；要服务地方发展，确保一方平安，自觉融入全市发展大局，找准着力点，为达州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贡献公安力量的意见。二是视察平安达州，助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2021年7月，市人大常委会联系副主任带队前往万源市和宣汉县对平安达州建设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进行了集中视察。视察组在充分肯定平安达州建设工作重点突出、措施具体、成效显著的同时，就深入推进全市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提出了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工作保障力度和积极担当作为，进一步推动试点工作纵深开展的意见和建议。通过视察进一步了解和掌握了全市平安建设和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情况，有力督促和推动市、县两级有关部门和有关地方进一步落实责任、发挥作用，进一步夯实了平安建设和社会治理基层基础。三是听取专题汇报，回应社会热点。为进一步了解全市政法队伍教

育整顿工作开展的基本情况，今年6月，监察司法委协助市人大常委会召开了专门会议，专题听取全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情况。常委会充分肯定了全市各级政法机关政治站位坚定，教育整顿主题突出、扎实有力，取得了阶段性成效。同时提出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把握教育整顿重点和相关政策要求，坚持深入自查自纠，大力整治顽瘴痼疾。要持续抓好建章立制，既重视查摆整改问题，更要建立完善制度防止问题反复出现，坚持标本兼治，确保教育整顿取得长效。要转化拓展运用好成果，坚持教育整顿同党史学习教育、为群众办实事同步开展，做到相互促进，切实将教育整顿成果转化为履职尽责的政治担当的建议和意见。

六、督办重点建议，积极回应代表关切

督办和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和建议，也是我们专门委员会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五年来，共办理重点督办代表建议6件。市四届人大历次会议期间，通川、达川、万源、宣汉、大竹、渠县等代表团的代表分别提出了《关于城区交通缓堵保畅的建议》、《关于促进达州市发展生态康养产业的建议》、《关于加强达州火车站综合治理的建议》，《关于对公益诉讼工作进行地方立法的建议》，《关于加大对火车站和汽车站返程旅客运输秩序管理的建议》，《关于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尽快纳入地方立法出台〈

达州市城乡网格化服务管理条例》的建议》，这些建议经主任会议研究，决定作为重点督办件，并交付监察司法委负责具体督办。监察司法委高度重视代表建议的督办工作，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多次和领衔代表联系、沟通，并将建议办理与执法检查、视察调研、专题询问等工作有机结合，督促相关职能部门认真办理，做到了代表建议件件有着落，事事有效果。代表均对办理结果表示满意。

七、办理涉法涉诉信访，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人大信访工作是党和政府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也是人大监督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受理群众来信来访，交办督办信访事项，也是监察司法委的一项重要职能职责。监察司法委不断强化为民服务意识，依法妥善做好群众涉法涉诉信访工作，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五年来共收到群众来信213件，接待上访群众118人次。监察司法委按照法定职能职责和法律相关规定，认真做到交办、转办和督办，办结率达100%。做到了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有效促进了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司法机关公正司法，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以及社会和谐稳定，受到了人民群众的好评。

八、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履职能力

为强化监督职能，监察司法委完善了机构、职责和制度建设，制定了《市

人大监察司法委员会工作规则》和《市人大监察司法委员会与市级对口联系单位工作联系办法》，成立了法律咨询组，为进一步加强人大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提供了制度保障。积极参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并以此为契机，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努力提高监察司法委组成人员综合素质，增强履职能力。一是强化学习。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建党一百周年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学习《立法法》《监督法》等法律法规，加强学习培训，不断提高履职能力；二是强化调查研究。主动适应依法治国新常态，不断探索人大监察司法工作新途径、新方法，进一步推进民主法治建设；三是加强工作交流。加强与省人大监察司法委和各县（区、市）的工作联系沟通，积极参加对口联系单位的工作会议，了解掌握工作情况，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我委还积极参与“一府两院”开展的与本委员会有关的活动；积极参加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各项视察调研和执法检查活动；协助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开展“万名干部直接联系服务群众”、精准扶贫、重点项目推进等活动；加强了同本机关各专委会和工作机构的团结与协作，整体联动，履职尽责，为推动达州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达州市人大经济委员会工作总结

市四届人大经济委于2019年2月机构改革成立以来，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各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和市四届人大各次会议决议，依法履行职责，切实加强委员会自身建设，经济监督工作取得新的成效，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为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全面发展作出了积极努力。

一、强化经济监督工作

本届以来，市人大经济委把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和“十四五”规划的编制以及年度计划的审查批准及执行情况的监督作为经济监督工作的重中之重，通过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执行和“十四五”规划及年度计划的有效监督，推进我市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在每年市人民代表大会举行会议前对市人民政府计划草案及报告和每五年规划纲要草案进行初步审查，并将初审意见转送市发改委，发改委根据初审意见对计划草案及报告进行修改完善。人代会期间，在初审的基础上，根据各代表团的审议意见，对规划、计划草案及报告进行审查，向大会主席团提出规划、计划草案审查结果报告，为大会审查批准规划、

计划服务。定期召开市人大经济委经济形势分析会，分析和研究经济运行情况，提出加强和改进经济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为市人大常委会监督经济工作服务。通过调查研究、编印参阅资料，为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市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市“十三五”规划纲要实施及中期评估和“十四五”规划纲要草案编制情况报告服务。代常委会草拟审议意见督促政府有关部门及时研究处理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意见，有力促进了政府专项工作的开展。

每年由常委会领导带队，邀请市人大常委会部分委员和有关部门领导参加，对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十三五”规划实施和“十四五”规划编制情况、重点项目建设、产业园区、金融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县域经济发展、电信设施建设与保护、反市场不正当竞争执法情况、“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建设、农村公路提升改造及管理等工作进行了视察或专题调研，并向市委和市人大常委会提交了专题调研报告。三年来，向市委或市人大常委会共提交的调研报告如《达州市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研究》《关于完善重点产业链、生产链、供应链布局的调研

报告》《关于金融促进地方经济发展的调研报告》《关于全市农村公路提升改造及管理的思考》等达8篇。

二、协助作出重大决定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的安排，经济委围绕市委中心工作，选择事关改革发展、社会普遍关注的重大课题，进行视察调研，掌握第一手资料，起草好决定草案。2019年作出《关于支持发展民营经济健康的决定》，2020年作出《关于支持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决定》，2021年根据常委会的工作安排，还将作出《关于推动达州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决定》。在《决定（草案）》起草过程中，广泛征求了社会意见。一是在达州人大网站发布公告征求意见；二是召开部分企业负责人和企业界的人大代表座谈会，了解他们在企业发展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收集他们对支持我市民营企业和服务业发展的意见建议；三是召开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和达州经开区负责人座谈会，听取支持我市民营企业和服务业发展的意见建议。决定（初稿）形成后，送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市人大各专委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征求意见，结合反馈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形成《决定（草案）》，经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审议，并报经市委常委会审定通过后，由市人大常务委员会会议表决通过。决定充分贯彻了中央、省委和市委有关文件精神，同时结合我市实际，提出了具体要求。

三、精心谋划专题询问

为促进我市城市公共汽车客运条例落地见效。2019年12月，我委协助常委会开展了城市公共汽车客运情况工作专题询问。为做好此项工作，成立了专题询问工作小组，研究制定了专题询问的工作方案，先后组织召开了市人大代表和市政府有关部门参加的动员协调会。同时，组织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围绕城市公共汽车客运发展规划和线网规划编制、公交服务设施建设、运营管理服务、法律责任追究以及市民诉求等情况进行专题调研。调研组采取巡察暗访、实地视察、查阅资料、会议座谈等方式，广泛听取意见。并通过达州人大网和市级媒体发布公告，公开向公众、有关单位和常委会组成人员征求询问问题。询问会上常委会组成人员、市人大代表有的放矢，将问题聚焦我市城市公共汽车客运工作的突出问题，大胆直言，所提问题辣味足、范围广、针对性强。市政府及有关部门直面问题，实事求是作了回答。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解决问题的举措作了全面、深入的汇报。这次专题询问达到了预期的目的，对进一步做好公交客运管理工作、推动我市公共交通事业快速发展、方便广大群众出行提出了意见建议。

四、扎实开展工作评议

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的统一部署，经济委员会协助市人大常委会先后对市发改委、市统计局、市经信局等部门开展

了工作评议，在三个环节上下功夫：一是组织部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深入市级有关部门和县（区、市），广泛征求人大代表、社会各界和市县有关部门（单位）意见，深入了解情况，并形成调查报告。二是梳理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意见，转政府及相关部门办理。三是跟踪督促整改意见的落实，专题听取评议意见整改落实情况。通过工作评议，较好地促进了政府有关部门改进工作，推动了依法行政。

五、认真督办代表建议

市人大经济委从对代表负责、努力提高议案办理质量的要求出发，通过专题调研，结合委员会开展的监督工作情况，认真办理代表议案、建议和意见。三年来，按常委会主任会议要求，督办重点建议3件。即：杨曲曲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市第二工业园区建设和达钢集团异地搬迁工作的建议》、黎有斌等代表提出的《关于万达开统筹发展示范区建设的建议》和马林等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开江经开区建设成渝双城经济圈产业合作示范区的建议》。经济委高度重视建议的督办工作，每件重点督办建议都由常委会分管领导亲自抓，经济委具体抓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胡兵对每件建议都要主持召开专题会议，听取市级相关部门单位工作情况的汇报及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并提出办理要求，办理意见正式答复前还面对面与领衔代表沟通交流，听取代表意见。年底

市人大经济委召开会议对建议答复进行了审议，并形成审议结果意见提交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审议通过。代表对办理情况均表示满意。

六、不断加强自身建设

坚持以能力建设为重点，着力加强自身建设，增强服务意识，努力提升工作能力和水平。一是加强政治和业务学习。围绕提高履职能力，加强学习、转变作风，深入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监督法等法律法规，经济委集中以“学习强国”平台自学等方式，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和党史学习教育活动，提高为民服务的能力和水平。二是加强制度建设。完善了委员会办公会制度，制订了《达州市人大经济委对口部门单位工作联系办法》和《达州市人民代表大会经济委员会工作规则》等工作制度。三是加强工作联系与交流。认真组织召开好每年一次全市人大经济工作座谈会。完成了省人大经济委交办的各项任务 and 赴达州视察调研工作；注重与经济对口联系部门的沟通与协调，为开展好人大经济工作争取更多的支持和配合。四是加强作风建设。坚持深入实际、深入基层、为群众办实事，组织开展系列化的脱贫攻坚工作，全面完成了脱贫攻坚任务。

市四届人大经济委员会在经济监督等方面积极探索，不断创新，取得了明显成绩，总结三年来的工作实践，我们

有五点认识和体会：一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是做好人大经济监督工作的根本保证。做好人大经济监督工作的根本原则是服务大局，全力推动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人大经济监督工作涉及面广、综合性强，只有主动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切实保障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才能更好地发挥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二是深入调研，掌握实情，是做好人大经济监督工作的关键环节。要做好人大财经工作，必须切实搞好调查研究，用事实和数据说话，摸清实情，找准问题，并提出切实可行的对策和建议，促进审议质量和监督水平的提高。三是加强学习，不断创新，是推动人大经济监督工作前进的动力。为适新常态、新形势的需要，把人大经济监督工作水平和质量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就必须坚持在工作方式上有所创新，有所突破，方式创新带来的是实质性工作的深入和推进。四是健全

制度，规范程序，是做好人大经济监督工作的重要保证。人大工作必须依法开展，行使职权需要制度化、规范化做保障，同时也能够有效防止人大经济监督工作越位现象的发生。五是把握尺度，开拓创新，是切实推进人大经济监督工作的重要方法。人大监督工作的力度和深度，不能脱离客观现实情况，监督工作既不能无所作为，也不能急于求成，把握好工作尺度，在综合考虑自身的工作承受能力、政府的承受度与代表的认可度的基础上找到平衡点，是稳步推进人大经济监督工作的前提。

新时代对人大经济监督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对此，经济委将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坚定信心、真抓实干、锐意进取，主动融入“双城圈”、积极建好“示范区”，为奋力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达州市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工作总结

五年来，市人大教科文卫委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全会精神、省委十一次党代会及全会精神、市委四次党代会及全会精神，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坚强领导下，求真务实、担当作为，为全市民生事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聚焦主责主业，民生事业持续改善

（一）加快推进地方立法。一是颁布实施《达州市巴遗址遗迹保护条例》。《条例》自2019年5月1日起正式施行，共27条主要内容包括总则、保护管理、开发利用、法律责任4大部分，保障我市巴遗址遗迹保护走上法制化、规范化、科学化的轨道。二是颁布实施《达州市红色文化遗址保护条例》。《条例》于2021年9月30日起正式颁布，将于2021年11月1日起施行，共5章35条包括总则、保护管理、合理利用、法律责任、附则等内容，助推我市红色文化保护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依法决定重大事项。一是协助常委会迅速出台《关于依法全力做好当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定》。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初期，迅速

起草出台《决定》，规定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中市县乡村行政单位、政府与公众的权力和义务，明确了的人大、政府、监委、法院、检察院、公安等部门之间的协作配合。《决定》对于依法科学有序做好全市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公众生命安全、身体健康和社会公共安全，形成万众一心战胜疫情的强大合力，发挥了积极作用。二是协助常委会作出《关于加快推进我市中药产业发展的决定》。调研组通过实地察看、座谈交流、查阅资料，基本掌握了全市中药产业发展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并收集了有关中药产业发展的建议和意见，为《决定》起草工作获得了第一手素材。《决定（草案）》初稿形成后，先后征求县（市、区）、市级部门、高校、医院及有关专家意见，并经市人大常委会、市委常委会审定，于2019年10月正式公布实施，推动我市中药产业快速健康发展。

（三）纵深开展监督工作。五年来，教科文卫委始终围绕大局、贴近民生、突出重点，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关注重点领域和重点环节，关注民生难点热点，不断加大监督工作的深度，推动法律法规全面有效实施，

推动市人大常委会部署安排快速落实。

一是教育方面。视察全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视察组深入宣汉、万源、大竹等地通过实地察看、查阅资料、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对全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情况开展视察。针对我市还存在依法治教氛围不浓，县域内义务教育城乡间、校际间差异较大等问题，向市政府提出了强化法律宣传，促进依法治教，加大经费投入，改善办学条件等审议意见。调研达一中发展情况。调研组前往成都七中、绵阳中学、大竹中学进行了深入的学习考察，与达一中校领导、中层干部、一线教师、学生家长进行个别谈话，围绕学校办学理念、办学条件、办学质量、领导班子、师资队伍等方面开展专题调研，向市委进行了专题报告。报告得到了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多项建议得到采纳施行。调研职业教育工作。调研组深入渠县、大竹县和达州主城区部分职业学校对全市职业教育发展情况开展了调研。针对我市资源整合不够、中职教育发展不平衡，学校规模小、产教融合不够等问题，向市人民政府提出加强宣传引导、打造职教优质品牌，深化产教融合、完善保障机制，推动职教快速健康发展等审议意见。调研学前教育发展情况。调研组深入渠县、万源市部分幼儿园查看幼儿园基础设施建设、幼儿保教管理、师资配备等情况，与幼儿教师、保育人员及部分家长进行了互动交流，形成专

项调研报告供市委决策参考，得到市委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调研主城区招生工作。调研组前往通川区、达川区部分中小学与学校领导班子交流招生工作的困难和问题，认真听取一线教师的意见和建议，认真分析生源来源、生源流失等数据，形成专项调研报告供市委决策参考，得到市委主要领导的肯定。调研学校思政教育情况。调研组前往通川区、达川区、大竹县部分高校、职业学校、中小学查看校园基础设施建设、师资配备等情况，与教师、学生就思政教材进行互动交流，现场观摩思政教学活动。针对重智育轻德育，教育方法和手段单一，利用地方文化资源不够，特色不鲜明等问题，向市政府提出了各级各类学校要扛起政治责任，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应将爱党爱国教育作为思政教育的主线贯穿始终，各地各学校要因地制宜抓好特色教育等意见建议。调研民办教育促进法贯彻执行情况。调研组前往主城区、渠县、开江县详细了解各个学校建设规模、教育理念、师资力量、发展前景等情况，实地查看教学软硬件设施建设，认真询问学校发展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对学校发展提出建议。针对发展不平衡、布局不够合理、监管仍显乏力等问题，向市政府提出了注重规划引领、注重名校培育、注重名师培养、注重监督管理、注重环境营造等建议意见。五年来，有力促进了全市教育事业健康蓬勃发展。

二是科技方面。针对科技成果转化工作，调研组前往经开区智信技术转移中心，大竹县川环科技、川东电缆、县人民医院，渠县品信机械、宕府王食品、通济油脂等地开展调研。针对体制机制瓶颈尚未完全破解，引进及产出优质科技成果较少，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有待加强等问题，向市政府提出了进一步健全成果转化机制，进一步提升科技成果转化率，进一步深化产学研合作，进一步完善转移转化体系等审议意见，有力促进了全市科技事业稳步持续发展。

三是文化方面。开展《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执法检查。检查组深入市本级、大竹县、开江县重点检查了贯彻《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成效，存在的主要困难和问题。针对发展不均衡、精品力作不多、数字建设滞后、服务质量待改善、保障力度不充分等问题，向市政府提出了进一步加强普法宣传工作，进一步加强基层能力建设，进一步强化特色文化利用，进一步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保障等审议意见。调研《达州市巴遗址遗迹保护条例》执行情况。经研究，调研组决定将代表提出的关于巴文化高地建设的议案办理与既定的调研工作一并进行，深入达川区、宣汉县、渠县等地了解贯彻实施《条例》和巴文化高地建设情况。积极与领衔代表沟通，充分吸纳代表意见建议，起草了常委会审议意见，针对遗

址遗迹保护力度不够、考古发掘进度较慢、学术研究成效不明显等问题，提出了持续推进考古发掘保护、深入开展学术研究推广、加快文旅产品开发利用等意见建议。调研马渡民歌保护情况。调研组深入宣汉马渡关镇对民歌保护及传承情况进行专题调研，针对社会环境影响民歌的生存，民歌传统音乐继承人出现断层，融入时代气息的新民歌太少等问题，形成专题报告报送市委，得到市委主要领导高度重视，批示宣传部、市文体广新局和宣汉县提出具体保护传承方案。对市文体广新局开展工作评议。工作评议组到市文体广新局机关和下属各单位及达川区、万源市等地，与机关干部、人大代表、乡镇文化站长、文艺人士广泛沟通、深入调查。针对文艺创作精品力作不多、公共文化服务设施亟待完善、文化产业发展水平仍然低下等问题，向市政府提出了持续推进文艺创作繁荣发展，不断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切实弘扬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大力推动文化产业跨越发展等意见。配合省人大完成工作。先后配合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完成红色资源保护传承立法、巴文化高地建设和文旅融合发展情况等调研工作。五年来，有力促进了全市文化事业繁荣兴盛发展。

四是卫生和食品安全方面。深入开展食品安全行活动。2016年至2019年，工作组结合市委市政府整治“群众最不满意的10件事”活动，不间断开展食品

安全行活动，不定时间、不打招呼全面进行检查，通报曝光明察暗访情况，推动市政府落实监管责任，提升我市食品安全保障水平。开展《传染病防治法》执法检查。检查组先后对部分市县疾控中心、县乡医院、街道社区、指定隔离点等开展实地检查，重点检查新冠肺炎疫情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工作情况，委托万源市、大竹县、渠县、开江县人大常委会同步进行执法检查。针对防治机制、防治能力、设施设备、宣传教育等方面存在的短板，向市政府提出了扭转“重治轻防”观念，坚持“预防为主、平战结合”思路，提高“早发现、早诊断、早报告、早处置”的能力，持续强化联防联控机制，提升协同作战能力等意见建议。开展《献血法》执法检查。检查组先后深入开江县、大竹县、主城区部分乡镇政府、医疗机构、集中献血点及市中心血站进行明查暗访、了解全市贯彻实施《献血法》的情况。针对法律宣传工作不够深入、区域发展不平衡、采供血矛盾较为突出、无偿献血硬件建设滞后等问题，向市政府提出了要进一步加大宣传，进一步发挥好各级政府组织、协调作用，确保依法采供血和临床用血安全，督促西外新血站加快建设，加强固定献血屋和采血点建设等审议意见。开展《精神卫生法》执法检查。检查组先后深入主城区、万源市、大竹县部分乡镇、社区、精神病医院进行检查调研，专题听取了市卫健、公

安、民政、医保、残联、精神卫生中心等部门的情况报告，委托其他区县同步开展执法检查，掌握了基本情况，发现了问题困难，做出了思考研究，形成专题调研报告供市委参考决策。调研民营医疗机构发展情况。调研组前往主城区、万源市、开江县等地民营医院了解发展情况。针对重视不够、管理不够规范、整体技术力量不强、部分医疗机构过度医疗等问题，向市政府提出了加强领导、高度重视，营造氛围、优化环境，注重内涵、提升质量，管服并重、规范秩序等审议意见。调研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调研组深入万源市、宣汉县部分医疗单位和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通过实地查看、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开展专题调研。针对我市公共卫生服务存在重“治”轻“防”的观念，健康教育不深入、体制机制不健全、人才流失问题突出等问题，向市人民政府提出要强化宣传引导、进一步提升群众幸福感，强化财政投入、进一步夯实服务基础，强化人才培养、进一步增强服务能力等审议意见。对市卫计委开展工作评议。工作评议组深入市卫计委机关及其下属单位、通川区、达川区等地，与机关干部职工、乡镇卫生院负责人、医护专业人士深入交谈，同时发放征求意见表、调查问卷广泛征求人大代表的意见。针对医疗卫生资源总量不足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不高、系统监管指导还需加强等问题，向市政府提出了进一步深化医药卫

生体制改革、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强化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等意见。五年来，有力促进了全市卫生事业加快发展。

五是中医药方面。针对《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快推进我市中药产业发展的决定》的贯彻落实情况，调研组前往万源市、宣汉县深入走访企业和种植基地，详细了解中药材市场前景、种植规模、产品附加值等情况，与企业主和种植大户交流交谈，提出建议意见。针对种植规模偏小，基地基础设施落后，生产加工缺乏拳头产品和龙头企业等问题，向市政府提出了制定完善中药产业发展规划，遴选适宜达州发展的重点品种，打造达州特色优势品牌，加快培育中药生产龙头企业，有效整合中药产业发展资源，加强对中药产业市场的监管等意见建议。

（四）认真办理议案建议。一是集中力量办理议案。新冠肺炎疫情期间，针对《关于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启动〈传染病防治法〉执法检查的议案》扎实开展执法检查，重点检查新冠肺炎疫情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工作情况，有效推动我市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双胜利”。同时，还集中办理了关于建设巴文化高地、非遗传承地方立法等重点议案近10件。二是跟踪督办重点建议。重点督办关于规划建设万达开生态旅游环线的建议、关于建设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示范区的建议等10余件，虚心

听取代表意见，及时向代表反馈办理进度，代表满意率100%。

二、聚焦市委决策部署，专项重点工作顺利推进

一是协助常委会领导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体系建设工作。签订了一个协议，完成了三个评审，推进了五个项目。二是协助常委会领导严格督导村级建制调整工作。先后前往大竹县、开江县开展督导，查核相关档案资料，召开村社干部及村民院坝会，认真听取干部群众对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工作的认识和想法，并就具体问题为干部群众解疑释惑，保证了当地村级建制调整工作平稳推进、顺利完成。三是协助常委会领导顺利完成对口帮扶工作。2016年以来协助常委会领导联系帮扶宣汉县樊哙镇高伦村，完善了基础设施，壮大了产业发展，村容村貌得到较大改善，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水平明显提高，2019年实现整村脱贫退出。

三、聚焦党的政治建设，政治素质全面提升

（一）严格加强思想建设。一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五年来，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和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新”的重要论述。二是积极参加主题教育活动。五年来，积极参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奋进新征程·实现新跨越”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进一步巩固“中国梦”主题教育活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的学习成果。三是认真学习上级精神。五年来，积极参加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中心组、党支部、党小组等集中学习，深入学习贯彻党中央、省委、市委精神，深入学习全国优秀共产党员周永开同志先进事迹，树牢了“四个意识”，增强了“四个自信”，自觉做到了“两个维护”。

（二）严格落实监督责任。教科文卫委领导班子切实履行“一岗双责”，深入落实廉政谈心谈话制度和意识形态责任制，定期开展干部职工谈心谈话，对发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咬耳扯袖、红脸出汗”，坚持做到“早发

现、早提醒、早纠正”。

（三）严格遵守党纪国法。认真执行市委市政府十一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廉洁从政、廉洁修身、廉洁齐家，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如实报告个人事项。牢记法律红线不可逾越、法律底线不可触碰，带头遵纪守法、捍卫法治，真正做到谋划工作运用法治思维、处理问题运用法治方式。

回顾五年的时光，教科文卫委全体干部职工不断提高做人、谋事、创业的能力，在推动全市民生事业发展中付出了心血、贡献了力量、取得了成绩，但与市委和市人大常委会的要求、人民的期盼还有差距。在今后的工作中，将努力答好“新阶段七问”，争做新时代“五个优秀”干部，为全市民生事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达州市人大城乡建设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 工作总结

本届以来，市人大城环资委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和绿色发展理念，认真履行职责，扎实开展立法、监督和调研等方面工作，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

一、坚持科学立法，切实抓好法治建设

本届以来，我委参与制定了达州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传统村落保护与利用条例、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以及物业管理条例。这些地方性法规，在保护环境资源、统筹城乡建设、维护人民群众权益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引导和保障作用。在立法过程中，我委坚持提前介入，认真听取市级有关部门汇报，及时了解立法进程；深入开展立法调研，听取基层有关部门和单位的意见建议；适时召开起草小组会议，分析汇总各方面意见，努力提高立法质量。

饮用水水源保护，事关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和社会稳定，是重大民生问题。针对全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存在安全隐患突出、保护机制不健全和管理能力不足的问题，需要通过立法保障饮用水

水源安全。条例制定列入2016年市人大常委会立法计划后，我委多次听取市级有关部门汇报，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在市人大常委会三次审议的基础上，条例草案提请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条例是我市取得立法权后的第一部地方实体法规，条例的颁布实施被评为全市“十大法治事件”之一。

传统村落对于继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传统建筑或缺少维护、自然损毁，或被人为破坏、逐渐没落，一些村落被随意拆除，快速消失。因此，出台一部符合我市实际、切实有效保护传统村落的地方性法规显得尤为紧迫。在无上位法指导的前提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借鉴外地先进经验，结合达州实际针对性地制定了我市第一部、也是全省首部规范传统村落保护与利用的地方法规，对传统村落的申报、认定、规划编制、保护和利用等作出明确规定，为防止和避免国家历史文化遗产成为永久的“文化遗憾”起到了有效作用。

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与市民的工作、生活密切相关，体现城市的文明、

宜居程度和幸福指数的高低。近年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面貌有了较大改善，但房屋乱搭、广告乱贴、车辆乱停、摊子乱摆等城市乱象还比较突出。由于我市至今没有一部统一的城市管理方面的行政规章和地方性法规，国家和省已有的一些法规的规定不够具体明确，致使城管执法面临一些盲点和难点。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城管改革的指导意见和中共达州市委关于加强城市管理方面的立法要求，为我市城管工作提供法治保障，制定一部切合达州实际的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方面的地方性法规很有必要。在常委会安排下，我委督促市政府相关职能部门起草了《达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草案）并进行了初审。条例较好地吸纳了我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中行之有效的经验和做法，借鉴学习了成都、绵阳、武汉等省内外兄弟市的先进经验，符合达州实际，针对性、适用性较强。

我委还配合省人大城环资委做好《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实施办法》《四川省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条例修正案（草案）》等十余部法律法规修改意见征求及反馈等工作，对涉及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地方性法规进行了专项清理。本届以来，开展了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物业管理条例

等多部法律法规的宣传贯彻工作，为营造良好的法制环境做出积极贡献。

二、完善监督方式，大力加强监督工作

几年来，我委坚持问题导向，找准监督工作的着力点，完善监督工作方式方法，加大监督力度，提升监督水平，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一）着力生态环境改善开展监督，保护“蓝天碧水净土”

一是持续开展“环保世纪行”活动。针对大气和水污染严重，群众反映强烈的情况，2016、2017年分别确定环保世纪行活动主题分别为“让天更蓝、让水更清”“让天空更蓝、让空气更清新”，通过明查暗访、对典型事件在媒体上曝光，责成相关部门依法查处、整改落实，并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市人大代表回访。在环保世纪行活动推动下，我市水污染防治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有了新的进展。

二是听取环保专项工作报告。从2017年开始，常委会每年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上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为做好此项工作，我们积极开展环保突出问题专题调研和视察，针对我市污染种类复杂、历史欠账多、环保基础设施投入不足、执法水平不高等问题提出审议意见，要求市政府强化监管、加大投入、严格执法，层层压实环保责任，守住生态保护红线。

三是专题询问大气污染防治。我委起草了专题询问工作方案，及时印发给市政府及相关部门，通过达州人大网和市级媒体发布公告，向公众、有关单位和市人大代表征集询问问题和相关意见。此次专题询问直面达州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中的难点和痛点问题，社会反响热烈，有力地促进了我市空气质量改善。

四是督促秸秆露天焚烧和综合利用。秸秆露天焚烧是我市主城区秋、冬大气污染的重要源头之一，为了推动秸秆露天焚烧和综合利用，我们牵头制定了《达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秸秆露天焚烧和综合利用的决定》，并对决定贯彻执行情况开展调研，听取审议市政府专项工作报告后提出了审议意见。市政府高度重视审议意见的落实，加大决定宣传力度，提升秸秆焚烧全民知晓度和参与度，压实责任，强化监管执行力，加大了秸秆综合利用扶持力度，提高了转化率。

五是积极开展执法检查。配合省人大常委会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四川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执法检查，提交了高质量的执法检查报告。根据全国人大和省人大的安排，开展了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实施情况执法检查，针对固废法

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建议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推进环保产业发展、解决固废处置难题、提高防治认识。同时建议出台相关司法解释或配套办法，对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实行分级分类管理，解决部分条文针对小微企业执行困难的问题。

为进一步推进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我们组织对市生态环境局开展了工作评议，督促依法行政、认真履职。积极参与迎接中央环保督察工作，督导省环保督察办反馈我市环境保护重点问题整改落实情况，抽派业务骨干脱产参加市环保综合执法督察工作，参与常委会领导挂包的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群众信访举报问题的办理督察工作。

（二）围绕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开展监督，建设美丽宜居家园

一是助推城市规划建设水平提升。视察调研主城区规划执行情况，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主城区规划执行情况、贯彻执行城乡规划法及建设“双300”城市情况的报告，要求市政府统筹城市规划总体布局、严格规划管理、坚决维护规划权威，不断提升城市品味，改善人居环境现状。协助常委会审议通过了《达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实施评估报告》，及时出具会议纪要，为我市城市总规修编尽快获省政府批复创造了条件。

二是助推市容市貌管理质量提升。专题调研中心城区环卫工作、“五治工

程”中治乱工作情况，调研报告得到市委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市城管委印发了《市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中心城区“治乱”工作反馈问题任务分解表》，中心城区部分乱象得到有效整治。专题调研违法建设治理工作，查找源头管控不力、执法力度不硬、工作机制不畅等问题，提出了加强源头管控、健全治理体制、强化治理手段、营造治理氛围等方面的建议，市委主要领导批示市住建、城管、自然资源和规划等部门认真研阅我委起草的调研报告。视察城市综合管理工作、“四城同创”开展情况，调研中心城区市政管网规划建设管理情况和《达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执行情况，推动“四城同创”和“创文”工作开展。

三是助推小区物业管理工作提升。连续五年以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开展执法检查、专题询问、专题视察和调研的方式，对市政府贯彻执行《四川省物业管理条例》情况进行监督，强化跟踪问效，一抓到底，推动各项工作的落实和整改，增强人大监督的刚性和效力。在此基础上，开展立法调研，形成了《达州市物业管理条例》（草案）》，目前该条例草案已通过了二审。

为促进资源保护和有序开发，组织调研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情况，听取审议市政府贯彻执行矿产资源法情况的报告，确保矿产资源利用持续健康发展。此外，我们还对全市旅游工作、传

统村落保护和利用、不动产登记工作进行调研，对市人防办开展了工作评议，进一步促进相关工作质量提高。

三、办理议案建议，积极回应代表关切

本届以来，我委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的要求，密切与人大代表联系，将议案办理与立法、监督工作有机结合，对代表意见集中、反映问题突出的议案和建议，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努力增强办理效果，提高代表的满意率。

（一）认真督办重点建议。几年来，我委督办了“加强农村场镇污染防治”“建立小区电梯安全监督机制”“对城镇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等17件重点建议。针对这些建议，我们均专题研究制定了督办方案，并组织召开督办会，听取承办单位情况汇报和领衔代表建议，明确办理时限和具体要求。同时开展视察调研，进行现场督办。在办理过程中，通过多种方式催办督办，了解办理进度。承办单位认真办理代表建议，积极推动有关问题的解决，并就办理情况与领衔代表面商，代表均表示满意。如2021年，雷银全代表围绕中心城区道路开挖频繁问题，提出了《关于加强对城市基础设施二次施工监管验收的建议》。城市基础设施二次施工关系着城市品质提升，关系着民生福祉。我们要求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狠抓落实，进一步加强中心城区道路开挖施工管理，减少二次施工频次，确保施工质量，切实改善市

民出行环境，保障道路运行效率。这次重点建议督办，对提高我市城市管理水平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二）深入审议相关议案。几年来，我委共审议了“关于制定达州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的议案”“关于尽快出台物业管理行业地方性法规的议案”“关于制定地方性法规严禁焚烧秸秆的议案”“关于监督我市加强河道污染源头治理和系统治理的议案”等七件涉及城乡建设发展和环境资源保护的议案，其中六件涉及制定地方性法规。对每件议案我们都召开专题会议审议，组织领衔代表、市级相关部门进行认真研究，提出办理意见并深入各县（市、区）开展调研。目前七件议案均办结，出台了《达州市传统村落保护与利用条例》，《达州市物业管理条例》（草案）已通过二审，制定了《达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秸秆露天焚烧和综合利用的决定》。在调研过程中，我们发现有些条例制定时机还不成熟，建议纳入市人大五年立法规划，待时机成熟后再制定出台。

四、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履职能力

本届以来，我委接受省人大环资委的工作指导，认真学习借鉴兄弟市州人大环资工作的先进经验，密切与县（市、区）人大的联系，进一步增强工作合力。始终坚持把自身建设摆在首位，努力筑牢履职根基，进一步提高自身工作水平。

（一）加强对外交流学习。几年来，我们赴哈尔滨、广州，福建晋江、漳州、龙岩，湖北宜昌、黄冈以及省内的成都、绵阳、内江、泸州、乐山、巴中等地考察物业管理、饮用水源保护、传统村落保护与利用、城市管理和违法建设治理立法等方面工作，接待了上海崇明区、广西玉林、陕西汉中、重庆合川以及甘孜州等兄弟市州人大来我市学习考察。通过兄弟省市人大之间的沟通，深化了合作与交流。参加了省人大城环资委组织的赴青岛学习会、全省人大城乡建设与环境资源保护座谈会，多次在会上作交流发言，提交的材料被收录为会议交流材料。

（二）加强对内工作联系。本届以来，我们每年都召开了全市人大城环资工作座谈会，邀请各县（市、区）人大城环资委及对口联系部门负责人参加，通过座谈交流，沟通工作情况，通报工作信息，交流工作经验，密切了工作联系。

（三）加强自身建设。全委同志积极投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以科学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系统学习城乡建设和环境资源方面的法律法规和重要文件，积极参加机关举办的各类讲座，切实提升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加强党风廉

政建设，坚决守住廉政底线。

（四）做好市人大常委会交办的有关工作。一是积极参与市委、市政府重大项目督导工作。二是多次深入渠县青神乡金蝉村开展结对帮扶，巩固脱贫成果，协助常委会分管领导到挂包联系村开展帮扶工作。三是积极参加中心城区“四城同创”文明劝导联勤巡逻以及达川区新南社区“双报到”活动。

回顾本届以来的工作，我委在立法、监督、自身建设等方面均有所收获，但同时也清醒地认识到我们还存在对新时代人大城环资工作思考不深、监督方式方法创新不足、监督实效不够等问题。我们决心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大力度改进提升，以扎实有效的工作实绩为达州经济社会发展作出应有贡献。

达州市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工作总结

本届人大农委，自市四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在市委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及省、市委会议精神。根据市四届人大各次会议确定的工作任务，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为主线，以服务“三农”为抓手，依法履职，扎实工作，积极助推全市“三农”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立良法促善治，切实做好立法和决定工作

认真做好立法工作。根据市人大常委会2017年立法计划，切实做好《达州市莲花湖湿地保护条例（草案）》立法工作。召集市级相关部门召开了条例起草工作会，并实地调研和论证，明确立法的基本思路、立法规范及要解决的主要问题。组织条例草案起草工作，并会同市人大法制委、常委会法工委召集市政府相关部门召开讨论会对条例草案进行了修改。条例于2018年2月28日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5月31日四川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批准，7月1日起施行。为了推动条例的贯彻实施，同年6月22日，召开了

《达州市莲花湖湿地保护条例》贯彻实施新闻发布会。2020年6月5日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对条例的部分修改，7月31日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批准决定对《达州市莲花湖湿地保护条例》作相关修改，使条例更加切合实际需要。

积极做好决定工作。2018年，为加快推进我市乡风文明建设，在常委会领导带领下，我们深入实地调研情况，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和《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的要求，认真总结我市乡风文明建设取得的成绩和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学习借鉴外地经验，广泛征求意见，数易其稿，形成了《决定（草案）》，报经市委同意后，并于2018年10月19日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实施。2019年，我们就《决定》贯彻情况开展了专题调研，《决定》实施一年来，乡风文明建设得到了各地的重视，文明风尚得到有效提升，取得良好效果。

2021年，根据常委会工作安排，为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常委会决定制定《关于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定》。为此，

开展了专题调研，紧扣《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等精神，结合达州实际，因地制宜，重点指导和解决乡村振兴的实际问题，并征求多方意见，形成了《决定》初稿。经报市委同意后，于8月24日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布实施。

二、加强监督工作，依法促进“三农”发展

开展扶贫开发条例执法检查。为促进我市脱贫攻坚工作，2017年至2020年，持续开展了《四川省农村扶贫开发条例》执法检查和调研工作，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检查组和调研组深入我市7个贫困县（区、市），采取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查阅资料和随机实地检查、交叉检查、暗访贫困村（户）等方式，对我市贯彻实施《条例》情况进行了深入检查和调研。常委会多次听取了市人民政府贯彻实施扶贫开发条例专项工作报告并作出审议意见交市人民政府办理。我市脱贫攻坚及条例贯彻落实等工作取得决定性成就，区域性整体贫困得到历史性解决，全部脱贫摘帽退出，工作重点转向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开展《野生动物保护法》《动物防疫法》等法律和决定的执法检查。2020年，根据川人办〔2020〕51号文件精神，农委组织开展了《野生动物保护法》、《动物防疫法》和《全国人大常委

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四川省人大常委会关于依法做好当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定》的执法检查，并向省人大农委提交了执法检查报告。2021年5月，为加强“菜篮子”建设，确保人民吃上“放心肉”，常委会开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执法检查，常委会会议听取审议了执法检查报告，形成的审议意见提交市政府办理，农委进行了跟踪整改，直至落实到位，确保动物防疫法有效实施。

开展创建森林城市视察和对市级部门工作评议。2017年组织开展了《关于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创建森林城市的决定》执行情况的视察，常委会听取审议了市政府的专项工作报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全面落实《决定》的审议意见。2018年，在进一步调研视察的基础上，常委会听取审议了市政府《关于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工作情况的报告》，提出了改进提升工作的审议意见。2017年—2018年，常委会分别对市农业局、市林业局开展工作评议。农委多渠道多方式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形成调查报告提交常委会，为搞好评议工作奠定坚实的基础，通过工作评议促进农业、林业部门依法行政能力的提升。2019年，我们视察了万源中国富硒生态有机茶产业园区，开江县“稻田+”现代农业园区，通川区香椿种植基地建设

情况。常委会听取审议了市政府《关于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情况的报告》，充分肯定了我市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建设取得的显著成效，提出科学规划，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投入等提升园区发展水平的审议意见。

三、注重调研工作，夯实监督工作基础

开展大中型水库建设、水土保持、河道管理等情况调研。2017年，我们调研了在建大中型水库建设进展情况，针对存在问题，建议围绕节点工期，确保工程进度，加强工程质量监管，做好移民工作，给工程建设创造良好环境。2018年，我们调研《水土保持法》贯彻实施情况，并对市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提出的小型水利工程管理、河道管理立法议案开展立法调研，实地查看了开江、大竹河湖水保工程和在建工地落实水保法情况，提出相应工作建议意见。

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农村土地改革试点、农产品加工和全市粮食生产情况调研。2017年我们对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针对存在问题，建议加大土地纠纷调处力度，确保确权登记工作依法依规有序推进。2018年，对农村土地改革试点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提出进一步盘活农村建设用地，提高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2018年，调研了农产品加工业发展情况，常委会会议听取审议了市政府专项工作报

告，提出坚持以乡村振兴为统领，狠抓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大力培育壮大龙头企业，加强品牌建设，持续推进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审议意见。2021年，还将开展我市粮食生产情况的专题调研，促进我市粮食安全生产和“米袋子”工程建设，保障市场有效供给。

开展全市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情况调研。2018年，为推进我市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了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工作情况专题调研，常委会听取审议了市政府的专项工作报告，作出审议意见交政府办理，并向市委提交了专题调研报告。市委主要领导对此作出重要肯定性批示，要求市供销合作社研阅，并推进相关措施的落实。市委办公室主办的《领导参阅》第1期印发了调研报告。

开展我市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农村面源污染治理、生猪产业发展、动物防疫和畜牧业发展情况调研。2019年，我们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针对存在问题，建议加快研究后扶政策，加大推广力度，提高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彻底解决农村面源污染问题。2019年，针对出现的生猪生产和猪肉供给问题，就我市生猪产业发展情况进行调研，对此提出系列建议。此调研报告，市委副书记作了肯定性批示并转有关部门研究处理。2021年，还将开展全市畜牧业发展情况专题调研，促进我市现代畜牧产业发展，加强市民

“菜篮子”工程建设，确保市民吃上“放心肉”。

开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做好全市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情况调研。2020年，我们对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进行了视察和调研。在专题座谈会上，常委会主任对我市乡村振兴实施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常委会会议听取并审议市政府关于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工作报告并作出审议意见，提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做好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2021年，根据市委和市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要求，开展了全市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专题调研工作。推进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的重大基础性改革，是省委着眼四川实际，夯实基层基础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大决策。通过调研，形成了《关于做好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工作的调研报告》报市委，市委主要领导批示称人大调研报告质量很高，问题找得准，分析研判清，对策建议实；望定期召开专题会，听取和研究相关工作，全力做好后半篇文章。此项工作，为做好全市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工作，促进农村改革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四、督办代表议案建议，充分发挥

人大代表作用

市四届人大一次、二次会议期间，大竹县代表团提出《关于〈制定达州市土壤污染防治条例〉的议案》（转建议），万源代表团郑家勇代表领衔提出《关于选育马铃薯新品种的建议》，张忠杰代表领衔提出《关于加大国有林场基础设施建设和职工待遇的建议》；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期间，达川代表团赵健代表领衔提出《关于推进达州粮食安全产业链发展的建议》，张春雷代表领衔提出《关于支持生猪产业化发展的建议》及“关于治理农村中小河流污染源的议案”等6件建议作为重点督办件；市四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开江县代表团刘世浪等10名代表提出《关于制定达州市小型水利工程管理条例的议案》，渠县代表团庞佑成等13名代表提出《关于开展达州市河道管理立法的议案》及“关于将《达州市湿地保护条例》纳入立法规划的议案”等3件议案，交人大农委督办和办理。农委认真研究议案和建议办理工作，召集承办部门负责人和具体经办人员，分析研究，落实办理方案。深入实地专题调研、论证，多次电话催办督办，了解办理进度，及时答复代表，向常委会和人代会提交议案办理审议意见。目前这些建议和议案都已办结，代表均表示满意。

五、密切协作配合，积极完成交办工作

按照省人大常委会、省人大农委和

市人大常委会的要求，认真做好省人大执法检查组到达州开展《四川省农村扶贫开发条例》和“两法两决定”执法检查工作，积极组织《四川省农药管理条例（修改草案）》《四川省粮食保障条例（草案）》《四川省水资源条例（草案）》《四川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修正案草案）》《四川省河湖长制工作条例（草案）》和全国人大《野生动物保护法（修订草案）》等征求意见工作。

认真做好全市创城工作，配合做好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和常委会机关对口脱贫帮扶工作，夯实巩固脱贫成果。根据市委农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要求，2020年6月—8月间及2021年3月—4月间，先后召开牛业专家组、牛产业座谈会，到宣汉、渠县、开江县对牛产业、草产业发展情况调研。2021年9月6日—7日，常委会副主任罗建带领肉牛发展专班，前去宜宾市筠连县考察肉牛产业发展情况。

六、强化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履职水平

本届农委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牢把握人大工作的政治

方向，主动从人大工作大局中谋划、思考、推动工作。坚持学习法律法规和人大知识，提高自身素质和依法履职能力。坚持理想信念，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等活动，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责任制。坚持深入基层和实际，加强视察调研工作，提高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加强与省人大农委、市州、县（市、区）人大农（工）委和市级联系部门的联系，“请进来”与“走出去”，互相学习交流，不断推进工作。

几年来，农委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突出重点，为促进“三农”工作做出了一定贡献。但对新时期“三农”工作认识还有待提高，调查研究还需更加深入，对策建议还需更加深化。我们要进一步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进一步提升依法履职水平，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的能力，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密切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为促进我市“三农”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达州市人大法制委员会工作总结

五年来，市人大法制委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立法工作的决策部署和省人大常委会对于立法工作的具体要求，与常委会法工委一起，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截止今年9月，共服务市人大常委会制定地方性法规8件，修正地方性法规2件，备案审查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188件，有效助力了达州法治建设。

一、完善制度机制，制定规划计划，把牢立法工作正确方向

科学制定规划计划。换届后，面向市级各单位、各县（区、市）人大常委会和社会各界广泛征集立法建议项目，结合市四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提出初步方案，2016年11月11日召开地方立法建议项目征求意见座谈会，向相关单位征求修改建议后，经主任会议讨论通过，报市委常委会审定，提出了市四届人大五年地方立法规划和2017年年度立法计划。后续各年均广泛征集意见、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合理确定当年立法计划，确保立法工作既服务党委推进巴文化高地建设、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等重大决策部署，又

回应群众提升幸福感、获得感的美好生活期待，为达州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应有的法治保障。

完善细化制度机制。2016年聘请25名我市在城乡建设与管理、环境保护、历史文化保护、法学、语言文字等方面具有较高理论素养和丰富实践经验的人员，组建地方立法咨询专家库，并制定《达州市人大常委会地方立法咨询专家库管理办法》，邀请专家列席常委会、出席征求意见座谈会、参与立法调研等活动，使专家参与立法工作制度化、常态化。2018年制定我市地方性法规起草、论证、听证工作规则，进一步规范细化地方立法工作程序，为立法工作提质增效提供了坚实的制度基础。

二、凝聚各方力量，出台地方法规，发挥地方立法积极作用

推进城乡建设与管理方面立法。2017年11月出台《达州市城市公共汽车客运条例》，推动达州加入全国交通一卡通联网、主城区调整优化公交线路、城区具备条件的多个地方增设公共汽车专用车道等工作，促进了我市公共汽车客运事业健康有序发展。2019年9月出台《达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找准达州存在的城市道路反复开挖、环

境卫生设施建设相对滞后等为主要问题，制定系列具有地方特色的条款，回应群众整洁、优美、文明、宜居环境需求，为达州“创城”工作提供了有力制度支持。2020年9月出台《达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明确倡导与规范的文明行为，并就疫情防控、垃圾分类等作出规定，设置专章突出国家机关、公职人员等在文明行为促进工作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发挥，引导市民参与文明城市创建，让广大市民在共建共享中增进了获得感、幸福感。

推进环境保护方面立法。2017年7月出台《达州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针对饮用水水源存在安全隐患、管理机制不健全、应急备用水源建设滞后等问题设置关键条款，并加大惩处力度。条例实施后，渠县新增城市供水取水口按照要求划定保护范围，拆除拦网捕鱼设施。通川区罗江取水口一级保护区范围内久拖不决的30多家农户拆迁问题最终依法解决。作为我市首件实体法，其颁布实施被评为全市“十大法治事件”之一。2018年7月出台《达州市莲花湖湿地保护条例》，要求划定保护范围，并重点对影响水体的事项设置了禁止行为。条例实施后，市人民政府划定保护范围并公告，周边保护区内新规划的建筑物距离常年水位线水平距离不得少于一百米规定得到严格执行，有效遏制了无序开发利用莲花湖湿地资源现象。

推进历史文化保护方面立法。2018年1月出台《达州市传统村落保护与利用条例》，对市、县级传统村落的申报、认定、规划、管理、保护与利用作出规定，使我市达不到国家、省级传统村落要求，或符合要求，但还没成功申报为国家、省级传统村落的应保护对象得到有效保护，防止和避免了我市历史文化遗产成为永久的“文化遗憾”。2019年对条例开展的立法案例研究报告获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省立法研究会立法案例研究报告三等奖表彰。2019年5月出台《达州市巴遗址遗迹保护条例》，条例根据自身规范内容相对单一的实际，尝试采取简易体例结构，着眼“管用”，作出了科学合理的制度设计，有力助推了达州巴文化高地建设，成为我市“小而精”立法的典型案例。2021年9月出台《达州市红色文化遗存保护利用条例》，明确保护范围、管理体制，在上位法的基础上，从保护管理、合理利用方面作出细化规定，实施后必将对我市加强红色文化遗存的保护利用，传承红色基因，弘扬红色文化，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挥积极作用。

三、提升审查能力，规范审查工作，保障宪法法律贯彻实施

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究。加强对报备单位的协调和督促，落实报备责任，下发《县（市、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决定报送市人大常委会备案要件》，明确报备要求。五年

来收到市政府及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报备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188件，基本实现“有件必备”。依照我市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法的规定，按照“初步研究、专业研究、专业审查”程序，加强与各专委会、工作机构的沟通协调，充分发挥其他专委会、工作机构和法制委与法工委的不同作用，及时对报备文件进行审查，基本做到了“有备必审”。始终坚持“有错必纠”，不仅自身重视，而且多次督促市人民政府和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提高规范性文件质量，避免出现合法性、适当性方面的问题。积极参与党内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针对市委《关于深化万源市改革激发经济社会发展活力的若干措施》征求意见稿个别条款内容超越县级政府权限提出的修改建议被市委办采纳。2020年，按照省人大常委会要求，首次在常委会上报告备案审查工作。

及时报备规范性文件和开展自查清理。将市人代会通过的六大报告及十四五规划纲要决议、常委会通过的《达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规定》《达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秸秆露天焚烧和综合利用的决定》等54件规范性文件及时上报省人大常委会备案。按照省人大常委会要求，对我市涉及生态文明建设、环境保护和民法典及行政处罚法相关内容的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自查和清理，并根据上位法

修改情况和机构改革实际，及时修正《达州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达州市莲花湖湿地保护条例》。

着力推进备案审查信息平台建设。在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的重视关心下，争取专项经费用于备案审查信息平台建设，于2019年11月初提前完成平台建设工作并与省上顺利连通。组织召开全市人大备案审查信息平台培训会，督促各报备单位及时开通运行备案审查信息平台，初步实现备案审查工作信息化，提高了审查效率。

四、围绕法治建设，加强服务保障，其他各项工作有力推进

大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2018年7月法制委、法工委牵头起草《达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决议》草案，广泛征求意见后，经主任会议讨论、报请市委审定，由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决议从坚持党的领导、维护宪法权威、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等九个方面对加快法治政府建设提出明确要求，有力指导了法治政府建设实践。2018年，协同相关单位开展宪法巡回宣讲、宪法知识有奖竞答、《人大之窗》宣讲等系列宪法宣传活动，有力推动宪法走入千家万户。

积极参与上级人大立法。五年来，采取召开座谈会、书面征集意见等方式，组织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和市级相关部门，就全国人大、省人大134

件（次）法律法规草案提出反映达州社情民意、针对性较强的修改意见，得到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的充分肯定。高度重视市人大常委会来我市开展的立法调研，认真做好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及摊贩管理条例、农村公路条例、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粮食安全保障条例、物业管理条例修订、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立法调研的服务保障工作，并对这些重点条例积极反映达州情况、提出达州意见。

认真办理落实代表建议。对市四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渠县代表团赵莉代表领衔提出的《关于加强历史文化保护立法相关工作的建议》（第176号建议），在确定立法规划时予以充分考虑，将三个历史文化保护方面的立法项目纳入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并多次与主办单位市文体广新局联系沟通，督促落实代表提出的建立历史文化保护巡查督查体系、加强历史文化保护执法、建立问责机制、严格责任追究等具体意见。对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期间何世斌代表领衔提出的《关于将〈达州市渠县刘氏竹编和三汇彩亭会保护条例〉纳入立法规划的建议》（第247号建议）和康繁荣代表领衔提出的《关于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尽快纳入地方立法出台〈达州市城乡网格化服务管理条例〉的建议》（第284号建议），召开专题会研究，组织代表、相关部门负责人深入通川区、大竹县、渠县实地调研，并与领衔代表充分

沟通，提出换届后根据再度调研情况决定是否列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的意见。对市四届人大二次会议期间王舜代表提出的《关于“立法”整治农村“办酒风”的建议》（第19号建议），及时与代表进行沟通交流。代表对四件建议办理情况均表示满意。

五、提高政治素质，强化业务能力，打造勤勉精干立法队伍

加强政治思想建设。通过参加“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和党组中心组、专题讲座、党支部“三会一课”学习等形式，深入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及省、市委全会精神，进一步了解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和达州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不断提高政治站位、激发担当精神。

强化业务能力提升。利用参加全省人大法制工作会议、与外地人大相互考察交流机会，借助全国人大寄送的法制工作简报和订阅的地方立法研究等资料和省人大建立的QQ、微信平台加强学习，强化对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央、省委、市委关于立法工作的决策部署和省人大常委会对于立法工作的具体要求的把握，保障立法工作的正确方向。加强宪法法律法规，立法文字表达技术，立法体制、立法程序运行技术的学习，提升业务能力，增强立法工作的信心底

气。

改进作风廉洁勤政。深入基层，走访群众，听取基层人大和群众对立法工作的意见建议。扎实开展结对帮扶，巩

固脱贫成果。踊跃参加志愿者服务活动，助推达州创城工作。切实加强委内党风廉政建设，定期开展谈心谈话，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

达州市人大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委员会工作总结

2016年10月换届以来，市人大民宗外侨委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和市人大常委会工作重点，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扎实工作，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一、抓好理论学习，提升履职能力

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选编》、《党章》和《廉政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积极投身党史学习教育暨“奋进新征程·实现新跨越”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参加常委会党组、机关党组、机关党委、所在三支部组织的各种学习活动，采取线上线下、集中与自觉相结，学习了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中国共产党简史》等指定教材，学习了《中国共产

党10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简史》《改革开放简史》《社会主义发展简史》《习近平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论述》《人民当家做主——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运行和发展》《中国共产党四川历史》《四川党史人物传》《中国共产党达州历史》等，聆听了周永开同志先进事迹市委宣讲团宣讲，观看建党100周年优秀影片3部，赴张爱萍故居、万源战史馆等革命圣地学习，集中观看“七一”百年庆典，反复学习习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学习中央、省委有关会议及文件精神，学习市委书记邵革军同志在党史学习教育市委中心组学习（扩大）会暨领导干部读书班上讲话精神，努力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悟“三新”、应“七问”、办实事、开新局，争做新时代“五个优秀”干部，学习市委四届十二次全会公报及《中共达州市委关于深入推进创新驱动引领高质量发展的决定》。自觉遵纪守法，廉洁奉公，依法办事，努力提高做好人大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工作的履职能力和水平。

二、抓好工作落实，助推民宗外侨事业发展

（一）民族工作

1. 开展民族地区脱贫工作调研。为进一步了解和掌握民族地区脱贫工作情况，2017年11月6—7日，组织部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市民宗局负责人前往宣汉县就民族地区脱贫工作进行调研。先后深入三墩土家族乡、渡口土家族乡等，详细询问查看了养牛基地等产业发展情况。对土家族乡今后的发展提出建议，一要进一步明确产业定位和发展方向，支持种植养殖业发展；二要进一步加大扶贫资金的落实力度，促进民族乡镇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三要进一步创新少数民族工作的体制机制，提高依法管理水平；四要进一步增强民族乡自身造血功能，全面落实少数民族政策，提升民族乡干部群众的文化素质和生产能力；五要结合本地传统种养殖习惯，发展现代特色种养业，大力培育龙头企业、农民专合组织、家庭农场、专业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特色优势产业标准化、专业化、规模化发展；六要做好四川省唯一的土家族聚居区这篇文章，深度挖掘土家族传统特色民俗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塑造独具魅力的土家族特色民俗文化灵魂和旅游主题，利用土溪口水库建设搬迁契机，科学规划土家特色村寨建设，精心打造一批土家风情小镇、土家饮食文化一条街、土家风貌新寨和土家文化博物馆，带动旅游业大力发展，帮助民族地区群众脱贫奔康。

2. 开展民族工作专题调研。为推动民族工作，实现民族团结、和谐发展，2020年市人大常委会组成调研组于6月中旬深入通川区和大竹县的部分社区、学校，对民族工作情况进行了调研。全市少数民族散杂居和聚居并存，共有43个少数民族，少数民族户籍人口7.2万余人，建有宣汉县三墩、漆树、龙泉、渡口4个土家族民族乡和樊哙镇土家族聚居镇，城市少数民族主要分布在通川区和大竹县，通川区常住少数民族人口0.2万人。我市加强党对民族工作的领导，积极宣传党的民族政策和法律法规，健全机制，通力合作，确保民族领域繁荣稳定。同时，也存在流动性强，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难度大；系统性弱，民族工作体制还需完善；主动性差，社区作用未能充分发挥。

（二）宗教工作

1. 组织视察宗教工作。为落实好全省宗教工作会议精神，加强宗教场所的规范管理，深入了解各县（市、区）贯彻落实《宗教事务条例》和《四川省宗教事务条例》的情况，推进全市宗教工作，2017年5月22到6月5日，协助市人大常委会组成视察组前往经开区、通川区、达川区、大竹县、渠县、开江县的三清宫、基督教福音堂、天主教堂、清真寺、西圣寺、观音寺、普渡寺、德化寺、金山寺等，通过听、看、查、访等形式开展视察调研。市四届人

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全市宗教工作的报告，向市政府提出了审议意见，一要加强党对宗教工作的领导，二要不断夯实宗教工作基础，三要不断提高宗教工作法治水平，四要全力维护宗教领域稳定。市政府书面在规定时间内回复了办理意见。

2.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宗教工作报告。2021年市人大常委会组成调研组赴通川区、开江县调研，深入了解各地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贯彻落实、宗教场所安全管理、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存在的困难问题及解决的办法或意见建议等情况。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全市宗教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认为，近年来，市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高度重视，强化领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批示指示精神 and 党的宗教工作方针政策以及宗教事务方面的法律法规，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确保了全市宗教领域和谐稳定。但也存在宗教界代表人士引领性不强，宗教场所规范管理水平不高，宗教团体自身建设不到位等问题。为此，提出了审议意见，一要加强宗教界代表人士引领。要进一步加强领导，把宗教中国化方向的工作机制落实到点面和基层，推进宗教不断适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要求。要深入开展“学党史、感党恩、跟党走”活动，引导宗教界代表人士牢固树立爱党

爱国意识。深入开展国旗、宪法、法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科普知识“五进”宗教场所活动及“爱国爱教爱家乡”主题教育。加强宗教界代表人士宗教政策法规培训，不断提升宗教界人士对宗教中国化的认识和能力，坚定与党同心同向。二要提高宗教场所规范管理水平。要推进规范化管理与加强宗教界教风建设相结合，以制度建设、规范化管理为抓手，切实解决宗教场所民主决策监督机制不健全、财务管理不严格、宗教活动不规范、执行法律法规和政策不严肃等问题。要坚持“保护合法、制止非法、遏制极端、抵御渗透、打击犯罪”的原则，切实加大依法管理力度，进一步遏制传统佛道教商业化现象，严禁宗教进学校，打击非法宗教活动，抵御境外宗教渗透。有的寺庙既是宗教场所，又是文物保护单位，要切实加强房屋、消防、地灾等安全管理，严防安全事故发生。三要引导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要引导和帮助宗教团体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其联系党和政府的桥梁纽带作用。精心指导各宗教团体依据《宗教团体管理办法》和各自章程及宗教特点，制定符合自身工作实际的工作制度。在宗教团体负责人的选配上，严把政治素质关，培养一批中青年优秀教职人员，使宗教领导权始终牢牢掌握在爱党爱国爱教人士手中。坚持“重在平时，重在交心”的原则，加强与宗教届

代表人士沟通交流，经常倾听他们的意见建议，关心关爱宗教人士和信教群众，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支持宗教团体在讲经解经、场所管理、教职人员认定备案、教风建设等方面履职尽责、主动作为。

（三）外侨工作

1. 开展侨（爱）工程项目和出入境管理情况调研。为落实好全省外侨工作会议精神，依法维护侨胞各项权益，进一步了解和掌握全市华侨权益保护情况，《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和《出入境管理法》等涉侨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情况，推进全市外侨工作，2017年7月21日，组织部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就出入境管理工作、外事侨务、侨法宣传、外企发展、港澳援建项目运行情况进行调研，详细查看涉侨的资料台帐，召开座谈会听取外办、侨办负责人和部分侨眷代表的意见。对外事侨务工作提出了四点建议：一是要进一步加大侨法宣传，在归侨侨眷集中的社区开展涉侨法律法规讲座、政策宣传，增强侨界人士守法自觉性和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抓好阵地建设，全力做好为侨服务工作，构建侨界人士参政议政平台，倾听他们的建议、意见，更好地为经济建设服务。二是要进一步贯彻执行党的外事工作方针，严格执行外事纪律，严格控制无实质性的出国考察，加强出入境管理，搞好服务工作。三是要主动作为，关心关怀归侨侨眷，为贫困归侨

侨眷奉献爱心，帮助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困难，通过走访、电话询问等方式，及时掌握归侨侨眷的需求，利用传统节日召开座谈会、联谊会和慰问等形式，增强与侨界人士交流互动，使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关怀。四要进一步鼓励侨界人士投身脱贫攻坚活动，坚持以“侨”搭“桥”举措，凝聚侨心，汇集侨智，发挥侨力，为“打赢脱贫奔康攻坚战”做出更大贡献。

2. 开展外侨工作调研。为进一步推进外事侨务政策和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着力解决外事侨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充分利用外事侨务资源，更好地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2018年5月29—31日，调研了我市侨爱工程、社区侨务工作，港澳援建项目和涉侨涉外企业情况。通过调研了解到我外事管理规范有序，对外交流交往日趋活跃，友城建设取得突破，外事侨务服务水平不断提升，涉外引资引智效果明显。同时要求外办要进一步深入研究，科学谋划，充分发挥外事侨务资源优势，主动融入“一带一路”，打造对内对外开放新引擎，合作新高地。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全市外事侨务工作报告，提出了四点审议意见，一是要加强外事管理，提高外事服务能力和水平。全面实现办理护照等出入境证件“只跑一次”制度，为出国出境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服务。积极支持工商界对外交往合作，为他们

向“一带一路”和海外投资发展提供政策、法律、金融和信息等方面的服务，帮助他们更好地拓宽海外市场。二是要加强对外交流合作，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形成四向拓展、全域开放。三要涵养侨源，真心为侨服务。要增强对侨务工作重要性认识，坚持为侨服务宗旨，保障贫困侨眷的基本生活，确保贫困侨眷精准脱贫。四要加强对外联系，推动国际友城建设。进一步加强与俄罗斯、意大利、荷兰、阿根廷等国家的城市沟通联系，活跃友城间的友好交往，争取中央、省相关部门的支持，推动友城工作有序发展。

3. 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执法检查。为进一步促进《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和《四川省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实施办法》（以下简称“一法一办法”）的贯彻落实，2019年9月下旬，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赴渠县、大竹等地对我市贯彻实施“一法一办法”情况开展了执法检查。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听取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一法一办法”实施情况的报告》。会议认为，市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坚持为侨服务宗旨，坚持凝侨心、汇侨力、集侨智，真心实意为侨办实事解难事，取得了较好的工作效果，助推了达州经济社会发展。针对存在侨法宣传不够深入、侨务机构有待健全、对侨联系

方式还需完善的情况，提出了加强法律宣传、加强组织建设、拓宽联谊渠道等三点审议意见。

2021年4月，受省人大外侨委委托，开展了进一步发挥海外侨胞在共建“一带一路”中的重要作用专题调研，并按时间向省人大报送了调研报告，其调研成果得到省人大外侨委肯定。调研主要围绕：达州开展“一带一路”建设总体情况，引导海外侨胞参与共建“一带一路”、支持企业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交流合作情况，支持海外侨胞在共建“一带一路”中发挥民间外交优势，推动中外文化交流、与各国人民友好交往和共同发展的情况，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侨资企业所受影响和（目前）经营发展情况，共建“一带一路”工作中存在的其他问题和意见建议等。

2021年7月，赴大竹县、开江县调研了外事侨务在融入“双城圈”建好“示范区”中作用发挥情况，主要了解了：全市外事侨务部门如何全方位、多领域、深层次与重庆加强沟通交流、互学互鉴和信息分享，共同打造川渝对外友好交流平台，不断提升地方外事侨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发掘合作潜力，更好地发挥外事侨务作用，为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好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贡献外事侨务力量等情况；存在的困难、问题及解决的办法或意见建议。按时向主任会议提交了调研报告。

三、抓好建议办理，及时回应群众关切

市四届人大一次会议第206号建议，经主任会议研究确定为重点督办件，并交由民宗外侨委督办。该建议对塔坨广场及周边区域存在的占道销售香蜡纸烛、在公园绿化带内焚烧纸钱、“风水大师”沿街挂牌看相、算命等现象，严重影响城市形象提出了对策建议。我委高度重视，会同承办建议的市城管综合执法局现场察看，召开领衔代表和相关职能部门、社区参加的座谈会，就办理代表建议提出要求。市城管综合执法局把办理好代表建议作为改进城市管理工作作风，践行服务为民宗旨，自觉接受人大代表监督的实际行动，虚心听取代表意见，积极采纳代表建议，认真制定办理方案，严格落实办理制度，以对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立足职责，扎实抓好办理工作。一是领导高度重视，办理工作组织有力。二是层层落实责任，完善办理机制。三是加强沟通协调，部门联动。重点采取了四条措施：一是开展集中整治。二是强化路段值守。三是加强宣传教育。四是长效管理。通过建议的办理，塔坨片区乱象消失，路通车畅，绿树成荫，鸟语花香，市容环境，井然有序，代表满意，群众开心。

四、抓好工作评议，促进部门依法行政

开展了对市民宗局、市交易服务中心的工作评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实施办法》《达州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办法》的规定，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的统一安排，2018年、2020年，先后对市民宗局、市交易服务中心进行了工作评议。制发了工作评议实施方案，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调查组到市民宗、市交易服务中心和相关单位，采取个别谈话、实地查看、召开座谈会和发放调查表的方式，对两部门的工作进行了深入调研。同时，通过走访服务对象、发放征求意见函等，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向市人大常委会提交了工作评议调查报告。

通过评议，总结肯定了两部门的成绩和经验，查找了工作不足，制定了整改措施，进一步增强了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

五、抓好互动交流，借鉴先进工作经验

一是积极主动接受省人大指导，对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或疑难情况，及时请示请教省人大对口专委会，积极参加省人大民宗委、外侨委召开的例行工作会和组织的学习培训会，每年按时参加全省人大民族宗教外事侨务法治建设座谈会，我委均提交了会议材料并作交流发言。2021年9月14—16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洪波，重庆市统战部副部长、市侨办主任、一级巡视

员杨大庆，重庆市人大民宗外侨委专职副主任委员张雪敏一行到达州和开州、万州调研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建设情况，我们积极做好了组织、接待、协调、配合等工作。2019年6月16—21日，到昆明参加省人大外侨委组织的外事侨务培训。二是加强同兄弟市（州）人大的互动交流，先后到崇左市、衡阳市、湘潭市等人大学习考察。三是深入各县（市、区）人大调研，学习基层工作经验。

此外还积极做好省人大相关专委会来达开展的执法检查、视察调研、立法意见征求等配合及服务工作，做好达州侨界人大代表参加省人大外侨委的学习培训的组织工作，制定达州市人大民宗外侨委工作职责和议事规则，做好“四城同创”和“志愿服务”工作，做好委室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做好渠县土溪镇（原青神乡）金蝉村脱贫对口帮扶联系工作。

达州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工作总结

市四届人大社会委自2019年2月建立以来，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和市四届人大及常委会各项决议，强化使命担当，锐意开拓进取，积极推进人大社会建设工作，较好地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促进全市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强化责任担当，扎实开展监督工作

(一) 开展执法检查，推动法律实施。协助常委会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执法检查，督促各级政府把保障人民生命安全放在民生建设首位，坚决守住安全红线。组织开展《残疾人保障法》及《残疾人教育条例》执法检查，推动提升残疾人权益保障能力。受省人大常委会委托，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四川省消防条例》执法检查，向省人大常委会提出对《四川省消防条例》修改建议4条，推动完善消防安全地方立法。积极配合省人大常委会来达开展《国防法》执法检查，进一步推动军地协作，提升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有力促进国防法在我市的全面贯彻实施。

(二) 开展视察调研，促进民生改善。三年来，在市人大常委会联系领导的组织带领下，通过开展视察调研、相关专题活动，协助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市政府专项工作报告，督促政府及相关部门整改落实审议意见，促进保障和改善民生。先后筹备视察全市食品安全监管和政务服务工作，市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率队视察，组织召开座谈会，进一步推动提升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和政务服务质效。调研全市医疗保障工作，促进全市医疗保障工作健康有序发展。调研全市消防安全工作，推动进一步压紧压实消防安全监管职责，撰写提交《全市消防安全工作调研报告》转报市委，得到原市委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调研城乡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推动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进一步完善基层治理体制机制、切实做好镇(乡)村改革“后半篇”文章。调研全市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工作，推动各地进一步营造尊重关爱退役军人的浓厚氛围，健全完善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调研全市信访工作，推动落实信访工作责任、提升防范化解风险能力，形成依法治访的工作格局。调研全市就业服务工作，推动落实“稳就业、保就

业”政策，提升就业创业服务能力，保障社会和谐稳定。开展食品安全工作调研，持续开展食品安全行活动，以“健康达州，食安先行”为主题，以学习宣传新修正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为契机，结合整治“群众最不满意的10件事”活动，聚焦食品、保健食品市场开展明察暗访、督查调研，督促相关职能部门对地沟油、校园食品、农村食品等加强整治，推动食品安全法律法规意识深入人心，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三）做实评议调查，助力任后监督。先后组织开展对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评议调查。认真制定和落实《工作评议的实施方案》，组织评议调查组到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深入各县（市、区），采取召开动员会、座谈会、个别谈话、实地查看、问卷调查、发送征求意见表等多种方式，进行评议调查。广泛收集下属单位及办事群众意见建议形成评议调查报告提交工作评议大会，协助常委会提出7个方面的工作评议意见，连同梳理出的共29条意见建议转交市政府及被评议单位办理，推动问题整改，促进提高政务服务效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能力。

二、增强法治意识，积极推动立法工作

（一）积极参与全国人大、省人大立法工作。按照全国人大社会建设委员

会和省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工作部署，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修订草案）》《家庭教育法（草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修订草案）》及《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实施办法修正案（草案）》意见征求工作，提出建议意见17条。组织开展《四川省工伤保险条例》《四川省未成年人保护条例》修订立法调研，及时反馈修改意见。

（二）积极参与市人大地方性立法。按照主任会议安排，社会委牵头负责达州市文明行为促进立法调研和协助常委会一审工作。社会委精心制定立法调研方案，市人大常委会联系领导带队深入通川区、达川区、大竹县等地调研座谈，听取意见建议，赴江苏省淮安市、连云港市进行学习考察，学习借鉴两市文明行为立法经验。着眼我市实际，多次召开立法协调工作会议，积极推动条例草案起草工作。协助常委会认真组织条例草案一审工作，向市人大常委会提交一审审议意见报告，相关工作得到市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肯定。积极参与条例二审、三审工作调研，提出修改意见。在2020年9月1日实施前，社会委于2020年8月26日筹备召开《达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贯彻实施新闻发布会，介绍《条例》出台的目的意义、出台过程、主要内容和宣传贯彻要求，为《条例》顺利实施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积极参与市人大“十四五”立法选题项

目调研，针对涉及拟由联系部门牵头起草的达州市城乡网格化服务管理条例、达州市食品安全追溯管理条例、达州市集贸市场管理条例等选题项目，提出的有关建议意见被采纳。

三、注重协同配合，推动形成工作合力

(一) 加强联络沟通，做优代表服务。近3年来，专委会审议市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交付审议的议案6件，及时提出审议意见报告。认真督办代表建议，结合主任会议转办件开展医疗保障支付情况专题调研，促进医疗保障事业持续健康发展。高度重视《关于加强网络订餐食品安全监管的建议》《关于我市尽快实施医保卡异地使用的建议》等重点建议督办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医保局等主办单位专题研究制定督办方案。常委会联系领导亲自带队深入基层开展调研督办，社会委明确专人跟踪建议办理进度，召开督办专题会议，邀请领衔代表、召集主办单位和协办单位专题听取建议办理情况汇报，提出督办意见。通过建议督办推动政府及相关部门进一步加强网络订餐食品安全监管，提高医保卡异地使用便捷度，更好地保障和改善民生，提出建议的代表对意见办理均表示满意。加强代表联络，发挥代表作用，先后组织代表参加“医保定点医药机构结算系统收费听证会”“社会救助改革规范性文件专家咨询会”，在民生领域积极为群众代言。

(二) 争取多方联动，汇聚工作合力。专委会成立之初，常委会联系副主任带领社会委全体同志专程到省人大社会委汇报工作，积极争取指导和支持。近3年来，配合省人大社会委来达开展专题调研2次，执法检查1次。注重加强对联系部门和县（市、区）人大社会建设工作的联系指导，组织召开全市人大社会建设工作座谈会，制定出台社会建设委员会工作规则、对口联系工作办法，助力新组建6个县（区）人大社会建设工作机构。社会委联合宣汉县人大常委会精心组织，在宣汉县华景镇等8个乡镇10个村（社区）抽取150名老年人开展老龄化和养老工作问卷调查，按时高效完成了全国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委托开展的“中国老龄化和养老工作问卷调查”专项任务。积极参与委员会联系部门工作，委员会同志先后应邀参加了食品安全监管“双随机”抽检监督、医疗保障人大代表建议面对面办理、最美退役军人评选、联系部门“政务公开日”等活动，进一步加强沟通联系、形成合力。强化横向交流，结合工作开展，组织到巴中、南充等地，学习考察残疾人保障及人大社会建设方面的工作；牵头做好万州区人大来达考察的协调服务工作，通过交流，加强了联系、增进了感情、推进了工作。

四、提升履职能力，切实加强自身建设

(一) 坚定正确政治方向。认真开

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积极参加“四讲四有”人大机关建设活动，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牢把握人大社会建设工作的政治方向，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领导下，把专委会工作与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相结合，主动从全市大局中去谋划和推动人大社会建设工作。

（二）加强学习提升履职能力。在市社会委第一次全体会议和全市人大社会建设工作座谈会上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建设的重要论述，组织委员会组成人员参加2019年第一期社会建设工作专题培训班学习，深化对人大社

会建设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坚持以学习促进工作，以工作开好局检验学习效果，不断推动提高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

（三）积极参与重大活动。认真做好脱贫攻坚结对帮扶工作，定期走访帮扶户，帮助解决生产生活困难和问题，坚持扶贫与扶智相结合，协助对象户巩固脱贫成果，圆满完成结对帮扶任务。积极参加疫情防控、“创城”志愿者服务。持续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认真接受市委第一巡察组巡察，落实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态度坚决，确保整改工作落地落实。组织专委会同志接受警示教育，定期开展谈心谈话，始终坚持廉洁自律，自觉遵守各项纪律规定。

达州市人大预算委员会工作总结

市人大预算委从2019年建立以来，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重要会议精神和重大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和市人大常委会工作重点，切实增强预算法治意识，加强和改进预算审查监督工作，为推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努力。

一、积极作为，助力达州经济社会发展

(一) 围绕打好“三大攻坚战”强化监督。开展对全市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的专题调研，听取市财政局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围绕政府债务总体规模、债务结构、新增债务资金投向、债务偿还能力等进行深入调研和重点审查，切实防范和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认真听取和审查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重点就债券发行、资金安排使用计划及偿债计划的可行性等情况进行重点调研和审查，防止债券资金闲置浪费或挪作他用。围绕打好精准脱贫、污染防治攻坚战，预算草案审查中重点审查扶贫和环保项目支出的总量、结构及变动情况，重点监督扶贫、环保专项资金的管理和绩效情况，确保中央、省委和市委决策部署在预算安排和执行中得到贯

彻落实。

(二) 围绕抗击疫情及其财政政策落实情况强化监督。深入宣汉县、大竹县和市级有关部门开展半年预算执行及抗击疫情财政政策落实情况调研，对抗疫特别国债、特殊转移支付资金、地方政府债券等直达资金使用开展跟踪监督，督促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加强预算收入征管、加快支出预算执行、加速直达资金拨付，切实保障中央、省委和市委抗击疫情决策部署落地落实。

(三) 围绕开展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情况强化监督。开展全市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工作调研，先后赴宣汉县和市本级部分民营企业，以听取部门汇报和与纳税人座谈相结合等方式，全面真实了解我市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情况。针对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要求全面客观评价减税政策实施效果、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成果、高度重视中小企业经营困难，确保减税降费政策得到不折不扣落实，降低企业负担，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二、依法履职，突出重点监督工作实效

(一) 做好财政预决算初审工作。组织专题学习、召开学习贯彻座谈会、开展专题辅导培训、印发单行本，开展

《四川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业务培训。制定出台《达州市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实施办法》，细化和完善人大预算审查监督的重点内容、主要程序。

1. 做好预决算的初审，着力提高预算编制质量。组织召开部分市人大代表、财经咨询专家会议，听取市财政局市级部门预算执行和市级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先后初审市经信局、市商务局、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住建局、市医疗保障局、市环保局、市投资促进局、市残联等部门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及财政专项资金初步安排情况预算草案编制情况。人代会期间，根据各代表团审议意见进一步审查，向大会主席团提交审查结果报告和决议草案，确保市人代会审查批准预算草案及报告工作的顺利进行。

2. 做好决算审查工作，提高财政支出绩效。严格市级财政及市级部门支出绩效和政策的审查，对市级决算草案和237个市级部门决算草案（除涉密单位外）进行初步审查，深入分析决算草案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关注预算执行情况、决算编报情况、专项资金支出绩效情况和财政政策落实情况，重点审查部门“一般性支出”压减、“三公”经费支出、结转结余资金使用、项目资金绩效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等情况，提升实质性审查监督质量。

3. 做好预算执行监督，推动财政

资金落地见效。围绕常委会听取审议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开展对市级部门预算批复、转移支付下达和税收征管情况进行调研，为常委会听取审议预算执行专项工作报告做好情况准备。运用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先后对75个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综合分析，抽查市级26个部门的49项预算资金执行情况，统计梳理问题，查找深层次原因，编印《市级预算审查监督和在线监督信息》18期，发现不规范支付78笔，资金共计1280万元，提出解决的意见建议，督促有关部门建立制度，从根本上杜绝相关问题的再次发生。每年底，听取和初步审查市财政局关于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及报告，形成预算调整审查结果报告，为常委会审查批准预算调整方案提供支撑。

（二）提高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实效。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关于完善审计工作和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机制的意见》，作好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服务准备工作，推动审计监督更加全面清晰。围绕常委会听取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和审计整改报告开展调研和初审，与审计部门实地检查调研，采取一一对应查看的方式核实查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拓展部门决算草案审计审签工作，委托市审计局对市经信局、城管执法局和农业农村局开展审计审签和11个被审计审签单位查出问题及整改情况的报告。重点督办了通

川区、达川区、大竹县、渠县和市经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商银行预算执行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为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市经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供销社、市征地事务中心整改情况的专项报告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开展满意度测评。我市人大审计监督工作，在2019年全省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拓展改革暨预算审查监督工作座谈会上作经验交流，并得到省人大领导同志批示肯定。

（三）构建国资监管体系。出台《达州市人大常委会〈贯彻落实中共达州市委关于建立市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意见〉五年规划》《中共达州市委关于建立市人民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资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意见》《达州市人大常委会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办法》，在报告重点和方式、审议重点和方式、问题整改、五年达到的目标等方面做出详细规定。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全市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及国有企业、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专项工作报告，进一步强化国有资产监督，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摸清国有资产家底，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三、探索创新，不断丰富监督手段

（一）做实评议工作，促进部门依法行政。依法履行监督职能，协助常委会先后对市税务局、市国资委开展专项评议，提升监督权威。明确调查目标任

务，制定开展工作评议的实施方案，对评议工作的指导思想、评议内容、时间步骤等提出了明确要求。调查重点放在认真贯彻落实法规和及相关政策的情况；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及办理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的情况；依法履行工作职能的情况；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的处理情况等。抓好各阶段工作，通过开展动员部署、评议调查、工作评议、问题整改等各阶段工作，进一步促进部门改进工作、提高服务水平的能力。同时，通过扩大监督主体的参与面，拓展监督的深度和广度，进一步提高监督实效。

（二）开展专题询问，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协助常委会做好全市优化营商环境情况专题询问工作。制定方案抓筹备，将优化营商环境专题询问工作纳入预算委员会监督工作计划，组建相应的调研组，制定《全市优化营商环境专题询问工作方案》，明确征集问题、专题调研等环节工作。专题调研找症结，为使专题询问问到“关键处”，问到“点子”上，调研组先后深入通川区、达川区和市级相关部门调研，收集问题、建议70多条，经过认真梳理归纳出政策落实不力、服务质量不高、行政效能不优等9个方面问题，在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举行联组会议上，对市政府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专题询问，动真询问效果明显。跟踪督办抓落实，

深入市级有关部门开展营商环境审议意见办理情况调研，协助市人大常委会做好听取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进行满意度测评，使专题询问监督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三）建成预算联网审查监督平台。2018年7月完成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突出对支出总量与结构、重点支出和重大投资项目、部门预算、财政转移支付、政府债务和财政收入等专题板块研发，拓展系统数据，强化分析和预警功能，进一步提升服务预算审查监督工作水平。制定出台《达州市人大常委会预算联网监督系统管理工作规定》《达州市预算联网监督系统操作规程》《关于建立预算审查与机构编制工作协作机制的通知》，对数据报送、问题处理流程、使用权限、安全管理等方面作了规范。联网平台的运行工作得到全国人大、财政部、省人大经济委和预算委的充分肯定，并在全省预算联网监督工作会暨预算审查监督工作会上作经验交流发言，得到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同志肯定和批示，省内外人大30余批次先后前来考察交流学习。

四、加强沟通联络，做好代表服务工作

（一）强化建议督办。严格按照“一个工作方案、一次联合调研、一场面商会议、一份情况报告”的要求，认真办理代表重点建议督办工作。督促市

财政局认真办理市人大代表提出的《对国有资产闲置安置房加强管控的建议》，预算委员会拟定工作方案，及时跟进了解办理工作情况，努力提升代表满意度。将代表建议办理与日常监督工作相结合，将绩效监督与重点拓展改革相衔接，增强监督的整体成效。市政府成立“达州市市本级政府投资建设安置房剩余房源等资产清理移交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印发《关于开展市本级政府投资建设安置房剩余房源等资产清理移交管理工作的通知》，明确安置房剩余资产清理移交管理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进一步夯实了安置房剩余资产集中管理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广泛听取代表意见。制定出台贯彻落实《关于建立预算审查前听取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的机制的意见》，以机制创新促进人大代表和社会人士参与预算编制和初步审查的制度化。

（三）建立预算审查联系代表制度。建立预算审查监督联系人大代表机制，制定出台《达州市人大预算审查联系代表制度》，确定22名来自财政、审计和高校方面的人大代表参与预算审查监督工作，切实增强预算审查监督工作的民主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五、坚持从严从实，切实加强自身建设

切实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和机关党组的要求，不断加强自身建设。一是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活动，预算委员会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摆在头等位置，持续系统深入学习，确保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积极探索创新和加强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推进中央、省委决策部署和市委要求的贯彻落实。二是努力增强工作本领。结合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实际，注重加强对政治理论、法律知识和预算业务知识的学习，通过集

体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确保学习的专题内容和要求落到实处。认真承办省人大预算委交办的有关工作任务。三是积极参与各项活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战略思想和省委、市委关于扶贫攻坚的工作部署，积极参加精准扶贫相关工作，到帮扶点看望、慰问贫困户，帮助解决生产生活困难。参加党支部举办“三会一课”、一系列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主题党日活动。积极参加疫情防控、创城、结对联创社区志愿者活动。

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议 程

2021年10月19日达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 一、听取和审议达州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 二、审查达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报告
- 三、审查达州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 四、听取和审议达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 五、听取和审议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 六、听取和审议达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七、选举